

股票代號：2449



一〇五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日

查詢本年報之網站如下：

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京元電子網址：<http://www.kyec.com.tw/>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姓 名：張高薰、張垂欽

職 稱：執行副總經理、處長

電 話：(03)575-1888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kye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81號

電 話：(03)575-1888

分公司：苗栗縣竹南鎮中華路118號

電 話：(037)595-666

分公司：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銅鑼鄉九湖村銅科北路8號

電 話：(037)980-188

工 廠：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81號

電 話：(03)575-1888

苗栗縣竹南鎮中華路118號

電 話：(037)595-666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銅鑼鄉九湖村銅科北路8號

電 話：(037)980-18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

網 址：www.honsec.com.tw

電 話：(02) 7719-88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涂嘉玲會計師、王金來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 址：www.ey.com

電 話：(02) 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資訊方式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掛牌交易地點：新加坡交易所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查詢方式：<http://www.sgx.com>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代號：XS1453956663

六、公司網址：www.kyec.com.tw

目 錄

頁 次

致股東報告書	01
--------	----

壹、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05
二、公司沿革	05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0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7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9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49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9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5
三、從業員工資料	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2
六、重要契約	64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6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8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15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39

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40
二、財務績效	241
三、現金流量	24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43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43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6

柒、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5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5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51

捌、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52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民國 105 年全球半導體產業景氣溫和復甦，雖總體政、經環境產生諸多的變化，但本公司營收依然締造了新的里程碑，業績的成長率高於同業，飛躍的一年。由於研發、製造、管理上的精進，贏得了客戶的信賴，持續取得國際重量級客戶外包訂單比重，也確立了本公司在全球半導體製造後段製程中，測試服務與封裝專業分工的態勢，為製造供應鏈提供獨特的附加價值。有關本公司去年度之經營概況陳述如後。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 一、民國 105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00.8 億元，較民國 104 年度成長 17.2 %，毛利率為 29.53 %，與民國 104 年度相較，增加 1.54 %。每股稅後盈餘為 2.56 元，較上年度成長 32.64 %。
- 二、回顧去年產業景氣狀況，第二季復甦動能較預期強勁，生產製造之旺季延續到第四季，因而本公司的業績年成長率表現，蔚為同業之冠，收穫豐盛。驅動此成長之原因，在於智慧型手機市場銷售良好，又電競、雲端運算、車用感測元件等市場增長，加上下半年驅動 IC、記憶體 IC 市場回溫，本公司能抓住契機，持續投資之方向正確所致。
- 三、受惠於本公司前幾大客戶的產品市占率皆大幅增加，又其測試供應鏈主要建置在本公司。客戶的產品能及時上市且成本又具有競爭力下，市場擴大就有前景，彼此緊密合作創造雙贏。
- 四、去年度本公司在管理面上，研發創新、生產製造效率、品質管理上皆達到設定的績效目標。在海外營運發展、顧客服務及大陸子公司的營運上，尚有改善空間。而成本控管上，受高階產品測試之配件製作費用、耗材、電費、折舊、人事成本之上升，而對公司整體製造成本產生些影響。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狀況與獲利能力方面，考量全球電子產品市場需求依然動態波動，變化快速，客戶在供應鏈下單謹慎，以及國內資金取得成本尚為合理下，故本公司負債佔資產比率及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皆與去年度相當，公司握有現金部位較高，財務結構健全。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較 104 年度提高，償債能力仍強。而獲利能力指標上，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皆較去年度提升，每股盈餘成長三成多。各項財務分析數值如下：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4.64	43.16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47.48	149.4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2.95	168.40
	速動比率%	180.86	161.8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62	6.1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95	10.07
	純益率%	16.62	15.03
	每股盈餘(元)	2.56	1.93

研究發展狀況

硬體與軟體不斷研發創新，一直是科技製造業持續競爭力的核心動能，也是客戶下單建置其供應鏈的關鍵之一。半導體 IC 測試業務，雖以提供設備為其產品做測試之服務，但本公司數年來持續在測試平台介面的開發與整合，測試程式的撰寫，機台的自行維修，機台配件元件的改良，工廠自動化的改進及邏輯、驅動、感測、射頻、類比等 IC 自製測試設備的量產等，皆達成多項成果。去年度為充份滿足客戶需求，自製測試機台，高低壓預燒爐、新應用面之測試平台及附屬設備快速增加，皆如期完成。另垂直探針卡、MEMS 多軸產品測試、高頻 Load Board、CIS 感測等技術能力的開發，進度未有落後。未來研究發展方向上，依據本公司研發中心之自製測試機台產品 roadmap 規劃加速進行，除提升現有測試機台的等級，再開發新產品類別之測試平台。另分類機、針測卡、設備關鍵配件元件、專利、測試工具、軟體程式開發轉換等的研發，皆將持續推進，以期降低製造成本，服務客戶。

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多年來本公司企業經營上，延續以滿足客戶需求，增進股東權益，照顧員工福利，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為目標。民國 106 年之經營方針內容概要如下：

- 一、營運發展：力拼測試營收之全球市場佔有率、擴大新資本投資之效益，拓展自製機台業務，茁壯海內外轉投資公司的規模暨獲利。
- 二、顧客服務：提高客戶滿意評價，減少重大品質損失成本，加強全員品質意識。
- 三、生產製造：突破整體設備生產效率，提升人員生產力，加速自動化設備開發。
- 四、成本控管：落實管理用料合理化，控管呆滯料存貨，持續降低採購成本。
- 五、研發創新：精進研發設備與零組件，開發核心技術，建構優質智權專利。
- 六、人力資產：降低重點人才離職，培育優質儲備幹部，精進員工基礎職能。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觀察全球半導體產業發展生態，企業不斷收購分拆合併，及終端產品市場品牌集中於少數幾家，且半導體行業專業分工之態式明確，製造供應鏈集中，生存的廠商已是大者恆大，不易取代。本公司近幾年來產品線多元化佈局，測試機台投資與市場成長方向一致，客戶群結構日漸強壯且穩定成長，未來發展策略上，依然朝下列各構面著力：

- 一、增進製造管理面指標達成能力：包括生產力產出，各項生產效率指標，品質異常發生率，關鍵設備零配件成本降低能力，準時達交等。
- 二、經營以客戶、獲利、成長為重：經營管理的策略目標，重點在確切達成客戶滿意度，持續改善獲利能力，追求健康投資成長。
- 三、深化公司差異化的服務能力：以公司研發能力，改進自製測試平台效能，並將測試平台延伸應用到尚未開發的產品線上，輔以工程技術能力的搭配，充分支持客戶的需求，創造在全球封測產業中差異化服務的創新價值。
- 四、切入新客戶及市場：以公司現有測試平台開發能力，低成本競爭優勢，選擇特定領域之產品市場投入，開發新客戶，並策略性找尋部分產品做 Turn Key 服務。
- 五、加強海外子公司業績及其市場拓展：繼續投入中國大陸子公司資源整合，提高獲利及業務茁壯，尋求上下游策略合作機會，加速成長，站穩在該區域市場中供應鏈的地位。

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民國 105 年度，全球半導體產業營收狀況，依據研調機構 Gartner 106 年 1 月預估，去年營收成長率為 1.5 %，而預估 106 年成長率為 7.2 %，其成長最主要原因是認為存貨持續補充及記憶體平均售價上升的關係。106 年雖消費性電子產品銷售成長有限，但新應用領域仍繼續成長，如物聯網電子、車用電子、醫療用電子、電競、AR/VR 等，另行動裝置對運算能力及儲存空間要求提升。晶圓代工因高階行動裝置、繪圖卡等晶片效能及功耗要求提高，製程持續演進而代工價格增高，晶圓全球出貨量仍然增加。但封測產能擴充有限，封測業產能利用率將提高，平均售價下滑壓力降低些，OSAT 廠成長率優於 IDM 廠。

在全球經濟成長率方面，根據國際貨幣基金會 IMF 在 106 年 1 月對世界經濟展望預估，106 年全球 3.4 % 成長，美國 2.3 % 成長，歐元區 1.6 % 成長，日本 0.8 % 成長，英國 1.5 % 成長，中國 6.5 % 成長，景氣緩和復甦，新興及開發中經濟體仍為支持全球成長的主要動能。

在外部競爭環境面上，半導體製造鏈專業分工越來越明確，各廠商將產能擴充都儘量聚焦在自身的核心業務上，謹慎投資確保獲利，競合發展。而台灣在全球半導體製造供應鏈的趨勢上，已成為全球 Fabless、IDM 廠生產佈局依賴的重要區域。106 年第一季半導體庫存調整告一段落，第二季新產品接續量產開出，代工先進製程引導，下半年台灣晶圓總產出量將大幅增加下，後段封裝測試的需求自可期待。

在法規及總體經營環境面上，中國大陸積極建構半導體供應鏈下，未來兩岸經貿發展是競、是合或融合關係，將看我國政府對半導體產業投資政策暨法規訂定而定。106 年總體經濟上，雖全球經濟成長的步伐加速，但依然面臨部份負面風險。譬如國際原物料價格及消費物價上漲；通貨緊縮；美國政策轉向以內部為導向，並導致貿易保護主義風潮升高；受美元走強與否及利率調升步調之不明確；美國貨幣暨財政政策的影響，促使新興市場資金外移，貨幣貶值與金融市場

利率回升，使歐元區與部分新興國家經濟轉趨疲弱；中國大陸以政策刺激成長及其信貸擴張下債務高漲經濟是否硬著陸的問題；另歐洲政治不確定性，英國啟動脫歐程序，荷、法、德等全國性大選，中國十九大召開，中、美、台關係發展，地緣政治風險增加。

展望新的一年，高速運算處理器、智慧型手機、行動通訊裝置的產品、車用電子依然是主流。而 LTE、固態硬碟、感測器、穿戴裝置、生物辨識晶片、物聯網相關元件晶片、醫療健康產品等等將大幅發展。工業 4.0、物聯網、無人載具、機器人、人工智慧及雲端運算，應用軟體等，將會驅動另一波的需求。未來本公司將會持續投資在人才培育，工程技術能力，設備規模彈性及產出效率上，以滿足客戶產品皆能及時上市，又具成本競爭力的超高價值服務。儘管公司經營之外在環境不確定因素仍多，相信只要做好製造業供應鏈附加價值的角色，持續調整公司體質制度，不斷強化差異化服務能力，掌握核心優勢，順應變化與時俱進，面對 106 年的營收獲利，本公司依然是充滿機會和美好的一年。

董事長 李金恭



總經理 劉安炫



壹、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七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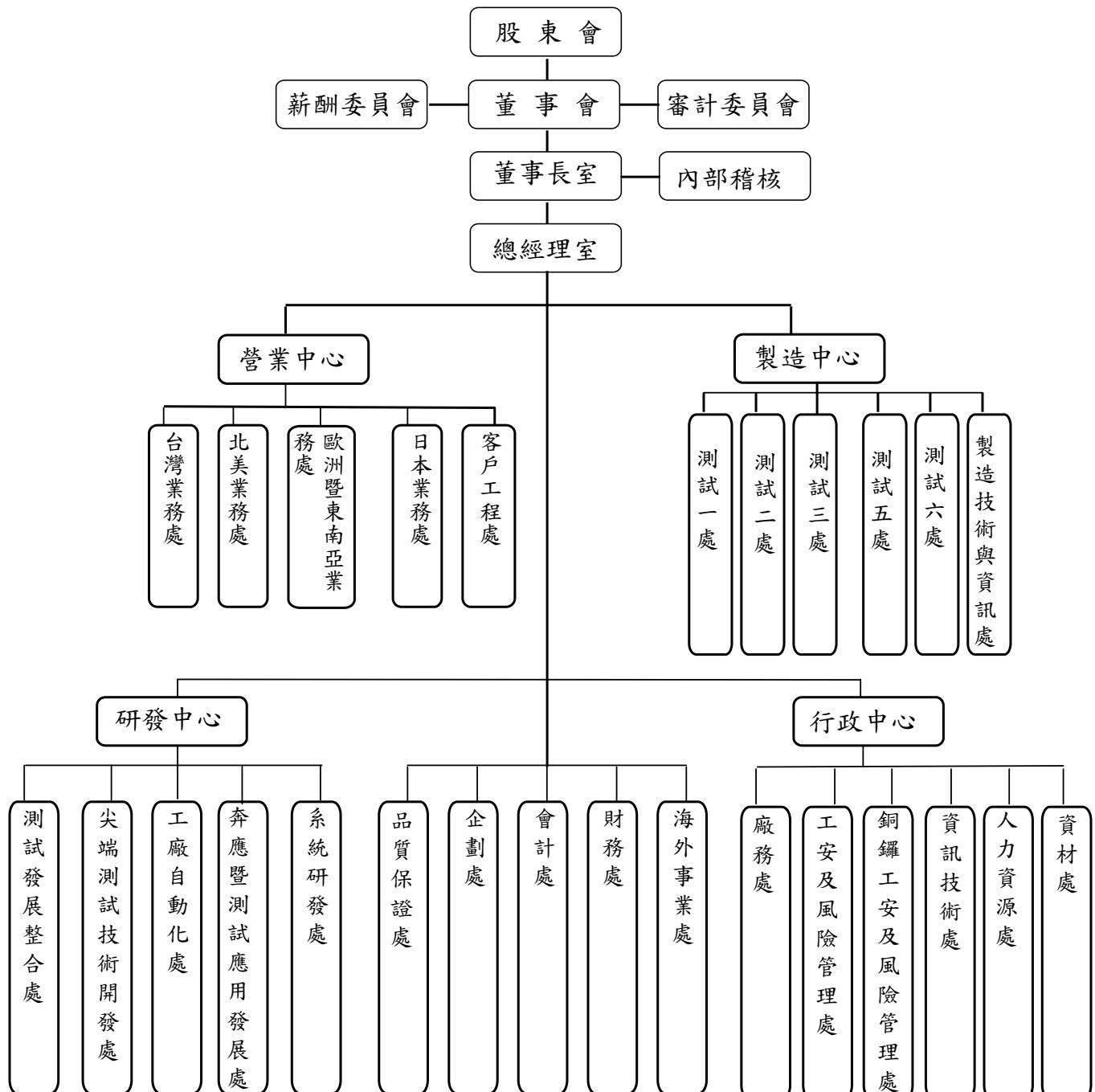
- 76年 5月 正式設立登記於新竹市光復路一段 576 巷 15 號，額定股本柒佰萬元，實收資本柒佰萬元。
- 79年 2月 辦理現金增資貳佰伍拾萬元，資本額增至玖佰伍拾萬元。
- 83年 7月 辦理現金增資壹仟壹佰萬元，資本額增至貳仟伍拾萬元。
- 84年 10月 辦理現金增資玖佰伍拾萬元，資本額增至參仟萬元。
- 85年 7月 增設邏輯測試業務。
9月 辦理現金增資貳仟萬元，資本額增至伍仟萬元。
- 86年 5月 辦理現金增資肆仟萬元，資本額增至玖仟萬元。
7月 增設記憶體測試業務。
9月 辦理現金增資捌仟萬元，資本額增至壹億柒仟萬元。
12月 取得ISO9002國際品質系統驗證。
- 87年 1月 照南廠完工並開始量產。
2月 辦理現金增資壹億捌仟萬元，資本額增至參億伍仟萬元。
8月 辦理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壹億玖仟玖佰柒拾伍萬元，資本額增至伍億肆仟玖佰柒拾伍萬元。
9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壹億貳拾伍萬元，資本額增至陸億伍仟萬元。
12月 辦理現金增資伍仟萬元，資本額增至柒億元。
- 88年 3月 新竹公道五路科技總部大樓開工。
5月 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同時報備台灣證券交易所，開始上市輔導。
7月 辦理現金增資、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貳億玖仟參佰柒拾伍萬元，資本額增至玖億玖仟參佰柒拾伍萬元。
8月 成立光電產品事業處，並進行組織調整。
10月 於苗栗縣竹南鎮中華路再購置土地一塊，作為建廠計劃之用。
12月 辦理現金增資貳億伍仟萬元，資本額增至壹拾貳億肆仟參佰柒拾伍萬元。
- 89年 3月 中華一廠開工。
7月 辦理現金增資、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壹拾參億捌仟捌佰伍拾萬肆仟肆佰陸拾元，實收資本額增至貳拾陸億參仟貳佰貳拾伍萬肆仟肆佰陸拾元整。
科技總部興建完工並正式啟用。
- 12月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股票上市申請。
- 90年 1月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備股票上市。
3月 中華一廠興建完工並正式啟用。
5月 股票正式上市掛牌買賣。
7月 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壹拾柒億叁仟肆佰肆拾陸萬柒仟陸佰捌拾元，實收資本額增至肆拾叁億陸仟陸佰柒拾貳萬貳仟壹佰肆拾元整。
8月 通過 ISO9000 TL9000 及 QS9000 等三合一國際品質系統驗證。
- 10月 竹南分公司成立。
- 91年 4月 發行金額壹億兩千萬美元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2月 臨時股東會通過私募案及補選董事一名：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

- 公司取得一席董事。
- 92年 2月 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完成私募案，資本額增至伍拾伍億陸仟捌佰柒拾壹萬陸仟肆拾元整。
- 93年 1月 發行金額壹億美元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柒拾伍億肆仟玖佰伍拾伍萬壹仟陸佰肆拾元整。
- 94年 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玖拾億柒仟捌佰玖拾柒萬捌仟玖佰柒拾元整。
12月 中華二廠開工。
- 95年 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壹佰零捌億玖仟陸佰柒拾萬玖仟陸佰柒拾元整。
中華二廠完工。
- 96年 4月 中華三廠開工。
購得苗栗縣竹南鎮中華路土地一塊共 5,588 平方公尺，作為建廠計劃之用。
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壹佰貳拾壹億肆仟陸佰玖拾陸萬陸仟柒佰伍拾元整。
12月 通過 ISO14064 國際溫室氣體管理系統認證。
中華三廠完工。
- 97年 2月 中華四廠開工。
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壹佰貳拾捌億捌佰伍拾肆萬玖拾元整。
9月 中華四廠完工。
11月 通過 OHSAS18001 : 2007 改版驗證。
通過 TOSHMS (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驗證。
- 98年 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壹佰貳拾伍億玖仟柒佰參拾伍萬伍仟柒佰陸拾元整。
12月 通過 ISO14001、OHSAS18001 及 TOSHMS 管理系統年度追蹤稽核。
- 99年 10月 發行金額肆仟萬美元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2月 通過 ISO14001/OHSAS18001/TOSHMS 管理系統年度追蹤稽核。
- 100年 10月 榮獲台積電中衛體系清潔生產績優工廠。
- 101年 12月 通過 TOHMAS 管理系統轉換 CNS15506 : 2011 國家標準。
中華廠通過優質企業(AEO)安全認證。
- 102年 2月 銅鑼廠一期開工。
12月 銅鑼廠一期完工。
- 103年 12月 銅鑼廠二期開工。
- 104年 12月 竹南廠榮獲行政院環保署頒發「減碳行動獎」績優單位。
- 105年 1月 銅鑼廠二期完工。
4月 銅鑼廠第一期榮獲內政部頒發「綠建築銅級」獎。
7月 發行金額伍仟萬美元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認購綠電，榮獲經濟部頒發「105 年綠電標章」。
10月 銅鑼廠榮獲經濟部工業局頒發「綠色工廠標章」。
11月 榮獲苗栗縣環保局頒發「104 年度民間企業與團體實施綠色採購」優等獎。
竹南廠通過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証。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董事長室	統籌負責公司營運決策及負責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維護及執行。
總經理室	公司營運目標及策略之擬訂、掌理公司經營計劃及年度經營方針、公司品質政策擬訂、溝通、協調及督導公司各部門。
營業中心 (含台灣業務處、北美業務處、歐洲暨東南亞業務處、日本業務處、客戶工程處)	負責對市場行情之了解、規劃國內外市場之推廣、銷售合約之簽定、提供預測以確保生產排程已達成客戶需求之交貨條件及進行年度行銷規劃及客製化工程解決方案及新產品導入服務之提供等事宜。
製造中心	擬定及執行營運計劃，以達獲利率及營業額目標；負責財務面及營運面之成效；負責維持和主要客戶及夥伴之良好關係；推動及執行客戶需求於生產線中實現專案計劃之推動與執行；願景和營運目的之平衡。
測試一處	負責督導及考核各部門績效之達成；生產管制，達成出貨需求；測試技術發展、引進；產品品質狀況管制；提供客戶優良的測試環境及良好的測試品質。
測試二處	負責 IC 測試、研磨、切割、組裝之加工製造作業；訂單之生產、交期及品質管制作業；生產技術改進、標準作業建立；生產設備、治具、刀具、量具評估、引進、維護；負責督導及考核各部門績效之達成。
測試三處	提供 IC 成品邏輯與混訊測試；負責督導及考核各部門績效之達成；生產管制，達成出貨需求；測試技術發展、引進；產品品質狀況管制。
測試五處	負責督導及考核各部門績效之達成；生產管制，達成出貨需求；測試技術發展、引進；產品品質狀況管制。
測試六處	提供客戶記憶體後段測試服務；生產管制，達成出貨需求；測試技術發展、引進；產品品質狀況管制。
製造技術與資訊處	針對各事業處製造過程所需要的自動化設備及製造管理資訊系統，進行規劃及設計開發，並提供製造過程所需要的各項支援，提升製造的產出。
研發中心	研發策略的規劃與執行、研發資源的統合與控管、跨集團研發計畫的整合與推動、關鍵性研發計劃的主導。
測試發展整合處	與公司研發策略有關之新測試技術發展與整合、自製機台測試應用的開發，提供客戶完整測試方案並導入量產、解決生產線在 RF、CIS、Memory 等產品生產工程瓶頸問題，以提昇工程競爭力。
尖端測試技術開發處	PCB 設計製造與模擬技術、新測試技術開發、系統診斷技術發展、KGD 測試技術發展、自動測試程式產生與轉換系統開發、新型測試機介面設計與製造。
工廠自動化處	執行及建立測試環境及生產所需附件及周邊特殊測試應用技術之開發。

奔應暨測試應用發展處	產品開發、設備組裝驗證及維修、奔應測試開發、產線生產穩定性改善。
系統研發處	自製測試機台系統/設備提升、自製測試機台功能擴充。
行政中心	整合集團行政資源，支援集團營運，以最低的成本，替公司獲取最大利益。
工安及風險管理處	負責廠區之風險評估及環安衛業務規劃/執行。
銅鑼工安及風險管理處	負責銅鑼廠區之風險評估及環安衛業務規劃/執行。
廠務處	負責廠區設施之規劃、施工及維護。
資訊技術處	負責公司資訊制度之規劃、推行、檢討與改進，並對短、中、長期資訊系統規範與監督。
人力資源處	負責公司人力資源發展及總務計劃之擬訂、檢討與修訂。
資材處	負責公司原物料及設備之採購、倉儲物流、物品進出口管理作業。
品質保證處	綜理公司產品品質之提升、品質策略之擬定、品質系統之改進、儀器設備及文件之執行與管制。
企劃處	綜理公司法律事務及推動知識管理平台，負責法人投資人關係之維護管理，掌理媒體互動及對外公關事宜。
會計處	綜理公司稅務、普會及成本會計等事宜。
財務處	綜理公司股務、資金調度等事宜。
海外事業處	評估檢討海外投資計劃的可行性並規劃執行、協調支援海外之營運資源、同仁調派海外之編制單位、與海外公司之協調聯絡窗口、營運政策與目標的執行。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部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附表一

106 年 04 月 10 日

職稱(註 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現	在持有股份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義	主要經營(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ROC	季金恭	男	103.06.12	3	85.09.25	28,995,941	33,142,941	2.43	2,83	4,263,053	0.36	-	-	大學畢業 京元電子 總經理	東琳精密董事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Ltd. 董事長	執行長	無	無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Ltd. 董事長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Ltd.董事長 Sino-Tech Investment Co.,Ltd.董事長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京隆科技董事長 震坤科技董事長				
															廣越企業獨立董事 醫生				
副董事長	ROC	謝其俊	男	103.06.12	3	88.04.20	5,152,037	0.43	5,302,037	0.45	567,120	0.05	-	-	大學畢業/醫生 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ROC	劉安培	男	103.06.12	3	103.06.12	850,000	0.07	1,050,000	0.09	0	0.00	-	-	博士畢 Internatrix Technology Center	KYEC USA Corp.董事長 KYEC SINGAPORE PTE. LTD.董事長	無	無	無
															Corporation 總經理	京隆科技董事/總經理 震坤科技董事/總經理			

董事	ROC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代表人呂志宏	-	103.06.12	3	91.05.07	12,576,695	1.05	6,677,695	0.57	-	-	-	-	-	-	-	-	-
董事	ROC	劉高育	男	103.06.12	3	105.09.01	-	-	-	-	-	-	-	-	-	-	-	-	-
董事	ROC	陳冠華	男	103.06.12	3	100.06.15	4,808,267	0.40	4,808,267	0.41	2,394,054	0.20	-	-	-	-	-	-	-
董事	ROC	沈熙哲	男	103.06.12	3	97.06.13	3,168,574	0.27	3,168,574	0.27	1,173,496	0.10	-	-	-	-	-	-	-
獨立董事	ROC	楊憲村	男	103.06.12	3	91.05.07	150,000	0.01	150,000	0.01	105,252	0.01	-	-	-	-	-	-	-
獨立董事	ROC	許惠春	男	103.06.12	3	98.06.10	-	-	-	-	2,313	0.00	-	-	-	-	-	-	-
獨立董事	ROC												-	-	-	-	-	-	-

註 1.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

註 2.係以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之流通在外普通股為計算基礎。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 年 2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註：主要股東係指持股比例超過 10% 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106 年 2 月 28 日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之主要股東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興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4%)、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76%)、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05%)、景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78%)、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46%)、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花旗(台灣)商銀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1.91%)、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59%)、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50%)、花旗(台灣)商銀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06%)。

附表二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 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司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 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 法務、 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 務所須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李金恭	-	-	✓	-	-	-	-	✓	✓	✓	✓	✓	✓	1
謝其俊	-	✓	✓	✓	✓	-	✓	✓	✓	✓	✓	✓	✓	-
劉安炫	-	-	✓	-	-	✓	✓	✓	✓	✓	✓	✓	✓	-
中華開發 工業銀行	-	-	N A	N A	✓	N A	N A	✓	✓	N A	N A	✓	-	-
劉高育	-	-	✓	✓	✓	-	-	✓	✓	✓	-	✓	✓	-
陳冠華	-	-	✓	✓	✓	-	-	✓	✓	✓	-	✓	✓	-
沈熙哲	✓	-	✓	✓	✓	✓	✓	✓	✓	✓	✓	✓	✓	-
楊憲村	-	-	✓	✓	✓	✓	✓	✓	✓	✓	✓	✓	✓	-
許惠春	✓	✓	✓	✓	✓	✓	✓	✓	✓	✓	✓	✓	✓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 年 04 月 10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註 2)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 有股份 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註 2)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執行長	ROC	李金恭	男	100.11.28	33,142,941	2.83	4,263,053	0.36	-	大學畢 京元電子總經理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Ltd.董事長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Ltd.董事長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董事長	Sino-Tech Investment Co.,Ltd. 董事長	東琳精密董事	無	無
總經理	ROC	劉安炫	男	101.03.01	1,050,000	0.09	-	-	-	-	-	-	-	-	-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ROC	張高薰	男	95.04.25	2,941,294	0.25	146,981	0.01	-	碩士畢 京元電子資深副總 經理	Intematix Technology Center Corporation總經理	京隆科技董事/總經理 震坤科技董事/總經理	震坤科技董事/總經理 京隆科技董事長	KYEC USA Corp.董事長 KYE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長	KYEC USA Corp.董事 KYE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註 1)	ROC	關鈞	男	95.04.01	-	-	-	-	-	-	-	-	-	-	-	-	-

資深副總經理	ROC	李坤光	男	97.11.03	3,200,000	0.27	108,000	0.01	-	大學畢業 京元電子副總經理	震坤科技監察人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ROC	張世寶	男	100.11.28	2,232,182	0.19	-	-	-	碩士畢業 京元電子副總經理	好修科技監察人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ROC	梁炤茂	男	104.11.01	156,936	0.01	-	-	-	碩士畢業 京元電子資深處長	好修科技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ROC	李松山	男	105.03.02	-	-	-	-	-	碩士畢業 京元電子處長	KYEC USA Corp. 董事 KYE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ROC	趙敬堯	男	105.03.02	184,740	0.02	90,214	0.01	-	大學畢業 京元電子處長	KYEC Japan K.K. 監察人 焱元投資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ROC	陳文如	女	105.12.05	-	-	-	-	-	碩士畢業 京元電子資深處長	-	無	無	無

註 1：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 日辭任。

註 2：係以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之流通在外普通股為計算基礎。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105 年度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註)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李金恭	-	-	-	31,267	31,267	-	1.0488	1.0488
副董事長	謝其俊							18,037	18,037
董事	劉安炫							18,868	18,868
董事	中華開發							-	-
董事	劉高育							17,000	17,000
董事	陳冠華							0	0
獨立董事	沈熙哲								
獨立董事	楊憲村								
獨立董事	許惠春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擬議分派金額。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H)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I)
低於 2,000,000 元	-	-	-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不含)	李金恭、 謝其俊、劉安炫、 劉高育、陳冠華、 中華開發、沈熙哲、 楊憲村、許惠春	李金恭、 謝其俊、劉安炫、 劉高育、陳冠華、 中華開發、沈熙哲、 楊憲村、許惠春	劉高育、陳冠華、 中華開發、沈熙哲、 楊憲村、許惠春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	-	-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李金恭、劉安炫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總計	9	9	9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 1：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 日辭任。

註 2：擲議分派金額。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關鈞	關鈞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李松山、趙敬堯	李松山、趙敬堯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李坤光、張世寶、陳文如	李坤光、張世寶、梁炤茂、陳文如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張高薰	張高薰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李金恭、劉安炫	李金恭、劉安炫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0	10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	單位:新台幣仟元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執行長	李金恭	0	38,500	38,500	1.2914
	總經理	劉安炫				
	執行副總經理	張高薰				
	資深副總經理	李坤光				
	資深副總經理	張世寶				
	副總經理	梁炤茂				
	協理	李松山				
	協理	趙敬堯				
	協理	陳文如				

註：擬議分派金額。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個體財務報告		合併財務報告		個體財務報告		合併財務報告	
職稱	支付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支付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支付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支付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董事	66,304	2.2241	67,135	2.2519	56,340	2.4694	57,014	2.4989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	85,013	2.8516	85,844	2.8795	72,762	3.1892	73,436	3.2187

註：員工酬勞係為擬議分派金額。

2. 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章程所載：全體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如本公司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另本公司經理人之報酬，係依本公司章程所定，遵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民國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 ，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李金恭	6	0	100.00	
副董事長	謝其俊	6	0	100.00	
董事	劉安炫	6	0	100.00	
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股)公司 代表人：呂志宏	5	0	83.33	
董事	劉高育	6	0	100.00	
董事	陳冠華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沈熙哲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楊憲村	6	0	100.00	
獨立董事	許惠春	6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調整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05 年度薪資報酬所提之建議案，李金恭董事長及劉安炫董事因兼任本公司經理人，迴避本案之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二)於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對於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董事酬勞之分配擬議數及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04 年度員工現金酬勞之擬議配發數所提之建議案，李金恭董事長及劉安炫董事因兼任本公司經理人，迴避本案之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4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民國 105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楊憲村	4	0	100.00	召集人及主席
獨立董事	沈熙哲	4	0	100.00	-
獨立董事	許惠春	4	0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二、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獨立董事不定期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諮詢、洽談，溝通管道順暢。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落實企業經營人的責任，並保障股東的合法權益及兼顧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利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由發言人處理上述問題並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公司辦理股務業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之。	同上。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皆已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並由母公司進行監理作業，且各關係企業皆已設立防火牆。	同上。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為導引董事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並不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與宣導。	同上。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著重多元化之組成要素，並具備有執行職所必備之專業、技能以及素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未來視需要評估設置。	-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未來視需要評估設置。	-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簽證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為國內大型會計師事務所，以獨立超然立場，遵循法令規範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其委任案並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並亦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上市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們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與利害關係人相關議題，可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kyec.com.tw/ ，「企業社會責任」項下，點進「報告書」第2頁目錄查詢相關內容。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專業服務代理機構「宏遠證券服務代理部」辦理股務業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資訊： http://www.kyec.com.tw/ 。 本公司依據公開資訊處理準則揭露相關訊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本公司網站提供相關資訊。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設有發言人制度及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收集及揭露。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同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一向致力於為股東、員工、客戶……等，創造互利及追求最高權益之經營理念。 在員工權益方面，致力於為員工打造一個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及順暢的溝通管道。本公司於民國82年9月2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積極規劃各項員工福利措施。亦以勞基法為遵循基準，提列退休準備金、勞資間協議等。以誠信、尊重對待員工，透過充實福利制度安定員工生活及完善的進修、訓練管道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 在董事進修之情形方面，本公司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辦理。本公司亦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與利害關係人相關議題，可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kyec.com.tw/ 。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第一屆及第二屆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上市公司前百分之20，並針對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加以檢討，未來除強化公司網站資訊外，對於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等類別之評鑑指標及其修正內容，將是本公司持續提升之方向。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 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會家 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 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 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沈熙哲	✓	-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楊憲村	-	-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許惠春	✓	✓	✓	✓	✓	✓	✓	✓	✓	✓	✓	0	-
其他	黃崇旂	✓	✓	✓	✓	✓	✓	✓	✓	✓	✓	✓	0	-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第二屆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 2.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03 年 6 月 24 日至民國 106 年 6 月 11 日。

民國 105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召集人	沈熙哲	3	100.00	召集人及主席
委員	楊憲村	3	100.00	-
委員	許惠春	3	100.00	-
委員	黃崇旼	3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於104年4月28日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EICC社會責任通識教育訓練課程。	同上。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已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行政中心。	同上。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1.每年進行員工績效考核，以作為員工獎酬、升遷及職涯發展規劃之參考依據。 2.參考業界薪酬水準，員工獎懲、績效與調薪結合。	同上。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致力於源頭改善，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來達成原物料減量及廢棄物減量目標，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	<p>本公司在推動環安衛活動方面，除了符合國內環安衛相關法規外，也與國際接軌，推行環安衛管理系統，並於 91 年同步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為台灣第一家同時通過二套系統驗證之後段測試公司。96 年通過 ISO14064 國際溫室氣體管理系統驗證。97 年通過 TOSHMS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認證(已於 101 年轉換為 CNS15506)。105 年竹南廠通過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並預計於 106 年驗証範圍納入銅鑼廠。</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	<p>本公司除於 96 年通過 ISO14064 國際溫室氣體管理系統驗證外，並每年委由 SGS 持續進行溫室氣體盤查驗證及節能減碳活動。</p>	同上。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相關員工任免、薪酬均依照本公司相關制度及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基本權益</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	<p>本公司設有員工留言板、意見信箱，受理員工申訴，由專人依照程序進行處理。</p>	同上。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	<p>公司每年辦理員工健檢及各類健康促進活動，並對身體異常員工進行個案關懷及衛教資訊提供。</p>	同上。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	<p>公司定期辦理各類員工座談會，由高階主管主持，提供勞資雙方面對面溝通的平台。</p>	同上。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	<p>公司訂有各階層的教育訓練體系辦法，並每年落實年度訓練計劃與辦理。</p>	同上。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	<p>因無消費者，故無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	<p>本公司主要生產型態為半導體測試，非品牌廠商，無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p>	-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本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與供應商相關議題，可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kyec.com.tw/ ，「企業社會責任」項下，點進「報告書」第2頁目錄查詢相關內容。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本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與供應商相關議題，可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kyec.com.tw/ ，「企業社會責任」項下，點進「報告書」第2頁目錄查詢相關內容。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1.本公司已於公司網頁設置”京元政策”之專區，揭露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政策。未來將持續於此專區揭露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並於內部網頁設置”EICC園地”之專區，向員工宣導及教育相關之議題。 2.本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與利害關係人相關議題，可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kyec.com.tw/ ，「企業社會責任」項下，點進「報告書」第2頁目錄查詢相關內容。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對於能源管理、環保及職業安全衛生等領域相當重視，新竹總部與中華廠先後於99年及102年榮獲行政院勞委會勞工安全衛生『五星獎』，銅鑼一期廠房於105年榮獲內政部頒發「綠建築」標章。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每年參加台電綠色用電認購。104年參加行政院環保署「減碳行動獎」榮獲績優單位，104年本公司各廠區榮獲國健局「健康職場自主認證標章」。			
(二) 本公司係屬IC產業之技術服務業，在測試過程並無排放污染之情事。且管理階層極重視各項污染防治工作，各項檢測均能符合政府法令規範。已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OHSAS18001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ISO14064國際溫室氣體管理系統驗證，97年通過TOSHMS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認證（已於101年轉換為CNS15506）。105年竹南廠通過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並預計於106年驗証範圍納入銅鑼廠。			
(三) 本公司響應政府之諸多就業計畫、並於99年11月30日獲經濟部及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發農工業組「創造就業貢獻獎」。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辦理各項員工訓練課程及員工團體保險、安排定期健康檢查等，重視勞工和諧關係。另積極與國內學校進行產學合作，目前合作學校有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雲林科技大學、彰化師範大學、聯合大學、勤益科技大學、虎尾科技大學、中華大學、亞太創意技術學院、育達商業科技大學…等，除善盡社會責任外，亦可由此培養基層專業人才。自實施產學合作至今9年餘，累積產學合作人數已達1,121人。			
(四) 本公司在社區參與方面，成立慈愛社。以照顧弱勢族群、關懷獨居老人及參與社區活動、增進與社區鄰里之互動及連結…等為理念宗旨；並積極贊助縣市政府各類活動，也在公司每年大型活動中設立公益攤位，每季與各公益團體合作在廠內展開義賣，對於推動公益團體的募款活動不遺餘力…也期望在此同時，善盡社會之責任。			
(五) 本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可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kyec.com.tw/ ，「企業社會責任」項下，點進「報告書」第2頁目錄查詢相關內容。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確實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定，提升董事會職能，發揮薪資報酬委員會功能並訂定各項內部辦法以確保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並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公司資訊，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及企業永續經營之承諾以及對社會之責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 ✓		為協助本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 為協助本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 為協助本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同上。 同上。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涉有不誠信行為，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 本公司與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其內容應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本公司已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掌理各事項，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同上。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為協助本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為協助本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	同上。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不定期透過員工教育訓練或於會議中宣導。	同上。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公司設有員工留言板、專責信箱及電話，受理員工檢舉反映事項。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由人力資源處受理並在保密的情況下進行調查作業。	同上。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制定程序來保護檢舉者身分的機密性和匿名性，無須害怕遭到報復。	同上。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架設網站，並定期揭露及更新相關經營資訊。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設有發言人制度及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收集及揭露。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有「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可參閱：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及

京元電子(股)公司網頁：<http://www.kyec.com.tw/csr/csrreport.aspx>。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控制聲明書：如下。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6 年 3 月 3 日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6 年 3 月 3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金恭 簽章



總經理：劉安炫 簽章



(十) 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內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於 105 年 6 月 8 日於苗栗縣頭份市公所中山堂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之議案摘要如下表：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
105.06.08	股東常會	<p>※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於 105 年 6 月 24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承認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p> <p>※承認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訂定 105 年 8 月 20 日為配發現金股利基準日，105 年 9 月 8 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0.2 元)</p> <p>※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執行情形：已於 105 年 6 月 21 日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p> <p>※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 執行情形：訂定 105 年 8 月 20 日為配發現金股利基準日，105 年 9 月 8 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0 元)</p>

2.董事會

本公司於 105 年及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9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重要議案摘要如下表：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
105.03.02	董事會	<p>※通過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p> <p>※通過西元 2016 年預算案。</p> <p>※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p> <p>※通過 104 年度員工酬勞之分派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對於民國 104 年度董事酬勞所提之建議案。</p> <p>※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p> <p>※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p> <p>※通過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p> <p>※通過人事佈局案。</p> <p>※通過 105 年 6 月 8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正，假苗栗縣頭份市公所中山堂召開 105 年股東常會。</p>
105.05.09	董事會	<p>※通過提高西元 2016 年資本支出。</p> <p>※通過為購置機器設備，發行上限為美金伍仟萬元之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p>
105.07.28	董事會	<p>※通過為子公司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p> <p>※通過訂定配息基準日。</p>
105.09.30	董事會	<p>※通過海外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5 年度第 1 次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p>
105.10.26	董事會	<p>※通過民國 106 年度稽核計劃。</p>

105.12.14	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西元 2017 年資本支出。
106.03.03	董事會	※通過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 ※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守則」。 ※通過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通過 105 年度員工酬勞之分派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對於民國 105 年度董事酬勞所提之建議案。 ※通過海外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6 年度第 1 次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3 月 3 日。 ※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 ※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 ※通過人事異動案。 ※通過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通過改選董事案。 ※通過第十三屆董事候選人案。 ※通過 106 年 6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正，假苗栗縣頭份市公所中山堂召開 106 年股東常會。
106.04.18	董事會	※通過第十三屆董事候選人之提名名單案。

(十二) 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公司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6 年 05 月 1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解任原因
資深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暨 會計主管)	關鈞	95.4.1	105.3.3	退休
稽核主管	陳春固	101.2.24	106.3.3	退休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	王金來	105.1.1~105.12.31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費項目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3,800	2,505	6,305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一) 紿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非審計公費：主要係海外公司債發行費用2,400仟元、海關盤點報告80仟元及驗資報告25仟元。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106 年截至 04 月 1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兼執行長	李金恭	1,310,000	-	190,000	-
副董事長	謝其俊	-	-	-	-
董事兼總經理	劉安炫	-	-	50,000	-
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 銀行(股)公司	(2,235,000)	-	(317,000)	-
董事	劉高育	-	-	-	-
董事	陳冠華	-	-	-	-
獨立董事	沈熙哲	-	-	-	-
獨立董事	楊憲村	-	-	-	-
獨立董事	許惠春	-	-	-	-
資深副總經理 (註)	關 鈞	-	-	-	-
執行副總經理	張高薰	145,000	-	-	-
資深副總經理	李坤光	350,000	-	-	-
資深副總經理	張世寶	(120,000)	-	-	-
副總經理	梁炤茂	(31,000)	-	-	-
協理	李松山	-	-	-	-
協理	趙敬堯	-	-	-	-
協理	陳文如	-	-	-	-

註：於民國 105 年 03 月 03 日辭任。

股權移轉資訊：無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 年 04 月 10 日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 人名義 合計持 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 相互間具有 財務會計準 則公報第六 號關係人之 關係者，其名 稱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註)				
國泰人壽保險(股) 公司 代表人：蔡宏圖	58,221,000	4.97	-	-	-	-	-	-
	0	0.00	-	-	-	-	-	-
富邦人壽保險(股) 公司 代表人：蔡明興	45,100,000	3.85	-	-	-	-	-	-
	0	0.00	-	-	-	-	-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41,044,500	3.50	-	-	-	-	-	-
焱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文清	37,500,000	3.20	-	-	-	-	-	-
	0	0.00	-	-	-	-	-	-
李金恭	33,142,941	2.83	4,263,053	0.36	-	-	-	-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洪嘉聰	23,157,696	1.98	-	-	-	-	-	-
	0	0.00	-	-	-	-	-	-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22,288,500	1.90	-	-	-	-	-	-
匯豐託管惠理高息 股票基金投資專戶	19,931,000	1.70	-	-	-	-	-	-
新光人壽保險(股) 公司 代表人：吳東進	19,700,000	1.68	-	-	-	-	-	-
	0	0.00	-	-	-	-	-	-
花旗台灣託管次元 新興市場評估基金 投資專戶	15,312,805	1.31	-	-	-	-	-	-

註：係以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之流通在外普通股為計算基礎。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KYEC USA Corp. (註 1)	160,000	100	-	-	160,000	100
KYEC SINGAPORE PTE. LTD.(註 2)	78,000	100	-	-	78,000	100
KYEC JAPAN K.K.(註 3)	1,899	89.83	-	-	1,899	89.83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Ltd.(註 4、7、8)	177,155,000	100	-	-	177,155,000	100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Ltd.(註 4、7)	7,500,000	100	-	-	7,500,000	100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Ltd. (註 4、7)	125,500,000	100	-	-	125,500,000	100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註 4、8)	40,000,000	100	-	-	40,000,000	100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 Limited(註 4、8)	35,000,000	100	-	-	35,000,000	100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註 5、7)	-	100	-	-	-	100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註 6、8)	-	100	-	-	-	100
東琳精密(股)公司(註 9)	98,461,181	26.89	9,164,382	2.50	107,625,563	29.39
好修科技(股)公司(註 10)	2,800,000	23.33	320,000	2.67	3,120,000	26
偉鉅機械工業(股)公司(註 11)	1,020,000	34.00	-	-	-	

註 1：代理美國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連繫工作。

註 2：代理東南亞及歐洲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連繫工作。

註 3：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等業務、代理日本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連繫工作。

註 4：一般投資業。

註 5：從事經營類比或混合自動資料處理機之零附件、固態記憶系統之零附件、升溫烤箱之加工組裝及銷售業務、積體電路封裝及其測試。

註 6：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加工電子零組件、電子材料、類比或混合自動數據處理機、固態記憶系統、升溫烤箱控制器等產品製造、銷售及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註7：(1) 本公司於民國91年度起陸續透過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 及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CAYMAN)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累積匯出投資款金額為美金116,155仟元。

(2) 本公司另於民國92年11月1日及98年11月以專門技術作價投資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SAMOA) 轉投資英屬開曼群島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CAYMAN)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美金金額分別為5,325仟元及2,175仟元，該投資案業於民國92年10月20日及98年10月21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92)經審二字第092031647號函及(98)經審二字第09800350290號函核准投資在案。

註8：(1)本公司於民國98年9月透過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BVI)及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SAMOA)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累積匯出投資款金額為美金40,000仟元。

(2)本公司另於民國99年9月透過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BVI)及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BVI)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累積匯出投資款金額為美金21,000仟元。

註9：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等業務。

註10：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等業務。

註11：CNC中心加工機、銑床加工設計及各種精密機械零組件製造。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 他
75.05	1,000	7,000	7,000,000	7,000	7,000,000	創立時股本	無	無
79.02	1,000	9,500	9,500,000	9,500	9,500,000	現金增資 2,500 仟元	無	無
83.07	10	2,050,000	20,500,000	2,050,000	20,500,000	現金增資 11,000 仟元	無	無
84.10	10	3,000,000	30,000,000	3,000,000	30,000,000	現金增資 9,500 仟元	無	無
85.09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無
86.05	10	9,000,000	90,000,000	9,000,000	90,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無	無
86.09	10	35,000,000	350,000,000	17,000,000	170,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	無	無
87.02	20	35,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	350,000,000	現金增資 180,000 仟元	無	無
87.08	20	80,000,000	800,000,000	54,975,000	549,750,000	現增 140,000 仟元； 盈轉 59,750 仟元	無	無
87.09	10	80,000,000	800,000,000	65,000,000	650,000,000	資轉 100,250 仟元	無	無
87.12	30	80,000,000	800,000,000	70,000,000	70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無
88.07	30	150,000,000	1,500,000,000	99,375,000	993,750,000	現增 100,000 仟元； 盈轉 123,750 仟元； 資轉 70,000 仟元	無	無
88.12	46	150,000,000	1,500,000,000	124,375,000	1,243,750,000	現金增資 250,000 仟元	無	無
89.07	70	560,000,000	5,600,000,000	263,225,446	2,632,254,460	現增 700,000 仟元； 盈轉 439,754 仟元； 資轉 248,750 仟元	無	無
90.07	10	700,000,000	7,000,000,000	436,672,214	4,366,722,140	盈轉 1,023,759 仟元； 資轉 710,708 仟元	無	無
91.05	10	870,000,000	8,700,000,000	436,672,214	4,366,722,140	變更額定資本	無	無
91.07	10	870,000,000	8,700,000,000	447,879,749	4,478,797,49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12,075 仟元	無	無
91.10	10	870,000,000	8,700,000,000	452,591,205	4,525,912,05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47,115 仟元	無	無
92.01	10	870,000,000	8,700,000,000	452,876,747	4,528,767,47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855 仟元	無	無
92.04	14	870,000,000	8,700,000,000	556,871,604	5,568,716,040	私募 1,039,949 仟元	無	無
92.11	10	870,000,000	8,700,000,000	579,303,374	5,793,033,74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24,318 仟元	無	無
93.01	10	870,000,000	8,700,000,000	687,905,995	6,879,059,95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086,026 仟元	無	無
93.04	10	870,000,000	8,700,000,000	699,942,564	6,999,425,64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20,366 仟元	無	無
93.08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754,955,164	7,549,551,640	變更額定資本； 盈轉 550,126 仟元	無	無
93.10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767,839,164	7,678,391,64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128,840 仟元	無	無
94.01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768,405,664	7,684,056,64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5,665 仟元	無	無
94.04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769,176,664	7,691,766,64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7,710 仟元	無	無
94.07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781,266,164	7,812,661,64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120,895 仟元	無	無
94.08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907,897,897	9,078,978,970	盈轉 1,266,317 仟元	無	無

94.10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912,958,739	9,129,587,39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48,195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413 仟元	無	無
95.01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915,401,740	9,154,017,40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14,535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9,895 仟元	無	無
95.04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955,024,900	9,550,249,00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10,205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386,027 仟元	無	無
95.07	10	1,300,000,000	13,000,000,000	986,793,076	9,867,930,760	變更額定資本；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29,640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88,042 仟元	無	無
95.08	10	1,300,000,000	13,000,000,000	1,010,099,813	10,100,998,13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6,085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26,982 仟元	無	無
95.08	10	1,300,000,000	13,000,000,000	1,089,670,967	10,896,709,670	盈轉 795,712 仟元	無	無
95.10	10	1,300,000,000	13,000,000,000	1,090,079,967	10,900,799,67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4,090 仟元	無	無
96.01	10	1,300,000,000	13,000,000,000	1,090,543,467	10,905,434,67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4,635 仟元	無	無
96.04	10	1,300,000,000	13,000,000,000	1,091,078,967	10,910,789,67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5,355 仟元	無	無
96.07	10	1,300,000,000	13,000,000,000	1,091,594,467	10,915,944,67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5,155 仟元	無	無
96.08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14,696,675	12,146,966,750	變更額定資本； 盈轉 1,231,022 仟元	無	無
97.0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14,706,675	12,147,066,75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100 仟元	無	無
97.04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15,037,175	12,150,371,75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3,305 仟元	無	無
97.07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15,154,175	12,151,541,75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1,170 仟元	無	無
97.08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80,854,009	12,808,540,090	盈轉 656,998 仟元	無	無
98.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56,675,009	12,566,750,090	註銷庫藏股減資 241,790 仟元	無	無
98.08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59,735,576	12,597,355,760	盈轉 30,606 仟元	無	無
98.12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47,287,576	12,472,875,760	註銷庫藏股減資 124,480 仟元	無	無
99.05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37,287,576	12,372,875,760	註銷庫藏股減資 100,000 仟元	無	無
99.12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24,410,576	12,244,105,760	註銷庫藏股減資 128,770 仟元	無	無
100.0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45,037,914	12,450,379,140	註銷庫藏股減資 100,000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306,273 仟元	無	無
100.04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72,549,545	12,725,495,450	註銷庫藏股減資 100,000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375,116 仟元	無	無
100.07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74,814,783	12,748,147,83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2,652 仟元	無	無

100.12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24,888,354	12,248,883,540	註銷庫藏股減資 500,000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736 仟元	無	無
101.04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7,544,282	11,975,442,820	註銷庫藏股減資 300,000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6,559 仟元	無	無
101.07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70,241,900	11,702,419,000	註銷庫藏股減資 300,000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6,976 仟元	無	無
101.10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86,889,400	11,868,894,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0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36,475 仟元	無	無
102.0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0,751,900	11,907,519,00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38,625 仟元	無	無
102.04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0,671,900	11,906,719,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 800 仟元	無	無
102.05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2,671,900	11,926,719,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0 仟元	無	無
102.05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2,631,900	11,926,319,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 400 仟元	無	無
102.08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2,536,900	11,925,369,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 950 仟元	無	無
103.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2,442,400	11,924,424,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 945 仟元	無	無
103.07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2,318,400	11,923,184,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 1,240 仟元	無	無
104.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2,303,400	11,923,034,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 150 仟元	無	無
104.05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2,294,400	11,922,944,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 90 仟元	無	無
104.1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62,294,400	11,622,944,000	註銷庫藏股減資 300,000 仟元	無	無
105.10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67,483,269	11,674,832,69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51,889 仟元	無	無
106.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71,173,138	11,711,731,38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36,899 仟元	無	無

1. 設立登記：創立時資本額柒佰萬元。
2. 現金增資：額定股本玖佰伍拾萬元，實收資本玖佰伍拾萬元。
3. 現金增資：(83) 建三丙字第 340845 號，額定股本貳仟伍拾萬元，實收資本貳仟伍拾萬元。
4. 現金增資：(84) 建三壬字第 487475 號，額定股本參仟萬元，實收資本參仟萬元。
5. 現金增資：(85) 建三甲字第 226939 號，額定股本伍仟萬元，實收資本伍仟萬元。
6. 現金增資：(86) 建三丁字第 162044 號，額定股本玖仟萬元，實收資本玖仟萬元。
7. 現金增資：經 (86) 商字第 120076 號，額定股本參億伍仟萬元，實收資本壹億柒仟萬元。
8. 現金增資：經 (87) 商字第 130077 號，額定股本參億伍仟萬元，實收資本參億伍仟萬元。
9. 現增加盈轉：經授商字第 087123302 號，額定股本捌億元，實收資本伍億肆仟玖佰柒拾伍萬元。
10. 資本公積轉增資：經授商字第 087128734 號，額定股本捌億元，實收資本陸億伍仟萬元。
11. 現金增資：經授商字第 087142402 號，額定股本捌億元，實收資本柒億元。
12. 現增加盈轉、資轉：經授商字第 088127133 號，額定股本壹拾伍億元，實收資本玖億玖仟參佰柒拾伍萬元。
13. 現金增資：經授商字第 088143309 號，額定股本壹拾伍億元，實收資本壹拾貳億肆仟參佰柒拾伍萬元。

- 14.現增加盈轉、資轉：經授商字第 089122231 號，額定股本伍拾陸億元，實收資本貳拾陸億參仟貳佰貳拾伍萬肆仟肆佰陸拾元。
- 15.盈轉及資轉：經授商字第 09001276850 號，額定股本柒拾億元，實收資本肆拾參億陸仟陸佰柒拾貳萬貳仟壹佰肆拾元。
- 16.提高額訂股本為捌拾柒億元。
- 17.經授商字第 09101278670 號額定股本捌拾柒億元，實收資本肆拾肆億柒仟捌佰柒拾玖萬柒仟肆佰玖拾元。
- 18.經授商字第 09101442750 號，額定股本捌拾柒億元，實收資本肆拾伍億貳仟伍佰玖拾壹萬貳仟伍拾元。
- 19.經授商字第 09201018710 號，額定股本捌拾柒億元，實收資本肆拾伍億貳仟捌佰柒拾陸萬柒仟肆佰柒拾元。
- 20.私募有價證券：經授商字第 09201121500 號，額定股本捌拾柒億元，實收資本伍拾伍億陸仟捌佰柒拾壹萬陸仟零肆拾元。
- 21.經授商字第 09201322980 號，額定股本捌拾柒億元，實收資本伍拾柒億玖仟叁佰叁萬叁仟柒佰肆拾元。
- 22.經授商字第 09301007670 號，額定股本捌拾柒億元，實收資本陸拾捌億柒仟玖佰伍萬玖仟玖佰伍拾元。
- 23.經授商字第 09301060440 號，額定股本捌拾柒億元，實收資本陸拾玖億玖仟玖佰肆拾貳萬伍仟陸佰肆拾元。
- 24.經授商字第 0930115681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柒拾伍億肆仟玖佰伍拾伍萬壹仟陸佰肆拾元。
- 25.經授商字第 0930120159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柒拾陸億柒仟捌佰叁拾玖萬壹仟陸佰肆拾元。
- 26.經授商字第 0940100321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柒拾陸億捌仟肆佰伍萬陸仟陸佰肆拾元。
- 27.經授商字第 0940106017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柒拾陸億玖仟壹佰柒拾陸萬陸仟陸佰肆拾元。
- 28.經授商字第 0940113648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柒拾捌億壹仟貳佰陸拾陸萬壹仟陸佰肆拾元。
- 29.經授商字第 0940116100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玖拾億柒仟捌佰玖拾柒萬捌仟玖佰柒拾元。
- 30.經授商字第 0940120435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玖拾壹億貳仟玖佰伍拾捌萬柒仟參佰玖拾元。
- 31.經授商字第 0950100738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玖拾壹億伍仟肆佰壹萬柒仟肆佰元。
- 32.經授商字第 0950107707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玖拾伍億伍仟貳拾肆萬玖仟元。
- 33.經授商字第 09501160380 號，額定股本壹佰參拾億元，實收資本玖拾捌億陸仟柒佰玖拾參萬柒佰陸拾元。
- 34.經授商字第 09501163350 號，額定股本壹佰參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零壹億玖拾玖萬捌仟壹佰參拾元。
- 35.經授商字第 09501191840 號，額定股本壹佰參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零捌億玖仟陸佰柒拾萬玖仟陸佰柒拾元。
- 36.經授商字第 09501232620 號，額定股本壹佰參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零玖億柒拾玖萬玖仟陸佰柒拾元。
- 37.經授商字第 09601019120 號，額定股本壹佰參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零玖億伍佰肆拾參萬肆仟陸佰柒拾元。
- 38.經授商字第 09601078430 號，額定股本壹佰參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零玖億壹仟柒拾捌萬玖仟陸佰柒拾元。
- 39.經授商字第 09601177990 號，額定股本壹佰參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零玖億壹仟伍佰玖拾肆萬肆仟陸佰柒拾元。
- 40.經授商字第 0960119907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壹億肆仟陸佰玖拾陸萬陸仟柒佰伍拾元。

- 41.經授商字第 0970100944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壹億肆仟柒佰陸萬
陸仟柒佰伍拾元。
- 42.經授商字第 0970108903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壹億伍仟參拾柒萬
壹仟柒佰伍拾元。
- 43.經授商字第 0970117506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壹億伍仟壹佰伍拾
肆萬壹仟柒佰伍拾元。
- 44.經授商字第 0970120032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捌億捌佰伍拾肆萬
玖拾元。
- 45.經授商字第 0980106151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伍億陸仟陸佰柒拾
伍萬玖拾元。
- 46.經授商字第 098011802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伍億玖仟柒佰參拾
伍萬伍仟柒佰陸拾元。
- 47.經授商字第 0980128026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肆億柒仟貳佰捌拾
柒萬伍仟柒佰陸拾元。
- 48.經授商字第 099011064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參億柒仟貳佰捌拾
柒萬伍仟柒佰陸拾元。
- 49.經授商字第 0990127521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貳億肆仟肆佰壹拾
萬伍仟柒佰陸拾元。
- 50.經授商字第 100010105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肆億伍仟參拾柒萬
玖仟壹佰肆拾元。
- 51.經授商字第 1000107013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柒億貳仟伍佰肆拾
玖萬伍仟肆佰伍拾元。
- 52.經授商字第 1000115703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柒億肆仟捌佰壹拾
肆萬柒仟捌佰參拾元。
- 53.經授商字第 100012864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貳億肆仟捌佰捌拾
捌萬參仟伍佰肆拾元。
- 54.經授商字第 1010105559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柒仟伍佰肆拾
肆萬貳仟捌佰貳拾元。
- 55.經授商字第 1010114403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柒億貳佰肆拾壹萬
玖仟元。
- 56.經授商字第 101012038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捌億陸仟捌佰捌拾
玖萬肆仟元。
- 57.經授商字第 102010028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柒佰伍拾壹萬
玖仟元。
- 58.經授商字第 1020105597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陸佰柒拾壹萬
玖仟元。
- 59.經授商字第 102010778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貳仟陸佰柒拾
壹萬玖仟元。
- 60.經授商字第 1020108978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貳仟陸佰參拾
壹萬玖仟元。
- 61.經授商字第 1020116753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貳仟伍佰參拾
陸萬玖仟元。
- 62.經授商字第 1030107413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貳仟肆佰肆拾
貳萬肆仟元。
- 63.經授商字第 1030113920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貳仟參佰壹拾
捌萬肆仟元。
- 64.經授商字第 1040104743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貳仟參佰參萬
肆仟元。
- 65.經授商字第 104010867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貳仟貳佰玖拾
肆萬肆仟元。
- 66.經授商字第 1040123994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陸億貳仟貳佰玖拾
肆萬肆仟元。

67.經授商字第 1050124369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陸億柒仟肆佰捌拾參萬貳仟陸佰玖拾元。

68.經授商字第 1060103352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柒億壹仟壹佰柒拾參萬壹仟參佰捌拾元。

106 年 04 月 10 日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 普通股	1,171,173,138	328,826,862	1,500,000,000	含備供員工認股 權憑證參仟萬股

(一~二)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06 年 04 月 10 日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8	71	86	59,070	335	59,570
持有股數	92,823,050	206,508,112	78,523,226	387,002,208	406,316,542	1,171,173,138
持股比例 (%)	7.93	17.63	6.71	33.04	34.69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6 年 04 月 1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註)
1 至 999	27,406	3,808,161	0.32
1,000 至 5,000	21,675	48,770,152	4.16
5,001 至 10,000	4,972	38,972,095	3.33
10,001 至 15,000	1,744	21,470,391	1.83
15,001 至 20,000	1,089	20,025,336	1.71
20,001 至 30,000	901	22,711,952	1.94
30,001 至 50,000	655	26,171,019	2.24
50,001 至 100,000	486	35,456,549	3.03
100,001 至 200,000	247	34,862,397	2.98
200,001 至 400,000	129	36,215,526	3.09
400,001 至 600,000	53	26,328,509	2.25
600,001 至 800,000	42	29,020,022	2.48
800,001 至 1,000,000	23	20,613,698	1.76
1,000,001 以上	148	806,747,331	68.88
合計	59,570	1,171,173,138	100

註：係以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之流通在外普通股為計算基礎。

2. 本公司未發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截至 106 年 04 月 1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註)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58,221,000	4.97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45,100,000	3.8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41,044,500	3.51
焱元投資(股)公司		37,500,000	3.20
李金恭		33,142,941	2.83
聯華電子(股)公司		23,157,696	1.98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22,288,500	1.90
匯豐託管惠理高息股票基金投資專戶		19,931,000	1.70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700,000	1.68
花旗台灣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5,312,805	1.31
合計		315,398,442	26.93

註：係以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之流通在外普通股為計算基礎。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	104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32.30	30.15	30.00
	最低	19.30	17.35	25.35
	平均	27.60	24.82	27.9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0.3	19.23	20.62
	分配後	(註 1)	18.03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追溯後)	1,163,776	1,181,967	1,169,272
	每股	追溯調整前	2.56	1.93
	盈餘	追溯調整後	-	1.9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80(註 1)	1.20	-
	無償 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2)	10.62	12.62	-
	本利比(註3)	15.11	20.2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0.066	0.049	-

註 1：俟民國 106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金需求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盱衡本公司目前產業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當年度股東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 20% 。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預計配息率
期初未分派盈餘	2,456,287,639	
減：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55,257,903)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數	2,401,029,736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981,198,458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298,119,846)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84,593,938)	
可供分派盈餘	4,899,514,410	
分派項目		
股東股利-現金	1,639,642,393	每股 1.4 元
分派合計	1,639,642,393	
期末未分派盈餘	3,259,872,017	

- 註：1.本公司盈餘分派原則，係先分派 105 年度可分派盈餘，若有不足部分，依盈餘產生之年序，採後進先出之順序分派以前所累積之可分派盈餘。
2.配息率係以董事會召開時流通在外普通股 1,171,173,138 股計算。
3.本次現金股利按分派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職工福利委員會。
4.本分派案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行使轉換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之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5.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及配發現金股利之相關事宜，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 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八至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一以下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獲利新臺幣 3,908,382,706 元(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列員工酬勞現金 8% 計新臺幣 312,670,616 元及董事酬勞 0.8% 計新臺幣 31,267,061 元。
 - (2)與民國 105 年度估列數並無差異。
- 3.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 (1)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新台幣 312,670,616 元及新臺幣 31,267,061 元。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 4.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分派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248,990,861 元、分派董事酬勞新台幣 24,899,087 元；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海外第4次(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5.7.29	
面額	美金 1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發行：中華民國境外地區 交易：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發行價格	美金 10,000 元	
總額	美金 50,000,000 元	
利率	0%	
期限	3 年期 到期日：108.7.29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花旗銀行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	
簽證律師	建業法律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本公司債除已被提前贖回、買回並註銷或行使轉換權外，到期時將按本公司債面額以現金償還。	
未償還本金	美金 42,300,000 元(截至 106 年 4 月 10 日止)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p>(一)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日起算屆滿二年時，請求發行公司按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為 0.5% 所計算之利息補償金，亦即 101% (以下簡稱「贖回價格」)，將持有之本公司債全部或部分贖回。</p> <p>(二) 若京元電子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終止上市時，債券持有人有權要求發行公司以本公司債面額加計暫定為年利率 0.5% 之收益率（「提前贖回金額」），提前贖回全部或部分之本公司債。</p> <p>(三) 若發行公司發生本公司債受託契約中所定義之控制權變動情事時，債券持有人得要求發行公司依適用之提前贖回金額，提前贖回全部或部分之本公司債。</p> <p>(四) 債券持有人行使前述賣回權，及發行公司處理本辦法第 12 條之贖回事項，均應依照本公司債受託契約約定之程序為之，本公司債提前贖回金額之付款，將由發行公司依受託契約規定之付款日以現金支付。</p>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至 106 年 4 月 10 日止已轉換美金 7,700,000 元整：普通股共計新台幣 88,787,380 元分為 8,878,738 股發行。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照本公司海外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未償還本金，若於今年度全數轉換，股本稀釋比率約為 4.16%，無重大稀釋致影響股東權益之情事。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花旗銀行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海外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註1）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
轉換公司債市價 (美元)	最高	112.40	112.40
	最低	97.65	99.79
	平均	105.666	106.238
轉換價格（註2）		27.88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5.7.29 及 29.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註 1：第四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5 年 7 月 29 日發行；至民國 106 年 4 月 10 日止未償還本金為美金 42,300,000 元。

註 2：於民國 105 年 8 月 20 日調整轉換價格。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劃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

105 年度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中央銀行外匯局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 日「台央外伍字第 1050021499 號」函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50023236 號」函。

2. 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美金 5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625,000 仟元）。

3. 資金來源：

(1) 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50,000 仟元，年期三年，利率 0%。

(2) 若有不足部份將由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

4. 新增、汰舊換新機器設備安置地點：中華廠及銅鑼廠。

5. 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仟元

計劃 項目	預定完成 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購置機器 設備	106.3.31	美金	50,000	10,000	20,000	20,000
		新台幣	1,625,000	325,000	650,000	650,000

6.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為因應未來營運所需，本次籌資計畫為購置中華廠及銅鑼廠之機器設備，其預計 105~109 年度合計可增加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分別為 3,209,375 仟元、962,813 仟元及 673,969 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名稱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利益
105	積體電路 加工及 測試	註	註	40,625	12,188	8,531
106				731,250	219,375	153,563
107				812,500	243,750	170,625
108				812,500	243,750	170,625
109				812,500	243,750	170,625
合計				3,209,375	962,813	673,969

註：由於不同製程計量單位不同，故無法列示。

7.輸入指定資訊申報之日期：民國 105 年 7 月。

(二) 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款之各次計劃之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各次計劃之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劃	
購置 機器 設備	105 年第 三季	支用金額	預定	325,000	因截至 106 年第一季止，實際累計執行進度佔本次整體計畫之 81.65%，且截至 106 年第一季止累計支用金額已達預計支用金額之 81.65%，資金執行進度雖較原預計計劃落後，原因主要係配合客戶需求調整進機時間，無須辦理計畫變更。	
			實際	379,600		
		執行進度 (%)	預定	20.00		
			實際	23.36		
	105 年第 四季	支用金額	預定	650,000		
			實際	437,352		
		執行進度 (%)	預定	40.00		
			實際	26.91		
	106 年第 一季	支用金額	預定	650,000		
			實際	509,893		
		執行進度 (%)	預定	40.00		
			實際	31.38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625,000		
			實際	1,326,845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81.65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內容：各種積體電路之設計、製造、測試、配件、加工、包裝、銷售，及各種奔應機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銷售及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 营業比重：本公司於民國 76 年 5 月正式成立，初期主要經營晶片之研磨、切割、打線及包裝業務；自民國 85 年度起陸續新增各類積體電路之測試業務。另於民國 91 年度投資設立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及民國 98 年度起投資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係增加在大陸地區的各種積體電路之封裝及測試業務。

本合併公司最近五年度內、外銷比重分別如下：

民國 101 年度內、外銷比重分別為 51.66% 及 48.34% 。

民國 102 年度內、外銷比重分別為 52.91% 及 47.09% 。

民國 103 年度內、外銷比重分別為 49.80% 及 50.20% 。

民國 104 年度內、外銷比重分別為 40.56% 及 59.44% 。

民國 105 年度內、外銷比重分別為 39.40% 及 60.60% 。

105 年度主要產品/服務項目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
晶圓測試服務	8,239,657	41.03
積體電路測試服務	9,770,593	48.65
其他	2,071,433	10.32
合計	20,081,683	100.00

3. 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晶片研磨切割、測試業務(LOGIC、MEMORY 和混合信號)、
BURN-IN 測試、Turn-Key Service。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無線網路 IC 測試服務、整合型 IC 測試服務、電源管理 IC 測試服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TSIA)問卷調查結果，105 年第四季(16Q4)台灣整體 IC 產業產值(含 IC 設計、IC 製造、IC 封裝、IC 測試)達新台幣 6,442 億元(USD\$19.9B)，較上季(16Q3)衰退 2.3%，較去年同期(15Q4)成長 14.4%。其中 IC 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 1,598 億元(USD\$4.9B)，較上季(16Q3)衰退 10.4%，較去年同期(15Q4)衰退 0.6%；IC 製造業為新台幣 3,606 億元(USD\$11.2B)，較上季(16Q3)成長 0.5%，較去年同期(15Q4)成長 23.2%，其中晶圓代工為新台幣 3,138 億元(USD\$9.7B)，較上季(16Q3)成長 0.5%，較去年同期(15Q4)成長 29.1%，記憶體製造為新台幣 468 億元(USD\$1.4B)，較上季(16Q3)成長 0.6%，較去年同期(15Q4)衰退 6.0%；IC 封裝業為新台幣 858 億元(USD\$2.7B)，較上季(16Q3)成長 0.9%，較去年同期(15Q4)成長 11.9%；IC 測試業為新台幣 380 億元(USD\$1.2B)，較上季(16Q3)成長 1.3%，較去年同期(15Q4)成長 15.5%。(新台幣對美元匯率以 32.3 計算)

測試業為一資本密集技術先進之高科技產業，其進入障礙頗高。近年來由於 IC 製程不斷演進，功能日趨複雜，IC 之測試愈形重要，但又因為其資本支出日趨加重，遂有越來越多的 IDM 大廠、Foundry (晶圓代工廠) 放棄此後段產能的擴充，將 IC 測試需求委外進而使得專業測試業蓬勃發展。

展望 106 全年，由於物聯網效應如穿戴裝置及虛擬實境等逐漸發酵，PC 市場呈現衰退趨緩且逐漸回溫，中低階行動裝置持續熱賣及穿戴式裝置熱銷趨勢不變，整體手機及穿戴裝置數量仍是成長階段，使得用在其中的晶片之中高階封測產能以及覆晶、晶圓凸塊也接續成長。智慧型手機和物聯網相關應用仍是 106 年推升 IC 封測業主要成長動能，4G LTE 手機基頻晶片及更多元的感測元件正在興起、大量生產的 CMOS 影像感測器、蘋果及非蘋陣營健康照護裝置等 SiP 封測需求和對物聯網創新產品亦慢慢出現。預估 106 全年台灣封裝及測試業產值分別達新台幣 3,482 億元和 1,573 億元，較 105 年成長 7.5% 和 12.4%。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產業	IC 設計公司、晶圓代工廠、IDM 廠
中游產業	測試設備廠、封測廠、零組件製造廠
下游產業	IC 通路商、IC 設計公司、IDM 廠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由於全球半導體為降低生產成本而將生產重心轉移至亞洲地區，而國內 IC 工業具有完整的、動態的垂直分工體系，不論技術、品質及交期均受肯定，隨著 IDM 與 IC 設計公司來台從事晶圓代工比例增加，以及未來國內外多座晶圓廠陸續投產，基於成本、交期與維持核心競爭力之考量，委託國內廠商從事後段測試服務之需求量不可謂不大。

本公司擁有完整之測試機台，可提供之測試項目包括邏輯 IC、混合信號 IC、記憶體 IC、無線網路、驅動 IC 及整合型 IC 及 IC 預燒測試等全方位 IC 測試服務。此外，本公司亦提供晶圓研磨切割及捲帶包裝等整合性服務，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為本公司爭取客戶之競爭利基。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佔營業收入比率(%)
105	732,572	3.65
106 年第一季	178,405	3.66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3D IR images sensor solution.
- (2) DVP PIB integrated with home made solution NPI sucessfully to release.
- (3) 16/32 DUTs images sensor testing solution sucessfully introduction to production.
- (4) Develop MEMS digital microphone in house test solution and standardize test program.
- (5) E320 40 slots test frame.
- (6) CIS CP hight parallel testing platform.
- (7) CIS FT hight parallel testing platform.
- (8) MEMS microphone testing 4 sites upgrad to 8 sites platform.
- (9) Develop High Power Burn In Oven - cost effective solution for the base station IC.
- (10) Develop E-serial new generation logical tester.
- (11) Develop E-serial new generation CIS tester.
- (12) Develop E-serial LCD driver tester.
- (13) Develop MEMS accelerometer device wafer probing test solution and final test system.
- (14) Develop MEMS microphone device test solution and system.
- (15) Develop MEMS Pressure device test solution and system.
- (16) Develop MEMS Gyro device test solution and system.
- (17) Develop RF IC over 20GHz test board design and manufacture capability.
- (18) Build up design vertical probe card for probing fine pitch bumping wafer capability for 50 um fine pitch.
- (19) Develop handling MEMS device with WLCSP package such as< 1.6x1.6 mm technology.
- (20) Develop VCPC for Fine Pitch< 50um and High Speed>20Gbps.
- (21) During 2014~2016 develop 383 case of difference design type of test board , and released to production 21,040 pcs of KYEC developing test board on our testing production line.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主要以持續加速擴大目前市場佔有率為主要目標，充分運用測試平台轉換技術，提昇測試機台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並藉由擴充產能，充分提供產能給既有產品線之客戶，涵蓋 Memory 、 Logic 、 RF/Base Band 、 LCD Driver 、 Mixed-Signal 、 Image Sensor 等產品。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因應消費性電子產品快速成長及無線應用的擴大，本公司致力發展 LCD Driver 、 Digital TV 、 CMOS Sensor 、 Wireless 、 NAND Flash 、 DDRII 、車用 IC 、 MEMS 等應用領域之測試服務，支援如 TFT/STN 面板，各式手持式或固定式感應裝置，無線網點應用於 PC 、 NB 、電話、 Access port 、家庭數位化、汽車等新興市場之需求。未來亦不斷投入研發在 KGD 及高頻測試解決方案。發展公司測試標準介面，創造競爭優勢。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主要商品（服務）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主要產品銷售值	值	值	值	值
	晶圓測試	3,659,779	4,579,878	3,338,183
積體電路測試	2,770,137	7,000,456	2,350,468	5,947,316
其他	1,482,235	589,198	1,258,245	716,438
合計	7,912,151	12,169,532	6,946,896	10,181,640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00.8 億元，較民國 104 年度成長 17.2 %，業績年成長率表現，蔚為同業之冠。於民國 105 年年度封裝測試業務之營業額，在全球所有同業中排名第九，維持穩定之市佔率。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 IDM 逐漸將其後段需求委外，國內外 IC 設計公司來台從事晶圓代工比例增加，其封測需求量與日俱增，但基於成本、交期暨品質之考量，生產重心已移至亞洲地區。國內 IC 工業具有完整的、動態的垂直分工體系，不論技術、品質及交期均受肯定，可望順利承接此一龐大商機。

根據國內外最新各大機構研究報告指出，在總體經濟、無線通

訊解決方案及消費性產品的提振下，預期未來在全球半導體市場委外生產需求逐步推升下，將帶動 IC 測試服務業之發展。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1. 資本技術密集：

由於測試所需的機器設備越來越昂貴且數量多，而產品層級快速提昇，國內經驗完整的研發人才與管理團隊短缺，加上客戶信賴的長期合作關係建立不易，使潛在的競爭者進入不易。本公司長期以來即積極與國內 IC 製造與 IC 設計公司建立密切之合作關係，且品質與交期方面均獲客戶之肯定與信賴。

2. 半導體產業專業分工趨勢明確

在半導體產業專業分工之發展趨勢下，IDM 廠商基於經營成本效益及財務風險之考量，逐漸提高委託專業代工廠商生產之比例。國內 IC 工業隨著晶圓代工業者對外拓展國際版圖及 IC 設計業者積極地與國際領導廠商合作下，為 IC 下游測試業者帶來龐大商機。本公司擁有完整之測試機台，可提供之測試項目包括邏輯 IC、混合訊號 IC、記憶體 IC、感測元件、無線通訊及整合型 IC 及 IC 預燒測試等全方位 IC 測試服務。此外，本公司亦提供晶圓研磨切割及捲帶包裝等整合性服務，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為本公司爭取客戶之競爭利基。

3. 經營規模經濟暨產品線廣度

整體 IC 產業之發展除強調上游 IC 設計與 IC 製造能力外，IC 後段之封裝與測試服務之就地支援亦為強化 IC 工業競爭實力的重要因素。封測業折舊費用佔成本比重極高，產品線組合及規模經濟決定獲利機會與不景氣下虧損風險，此為競爭的優勢。本公司在測試產業領域裡，多年來已站穩此基礎。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者之合併或上下游聯盟：

由於國內上游 IC 製造廠商紛紛擴產，衍生出 IC 後段製程龐大之需求，且在半導體景氣逐漸復甦及 IDM 廠委外代工比重遞增之效應下，吸引許多新 IC 測試廠商相互聯盟，市場競爭將更趨白熱化。

因應對策：(1) 提供整合性服務，使客戶能由一家下單就能得到測試、Burn-in 及產品包裝的完整服務，並縮短整體生產時間。

(2) 建立與客戶之長期合作關係：本公司以品質、速度及成本的優勢，積極建立與客戶之間的長期合作關係，使產能得到充分而穩定的利用。

(3) 強化技術能力：利用公司的研發團隊，改善製程

及研發新技術及產品，增加產品附加價值。

2. 資金需求殷切：

隨著營運擴充與新一代之測試設備價格高昂，IC 測試業者營運週轉金及機器設備投資資金需求殷切。

因應對策：藉由公司之營運之淨現金流入暨公開操作，獲得相當之營運資金，以利本公司之發展。

3. 資本投資金額大經營風險加大

封測業每年資本支出動輒新台幣數十億元至百億元，每年折舊費用驚人，在半導體產業景氣循環波動下，如何維持公司獲利而不虧損，是經營上一大挑戰。

因應對策：謹慎投資機器設備，購買主流測試機台，投資在成長性高的客戶上，並強化測試平台效益的整合，分散單一客戶比重。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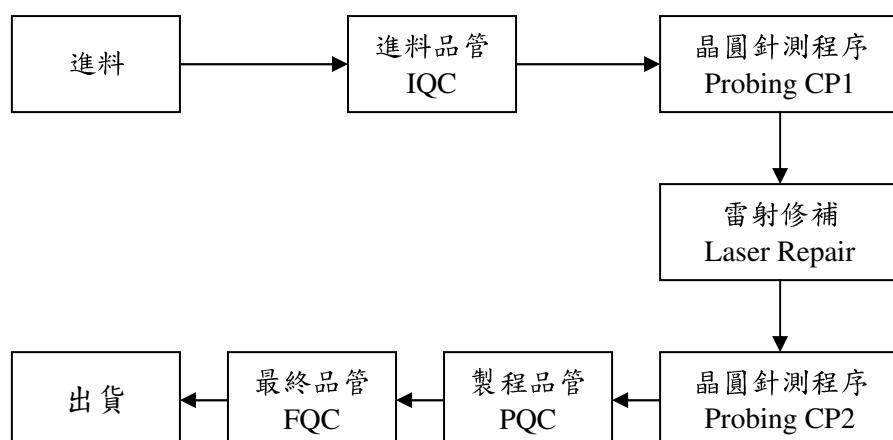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晶圓測試服務	其主要功能係在於 IC 封裝前檢查及測試晶圓之缺陷。
積體電路測試服務	其主要功能為確認 IC 成品之功能、速度、容忍度、電子消耗、電子放射及熱力發散等屬性是否符合標準。
捲帶包裝	係將 IC 包裝成客戶指定規格的捲帶盤，便利運送及加工。
研磨切割	將晶圓加工切割成晶粒以供封裝加工。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 測試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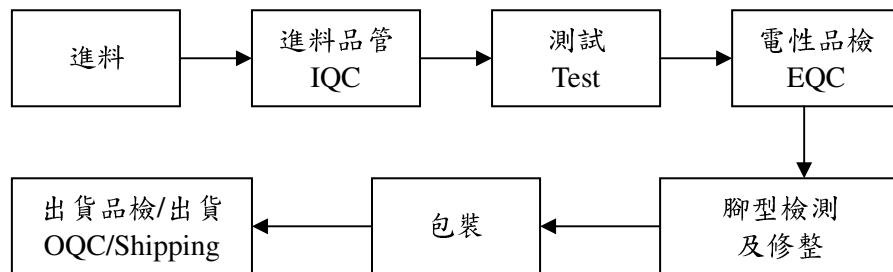
a. 晶圓針測流程

晶圓針測是對於出廠的晶圓進行檢測以篩選出良品與不良品之製造過程。檢測的結果為晶片構裝之重要依據，並可作為前段晶圓製程良率檢討之參考與佐證。將晶圓針測製造流程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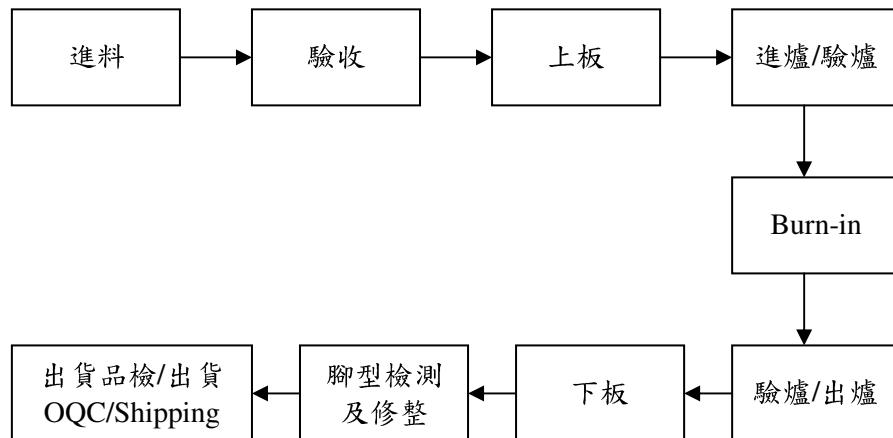
b. 積體電路測試流程

積體電路測試係為對完成封裝之 IC 進行檢測，以區別產品的品質，通過測試之 IC 即完成品，各種產品之功能需求不同，因此成品測試之製程條件亦有所差異。典型的成品測試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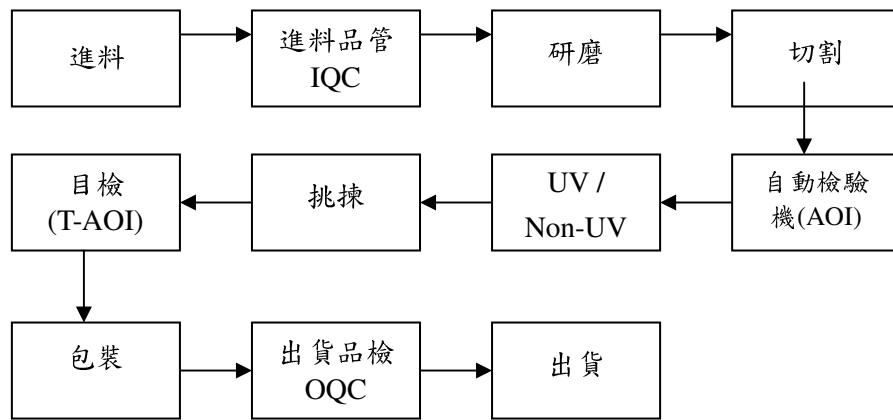
B.Burn-in 預燒服務

Burn-in 預燒的作用是以極端之使用條件，測試 IC 產品之可靠性 Reliability，篩選出較不穩定之產品，其主要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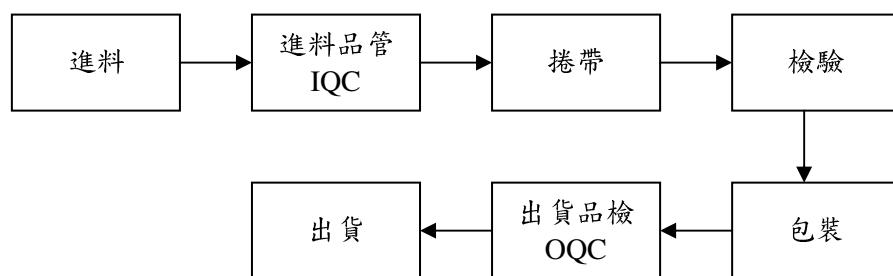
C. 晶圓研磨切割流程

晶圓研磨切割主要的目的是將製造完成的晶片研磨成指定的厚度，切割後經挑揀為晶粒(dies)，以供後續的打線或封裝製程。其主要流程如下：



D.捲帶包裝 Tape & Reel

捲帶包裝係將承載盤或管狀包裝的 IC，包裝成客戶指定規格的捲帶盤包裝。其主要之流程如下：



本公司積極引進新型設備並改善製程技術，配合研發新式 Burn-in 爐設備，測試程式與相關技術，提昇研發團隊水準，使客戶滿意並創造更高的附加價值。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屬 IC 產業之技術服務業，故無主要原料之情事。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資料

1.主要進貨供應商資料：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6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進貨 淨額	2,229,225	100	-	進貨 淨額	1,940,154	100	-	進貨 淨額	343,234	100	-

2. 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6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 年 度 銷 貨 淨 額 比 率 (%)	與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 年 度 銷 貨 淨 額 比 率 (%)	與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 年 度 銷 貨 淨 額 比 率 (%)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1 聯發 科技	2,083,485	10.38	註	聯發 科技	1,248,007	7.29	註	聯發 科技	392,340	8.06	註	
2 其他	17,998,198	89.62	-	其他	15,880,529	92.71	-	其他	4,476,523	91.94	-	
銷貨 淨額	20,081,683	100		銷貨 淨額	17,128,536	100		銷貨 淨額	4,868,863	100		

註：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民國 104 年至民國 105 年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之廠商，大致呈穩定狀態。整體而言，尚無重大差異之情事，主要銷售對象多為著名之半導體設計及半導體製造廠商，並與客戶維持穩定長久之關係。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數量單位：仟片(顆)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05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晶圓測試	7,579	4,521	4,780,491	7,368	3,952	4,185,860
積體電路測試	12,430,610	7,352,199	7,650,921	12,596,878	6,634,939	6,449,334
其他	3,167,468	2,365,139	1,952,221	3,209,469	2,157,314	2,148,163
合計	-	-	14,383,633	-	-	12,783,357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數量單位：仟片(顆)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05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晶圓測試	3,031	3,659,779	1,491	4,579,878	2,620	3,338,183	1,332	3,517,886
積體電路 測試	3,591,210	2,770,137	3,488,092	7,000,456	2,518,336	2,350,468	3,877,535	5,947,316
其他	1,639,032	1,482,235	727,530	589,198	1,358,054	1,258,245	771,748	716,438
合計	-	7,912,151	-	12,169,532	-	6,946,896	-	10,181,640

三、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6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員	2,249	2,077	2,238
	間接人員	3,162	2,856	3,130
	合計	5,411	4,933	5,368
平均年歲		33.70	33.68	33.81
平均服務年資		6.23	7.26	6.37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1	0.1	0.1
	碩士	10.06	11.89	10.37
	大專	67.80	59.14	67.81
	高中	20.73	27.05	20.42
	高中以下	1.31	1.82	1.3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公司無負擔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金額。

(二)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民國 105 年持續參加台電綠色電力用電認購(80 萬)。竹南廠導入能源管理系統並完成 ISO50001 系統驗証。廠內亦執行各項節約能源措施，如：電梯汰舊換新〔具 GeN2 系統〕、產線機台 CDA DRY AIR 節能、招牌燈汰換 LED 燈、冷卻水塔汰換散熱鰭片…等節能措施，年回收效益約新台幣 2,938 仟元。民國 106 年持續完成設置能源管理監控系統並設立多項節能專案，預計節能效益約每年新台幣 2,444 仟元。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A.職工福利委員會：本公司於民國 82 年 9 月 2 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積極規劃各項員工福利。

福委會提供之各項補助如下：

- a.生育補助
- b.三節（春節、端午節、中秋節）禮券
- c.生日禮券
- d.特約商店
- e.結婚賀儀
- f.喪葬慰助
- g.傷病慰助
- h.聚餐補助
- i.社團活動經費補助
- j.定期舉辦各類活動、比賽
- k.免費按摩服務同仁
- l.咖啡吧駐廠服務
- m.便利商店進駐及購物優惠

B. 其他福利

a. 員工酬勞

依據個人績效表現提供具激勵性員工酬勞分派，與同仁共享盈餘成果。

b. 免費定期健康檢查

重視員工的身體健康，定期安排員工參加免費健康檢查。

c. 提供多元化活動

透過多樣化的活動設計，鼓勵同仁在平日工作之餘，能藉由多元化活動舒展及調適身心。

d. 設有醫務室及專科醫師免費醫療諮詢服務

e. 提供遠道同仁員工宿舍（備有床、桌椅、衣櫥、冷氣、網路）

f. 提供員工餐廳及用餐補助

g. 提供圖書閱覽室及書報雜誌、刊物借閱（定期訂購多種國內外書籍、報刊、雜誌……）

h. 備有汽、機車停車場

i. 資深員工獎勵（五年及十年）

j. 舉辦模範員工選拔及獎勵

k. 部門活動經費補助

C. 進修、訓練

本公司對於人才培育及員工發展不遺餘力，因為我們認為人才是公司重要的資產之一，亦是決定公司競爭優劣之關鍵因素。為確實達成人才培育目標，本公司教育訓練體系結合企業願景、使命、策略、核心價值，並依據分析資料建構出各階層所需之核心職能與管理職能及必選修課程。本公司教育訓練體系共區分為：廠內教育訓練、廠外教育訓練、工作崗位訓練、自我啟發等部分。

在新進人員方面，建立輔導員制度，培育與認證工作必備技能，以確保測試的作業品質。在生產與操作技術人員部分，需每年進行技能檢定，以確保工作技能的精進與正確性。在主管部分，高階主管親自指導與提攜管理人才，提昇理論與實務的管理效能。另外，積極推動核心價值，塑造共同的價值觀及理念，提昇其績效表現及競爭力的根本。

教育訓練之目的，提升同仁知識與技術之啟迪，亦能有效塑造公司企業文化、核心價值及組織共識。展望未來，面對瞬息萬變的環境，本公司將繼續秉持著終身學習的理念，以達到全人教育的目的。

2.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為照顧員工退休生活，促進勞資關係及增進工作效率，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由該委員會監督本基金之儲存與動支情形，依規定按每月薪資總額 2% 提列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適用新制者，按個人月提繳工資提繳 6% 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3.勞資間協議情形

除依勞基法為遵循基準，並設置員工留言板、意見反應信箱及召開員工座談會，重視員工意見，專人負責處理，溝通管道順暢勞資關係和諧。

4.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以誠信、尊重對待員工，透過充實福利制度安定員工生活及完善的進修、訓練管道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透過互相與配合公司決策，員工充分發揮團隊合作精神及功效，使勞資之間充滿和諧的氣氛。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一) 供銷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加工合約	矽創、凌通、晶宏、晶豪、頎邦、慧詠等	105.01~	晶圓測試 加工	對第三者 業務之保密

(二) 技術合作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技術合作契約	國立清華大學	105.10-107.03	Bio-MEMS Microarray Sensor Wafer Probing測試方案與環境 之研發計畫

(三) 工程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承攬合約	UCAN TECHNOLOGY LIMITED	105.05-105.08	銅鑼廠增設3F高板區無塵室 BUSWAY
承攬合約	UCAN TECHNOLOGY LIMITED	105.08-105.11	銅鑼廠二期2F新增無塵室 BUSWAY工程
承攬合約	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12-106.01	銅鑼廠二期B1增設庫房工程
承攬合約	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12-106.08	銅鑼二期2F無塵室生產設備 HOOK UP
承攬合約	玄通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01-105.03	CH1-3F 增設PCW主管路及93K 機台*17台水電氣HOOK UP工程
承攬合約	玄通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01-105.04	CH1 1F ULTRA FLEX 製程冰 水主管路HOOK UP工程
承攬合約	玄通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03-105.03	銅鑼廠二期1F樓板及天花板預 置工程
承攬合約	玄通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04-105.09	銅鑼廠一期增設冷卻水塔及附 屬設備一組
承攬合約	玄通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03-105.09	銅鑼廠3F高板區增設無塵室
承攬合約	玄通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04-105.08	CH3 5F共測區T2K專案工程合 約
承攬合約	玄通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05-105.08	CH1 5F 新增 HP93K_PS 機台 Hook up 工程(共32台)
承攬合約	玄通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04-105.08	CH2 1F 93K機台電力及製程冷 卻水擴充HOOK UP工程
承攬合約	玄通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03-105.07	CH1-3F 安全專區內新增 28台 93K工程
承攬合約	玄通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07-105.12	銅鑼廠二期PIPE工程
承攬合約	玄通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09-106.03	CH3 5F 93K HOOK UP(ULTRA FLEX機台 80台)
承攬合約	良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04-105.10	銅鑼一期廠房室內裝修工程
承攬合約	良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11-105.12	京元電子銅鑼二期廠房室內裝 修工程

承攬合約	佳慶電器有限公司	105.03-105.05	銅鑼廠二期大廳空調工程
承攬合約	佳慶電器有限公司	105.11-105.12	銅鑼廠二期3F辦公區一般空調工程
承攬合約	昱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5.05-106.01	銅鑼廠2期FMCS工程費用
承攬合約	昱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5.09-105.11	銅鑼廠二期2F擴充無塵室監控系統
承攬合約	昱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5.12-106.06	CH1 中央監控系統DDC系統改PLC系統工程
承攬合約	昱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5.12-106.06	CH1 水系統監控DDC改PLC工程
承攬合約	啟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04-105.05	CH2 4F改10K區無塵室工程
承攬合約	啟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05-105.11	銅鑼廠3F增設無塵室,MEP工程費用
承攬合約	惠亞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5.10-106.01	銅鑼廠二期2F高架地板基座工程
承攬合約	彰化鍊水股份有限公司	105.08-105.08	純水供水系統擴充工程

(四) 長期借款契約

單位：仟元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利率(%)	金額
借款	渣打(台灣)銀行	105.06.30~107.06.30	1.25	USD2,000
借款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05.09.08~107.09.08	1.26	USD3,000
借款	匯豐(台灣)銀行	105.10.31~107.10.30	1.48	USD27,000
借款	花旗(台灣)銀行	105.11.30~107.11.30	1.44	USD18,000
借款	永豐商業銀行	105.03.31~107.04.30	1.22	USD3,000
抵押借款	中國信託130億聯貸案	99.03.10~107.03.10	1.4325	NTD1,949,994
抵押借款	台北富邦38億聯貸案	101.09.10~109.09.10	1.585	NTD3,200,000
抵押借款	台北富邦39億聯貸案	104.04.17~109.04.17	1.797	NTD3,900,000
抵押借款	土地銀行50億聯貸案	105.03.10~110.03.10	1.797	NTD974,999

(五) 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無。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 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11,785,560	11,095,165	12,923,358	14,622,419	13,668,736	10,519,3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684,252	25,689,164	24,009,814	19,834,679	19,639,457	28,010,802
無形資產		31,619	104,529	108,107	95,718	96,462	46,576
其他資產		3,185,667	3,543,278	2,681,079	2,785,478	2,832,474	3,083,835
資產總額		43,687,098	40,432,136	39,722,358	37,338,294	36,237,129	41,660,60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586,934	6,143,296	5,611,642	4,714,996	5,364,494	6,480,034
	分配後	(註 1)	7,538,049	7,757,788	6,265,171	6,674,233	(註 1)
非流動負債		14,397,125	11,931,687	11,151,860	10,929,689	9,908,204	11,026,5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984,059	18,074,983	16,763,502	15,644,685	15,272,698	17,506,565
	分配後	(註 1)	19,469,736	18,909,648	17,194,860	16,582,437	(註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697,577	22,352,273	22,954,862	21,689,968	20,961,314	24,148,583
股本		11,674,833	11,622,944	11,923,184	11,925,369	11,907,519	11,711,731
資本公積		4,965,413	5,987,947	6,623,735	6,620,582	6,608,309	5,027,96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241,924	4,548,443	4,115,067	3,119,429	2,631,449	7,802,588
	分配後	(註 1)	4,315,984	2,326,612	1,569,254	1,321,710	(註 1)
其他權益		(184,593)	192,939	292,876	25,413	(185,463)	(393,697)
庫藏股票		-	-	-	(825)	(500)	-
非控制權益		5,462	4,880	3,994	3,641	3,117	5,460
權益	分配前	23,703,039	22,357,153	22,958,856	21,693,609	20,964,431	24,154,043
	分配後	(註 1)	20,962,400	20,812,710	20,143,434	19,654,692	(註 1)

註 1：俟民國 106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民國 101 至 105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民國 106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項目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流動資產		-	-	-	-	13,732,616
基金及投資		-	-	-	-	1,589,617
固定資產		-	-	-	-	18,706,889
無形資產		-	-	-	-	232,224
其他資產		-	-	-	-	2,009,761
資產總額		-	-	-	-	36,271,107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	-	-	-	5,249,762
	分配後	-	-	-	-	6,559,501
長期負債		-	-	-	-	9,657,777
其他負債		-	-	-	-	72,687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	-	-	-	14,980,226
	分配後	-	-	-	-	16,289,965
股 本		-	-	-	-	11,907,519
資本公積		-	-	-	-	6,860,249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	-	-	-	2,412,592
	分配後	-	-	-	-	1,102,853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	-	-	-	(2,36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130,383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 益總額	分配前	-	-	-	-	21,290,881
	分配後	-	-	-	-	19,981,142

註：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9,646,213	8,968,890	10,128,939	12,310,228	11,606,9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387,917	22,531,695	21,465,175	17,483,139	17,157,000
無形資產		30,142	33,963	15,051	7,426	9,117
其他資產		7,739,301	7,790,681	7,134,222	6,809,119	6,433,999
資產總額		42,803,573	39,325,229	38,743,387	36,609,912	35,207,07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999,212	5,326,030	4,999,266	4,139,264	4,805,013
	分配後	(註 1)	6,720,783	7,145,412	5,689,439	6,114,752
非流動負債		14,106,784	11,646,926	10,789,259	10,780,680	9,440,74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105,996	16,972,956	15,788,525	14,919,944	14,245,757
	分配後	(註 1)	18,367,709	17,934,671	16,470,119	15,555,496
股本		11,674,833	11,622,944	11,923,184	11,925,369	11,907,519
資本公積		4,965,413	5,987,947	6,623,735	6,620,582	6,608,30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241,924	4,548,443	4,115,067	3,119,429	2,631,449
	分配後	(註 1)	4,315,984	2,326,612	1,569,254	1,321,710
其他權益		(184,593)	192,939	292,876	25,413	(185,463)
庫藏股票		-	-	-	(825)	(50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697,577	22,352,273	22,954,862	21,689,968	20,961,314
	分配後	(註 1)	20,957,520	20,808,716	20,139,793	19,651,575

註 1：俟民國 106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民國 101 至 105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	-	-	-	11,670,836
基金及投資		-	-	-	-	5,447,317
固定資產		-	-	-	-	16,536,994
無形資產		-	-	-	-	9,117
其他資產		-	-	-	-	1,687,073
資產總額		-	-	-	-	35,351,33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	4,680,202
	分配後	-	-	-	-	5,989,941
長期負債		-	-	-	-	9,200,397
其他負債		-	-	-	-	182,97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	14,063,573
	分配後	-	-	-	-	15,373,312
股 本		-	-	-	-	11,907,519
資本公積		-	-	-	-	6,860,24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	2,412,592
	分配後	-	-	-	-	1,102,85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2,365)
累計換算調整數		-	-	-	-	130,383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	-	-	-	21,287,764
	分配後	-	-	-	-	19,978,025

註：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 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財務 資料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20,081,683	17,128,536	16,277,769	14,694,477	14,677,539	4,868,863
營業毛利	5,929,167	4,793,983	4,881,730	4,014,414	3,646,014	1,478,382
營業損益	3,701,931	2,703,360	2,932,231	2,285,752	1,891,382	936,1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1,648)	145,241	187,129	34,047	83,253	(225,668)
稅前淨利	3,590,283	2,848,601	3,119,360	2,319,799	1,974,635	710,44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981,777	2,282,273	2,559,731	1,817,475	1,559,635	560,74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981,777	2,282,273	2,559,731	1,817,475	1,559,635	560,7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32,787)	(161,565)	246,059	204,168	(151,168)	(209,1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48,990	2,120,708	2,805,790	2,021,643	1,408,467	351,55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981,198	2,281,546	2,559,056	1,816,371	1,558,020	560,66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79	727	675	1,104	1,615	8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48,408	2,119,822	2,805,437	2,021,119	1,407,240	351,56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82	886	353	524	1,227	(2)
每股盈餘	2.56	1.93	2.15	1.53	1.31	0.48

註 1：民國 101 至 105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民國 106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簡明合併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	-	-	-	14,522,616
營業毛利	-	-	-	-	3,603,060
營業淨利(損)	-	-	-	-	1,882,61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	-	434,10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	346,233
繼續營業部門	-	-	-	-	1,970,488
稅前淨利(損)					
繼續營業部門	-	-	-	-	1,555,488
淨利(損)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淨利(損)	-	-	-	-	1,555,488
每股盈餘(虧損)	-	-	-	-	1.31

註：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17,937,593	15,182,815	14,316,926	12,792,463	12,831,141
營業毛利	5,407,242	4,473,133	4,428,278	3,588,584	3,484,251
營業損益	3,583,651	2,812,511	2,879,404	2,234,539	2,094,2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594)	29,222	231,498	84,156	(121,192)
稅前淨利	3,569,057	2,841,733	3,110,902	2,318,695	1,973,02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981,198	2,281,546	2,559,056	1,816,371	1,558,02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981,198	2,281,546	2,559,056	1,816,371	1,558,0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32,790)	(161,724)	246,381	204,748	(150,7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48,408	2,119,822	2,805,437	2,021,119	1,407,240
每股盈餘	2.56	1.93	2.15	1.53	1.31

註：民國 101 至 105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個體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	-	-	-	12,686,814
營業毛利	-	-	-	-	3,449,908
營業淨利(損)	-	-	-	-	2,079,30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	-	331,31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	441,74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損)	-	-	-	-	1,968,873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損)	-	-	-	-	1,553,873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利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 響數	-	-	-	-	-
本期淨利(損)	-	-	-	-	1,553,873
每股盈餘(虧損)	-	-	-	-	1.31

註：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意見內容	備註
101 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會計師 王金來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
102 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會計師 王金來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
103 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會計師 王金來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
104 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會計師 王金來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
105 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會計師 王金來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

(四)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形：無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合併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 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74	44.70	42.20	41.90	42.15	42.0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31.56	132.24	140.98	163.15	155.84	124.30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10.95	180.61	230.30	310.13	254.8	162.34
	速動比率	196.69	170.42	217.84	300.77	247.17	153.16
	利息保障倍數	19.62	17.58	23.47	15.62	11.56	14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73	4.26	4.15	4.36	4.63	4.40
	平均收現日數	77	86	88	84	79	83
	存貨週轉率(次)	25.48	33.90	40.74	37.38	31.71	22.6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3.48	23.80	24.91	28.67	28.47	23.86
	平均銷貨日數	14	11	9	10	12	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 轉率(次)	0.74	0.69	0.74	0.74	0.72	0.6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8	0.43	0.42	0.40	0.41	0.46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7.47	6.05	6.94	5.30	4.76	1.42
	權益報酬率(%)	12.95	10.07	11.47	8.52	7.48	2.3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30.75	24.51	26.16	19.45	16.58	6.07
	純益率(%)	14.85	13.32	15.73	12.37	10.63	11.52
	每股盈餘(元)	2.56	1.93	2.15	1.53	1.31	0.48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9.47	134.85	122.99	137.05	137.30	40.4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0.43	98.32	113.06	139.31	131.16	86.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7.18	6.82	6.16	6.02	8.10	2.76
槓桿 程度	營運槓桿度	2.51	2.90	2.51	3.04	3.75	2.69
	財務槓桿度	1.05	1.07	1.05	1.07	1.11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及增加，主要係因自組機台之材料存貨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等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因智慧型手機市場銷售良好，又電競、雲端運算、車用感測元件等市場增長，加上下半年驅動 IC、記憶體 IC 市場回溫，使本公司營業額成長所致。							

註 1：民國 101 至 105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額而得。

註 2：民國 106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額而得。

財務分析合併報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	41.3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	-	-	165.4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	-	261.59
	速動比率	-	-	-	-	255.68
經營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	-	-	-	12.89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4.58
	平均收現日數	-	-	-	-	80
	存貨週轉率(次)	-	-	-	-	31.3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27.8
	平均銷貨日數	-	-	-	-	1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	-	-	0.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0.40
	資產報酬率(%)	-	-	-	-	4.70
	股東權益報酬率(%)	-	-	-	-	7.35
獲利能力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	-	-	15.81
		稅前純益	-	-	-	16.55
	純益率(%)	-	-	-	-	10.71
	每股盈餘(元)	-	-	-	-	1.31
	現金流量比率(%)	-	-	-	-	137.8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130.8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8.23
	營運槓桿度	-	-	-	-	3.70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	-	-	-	1.10

註：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額而得。

財務分析個體報表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64	43.16	40.75	40.75	40.4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7.48	149.49	155.98	184.22	175.6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2.95	168.40	202.61	297.40	241.56
	速動比率	180.86	161.83	195.43	290.33	236.26
	利息保障倍數	21.28	18.95	24.54	16.85	12.5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77	4.29	4.12	4.37	4.67
	平均收現日數	77	85	89	84	78
	存貨週轉率(次)	28.66	46.44	66.79	55.14	49.5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8.53	30.12	31.23	33.14	36.69
	平均銷貨日數	13	8	5	7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75	0.69	0.74	0.74	0.7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4	0.39	0.38	0.36	0.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62	6.18	7.08	5.40	4.87
	權益報酬率(%)	12.95	10.07	11.46	8.52	7.4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0.57	24.45	26.09	19.44	16.57
	純益率(%)	16.62	15.03	17.87	14.20	12.14
	每股盈餘(元)	2.56	1.93	2.15	1.53	1.3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7.86	146.62	127.58	137.28	146.6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1.36	99.19	114.91	145.02	141.88
	現金再投資比率(%)	7.12	6.72	5.95	5.42	8.2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8	2.64	2.37	2.85	3.18
	財務槓桿度	1.05	1.06	1.05	1.07	1.0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及增加，主要係因自組機台之材料存貨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等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因智慧型手機市場銷售良好，又電競、雲端運算、車用感測元件等市場增長，加上下半年驅動IC、記憶體IC市場回溫，使本公司營業額成長所致。

註：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額而得。

以上各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長期借款)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1)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無形資產 + 營運資金)。(註 2)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3)。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財務分析個體報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2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	39.78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	-	-	184.3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	249.37
%	速動比率		-	-	-	-	245.42
	利息保障倍數		-	-	-	-	14.1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4.62
	平均收現日數		-	-	-	-	79
	存貨週轉率(次)		-	-	-	-	48.9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36.26
	平均銷貨日數		-	-	-	-	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	-	-	0.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0.3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4.78
	股東權益報酬率(%)		-	-	-	-	7.34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	-	-	-	17.46
	稅前損益		-	-	-	-	16.53
	純益率(%)		-	-	-	-	12.25
每股盈餘(元)	追溯調整前		-	-	-	-	1.31
	追溯調整後		-	-	-	-	1.3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147.5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141.3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8.2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3.13
	財務槓桿度		-	-	-	-	1.08

註：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額而得。

以上各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1)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基金及投資 + 無形資產 + 遲延資產 + 營運資金)。(註 2)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3)。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 憲 村



中 華 民 國 一 O 六 年 三 月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0078 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號E-3
E-3, No.1, Lixing 1st Rd.,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688 5678
Fax: 886 3 688 6000
www.ey.com/tw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為 17,937,593 千元，主要為測試與相關加工收入 17,373,045 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之 97%。

由於收入為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且其收入來源包含各種晶圓及積體電路測試與相關加工收入及提供測試機台之借機收入，因收入來源性質不同，提高收入認列的複雜度，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評估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所建立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就產品別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選取樣本檢視其交易憑證，以確認銷貨收入已作適當之截止、選取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針對收入選取樣本複核合約之重大條款及服務內容並檢視完成客戶需求服務時點之相關溝通資料；選取樣本檢視提供機台數量、規格、合約及相關單據等，以確認交易認列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費用提列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 25,387,917 千元，占總資產之 59%。

由於半導體測試產業係屬於高度資本密集之產業，每年投入資本支出金額龐大，且資本支出之主要用途係用於擴廠、增購營業活動相關之設備機台，因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費用提列是否合理，將深度影響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生產成本與獲利能力，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續後衡量之會計政策、測試管理階層針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評估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開始提列折舊時點、耐用年限之決定、折舊費用攤提計算方式所建立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就折舊性資產進行折舊費用率之分析、選取樣本執行耐用年限攤提核算以及測試取得及處分之時點及金額認列是否正確之詳細測試、針對未完工程與預付設備款中帳列時間較長者執行驗收進度之詢問與瞭解，並透過年底監督盤點過程檢視各單位提出對耐用年限進行重新評估之相關單據，以確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費用提列是否合理。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字第1000002854號
(84)台財證(六)第 12590 號

涂嘉玲

涂 嘉 玲



會計師：

王金來



中 華 民 國 一 O 六 年 三 月 三 日

會計主管：趙敬堯

經理人：劉安煌

董事長：李金恭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代碼	資產項目	會計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 4,028,867	10	\$ 4,764,912	12	
1125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235	-	115,787	-	
11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250	-	8,463	-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3,236,985	8	2,503,601	6	
1180	應收帳款—淨額			974,138	2	685,018	2	
1200	其他應收款			76,054	-	85,19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3,707	1	239,319	1	
130x	存貨			554,914	1	302,185	1	
1410	預付款項			49,607	-	47,73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24,456	1	216,67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 9,646,213	23	\$ 8,968,890	23	
1523	非流動資產			22,151	-	9,638	-	
15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37,536	4	1,621,461	4	
15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62,697	13	5,601,349	14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387,917	59	22,531,695	58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142	-	33,963	-	
1840	無形資產			312,378	1	449,824	1	
19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3,996	-	93,170	-	
199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43	-	15,239	-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			\$ 33,157,360	77	\$ 30,356,339	77	
1x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 42,803,573	100	\$ 39,325,229	100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京元重機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續)

代碼	會計項目	負債及權益			-%	金額	-%
		附註	\$	%			
2150	流动負債						
2170	應付票據		11,170	-		7,118	-
2180	應付帳款		482,716	1		369,53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7,905	-		1,634,704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071,276	6		85,685	-
2213	應付設備款		62,821	-		735,982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35,470	2		342,912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40,225	1		1,949,997	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74,996	2		200,09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12,633	-		5,326,030	13
			4,999,212	12			
2530	非流動負債		1,414,984	3			
2540	應付公司債		12,329,125	29		11,330,319	29
2640	長期借款		361,477	1		315,848	1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198	-		759	-
25xx	存入保證金		14,106,784	33		11,646,926	30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105,996	45		16,972,956	43
3100	權益		11,674,833	26		11,622,944	30
3110	股本		4,965,413	12		5,987,947	15
3200	普通股股本						
3300	資本公積						
3310	保留盈餘		1,658,280	4		1,430,126	4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201,416	-		201,416	1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5,382,228	13		2,916,901	7
3400	未分配盈餘		7,241,924	17		4,538,443	12
3xxx	保留盈餘合計		(184,593)	-		192,939	-
	其他權益		23,697,577	55		22,352,273	57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42,803,573	100		39,325,229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審核：劉安炫

安炫

美業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金額	%	金額	
4000	營業收入		\$17,937,593	100	\$15,182,815	100
5000	營業成本		(12,530,351)	(70)	(10,709,682)	(71)
5900	營業毛利		5,407,242	30	4,473,133	29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03,811)	(2)	(275,759)	(2)
6200	管理費用		(965,334)	(5)	(901,17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4,446)	(3)	(483,691)	(3)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1,823,591)	(10)	(1,660,622)	(11)
	營業利益		3,583,651	20	2,812,511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90,475	1	94,58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4,043	1	163,955	1
7050	財務成本		(175,989)	(1)	(158,32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3,123)	(1)	(70,999)	-
7900	稅前淨利		(14,594)	-	29,222	1
7950	所得稅費用		3,569,057	20	2,841,733	19
8200	本期淨利		(587,859)	(3)	(560,187)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2,981,198	17	2,281,546	15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5,258)	-	(59,715)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科目		(390,253)	(3)	(95,814)	(1)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721	-	(6,195)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32,790)	(3)	(161,724)	(1)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2,548,408	14	\$ 2,119,822	14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56		\$ 1.9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49		\$ 1.9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監察人：劉安核

安核

會計主管：趙敬堯

司印

京元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目	股本	法定盈余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備供出售融資資產之貨換差額	其她權益項目	單位：新台幣千元	
								3490	3490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923,184	\$ 6,623,735	\$ 1,174,220	\$ 201,416	\$ 2,739,431	\$ 3410	\$ (7,836)	\$ (2,072)
B1	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註)	-	-	255,906	-	(255,906)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57,691)	-	-	(1,788,455)	-	-	(2,146,146)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44,983	-	-	-	-	-	44,983
D1	民國一〇四年度淨利	-	-	-	-	2,281,546	-	-	2,281,546
D3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9,715)	(95,814)	(6,195)	(161,72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21,831	(95,814)	(6,195)	2,119,822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	-	-	-	32
L3	庫藏股註銷	(300,000)	32	-	-	-	-	-	(625,547)
N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40)	(325,547)	-	-	-	-	-	4,267
Z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622,944	\$ 5,987,947	\$ 1,430,126	\$ 201,416	\$ 2,916,901	\$ 206,970	\$ (14,031)	\$ -
A1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622,944	\$ 5,987,947	\$ 1,430,126	\$ 201,416	\$ 2,916,901	\$ 206,970	\$ (14,031)	\$ -
B1	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註)	-	-	228,154	-	(228,154)	-	-	\$ 22,352,273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162,294)	-	-	(232,459)	-	-	(1,394,753)
C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51,919	-	-	-	-	-	51,919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554	-	-	-	-	-	554
D1	民國一〇五年度淨利	-	-	-	-	2,981,198	-	-	2,981,198
D3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5,258)	(390,253)	12,721	(432,790)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25,940	(390,253)	12,721	2,548,408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1,889	87,287	\$ 1,658,280	\$ 201,416	\$ 5,382,228	\$ (183,283)	\$ (1,310)	\$ -
Z1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674,833	\$ 4,965,413	\$ 1,658,280	\$ 201,416	\$ 5,382,228	\$ (183,283)	\$ (1,310)	\$ -
									\$ 23,697,57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註：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312,671千元及31,267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48,991千元及24,899千元。

董事長：李金恭
監察人：劉安培

經理人：劉安培

會計主管：趙敬堯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個體現金流量表

京元電子有限公司

代碼	項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代碼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569,057	\$ 2,841,733	B00300	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 (137,877)	
A20000	調整項目：			B00400	B00500	取得倘供出售金融資產				79,96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1200	B01400	處分倘供出售金融資產退回股款				800	
A20100	折舊費用	5,296,435	4,595,582	B01800	(3,7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000,000)	
A20200	攤銷費用	17,747	10,485	B02700	(32,55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625	
A20900	利息收入	175,989	158,323	B02800	(11,95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7,550)	
A21200	股利收入	(12,551)	(33,781)	B04500	(36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88,616)	
A21300	股利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954)		B04500	4,411	取得無形資產				230,607	
A219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		B04500	70,99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3,926)	
A224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3,123	(71,451)	B06600	(80,31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306	
A22500	呆帳回利益	(15,000)		B06700	-	收取之股利				4,696	
A23000	處分投資利益	-		B07600	(18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945	
A23100	金融資產損失	72,060	9,681	BBBB	(27,111)	(27,560)	CCCC			(8,739,213)	
A235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52,111)		C01600	C01600	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595,77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1600	C01600	發行公司債				9,050,259	
A31130	應收票據	(5,787)	2,939	C01700	530,752	舉借長期借款				7,066,879	
A31150	應收帳款	(718,384)	(289,120)	C03000	32,619	償還長期借款				(5,918,50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29)	(1,529)	C049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2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93)	(19,219)	C05600	(165,618)	發放現金股利				(1,394,753)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729)	(16,691)	CCCC	151,396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146,146)	
A31200	存貨	(1,267)	(1,267)	(107,778)	(51,699)	支付之利息				(625,591)	
A31230	預付款項	4,052	2,893			等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5,63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3,178	39,194							(150,446)	
A32130	應付票據	7,905	-							111,211	
A32150	應付帳款	437,052	(38,907)	EEEE						(1,773,38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513)	20,647	E0010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539	70,320	E002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629)	(6,0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230,641	8,165,9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415	32,08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33,099)	(389,00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891,957	7,809,0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炫

安炫

趙敬堯

會計主管：趙敬堯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並於民國七十六年七月二十三日開始營業，主要業務為各種積體電路之設計、製造、測試、配件、加工、包裝、買賣業務及各種奔應機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年五月九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81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除前述(13)項將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之表達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若有既得條件(服務條件或非市價績效條件)，則於衡量日估計股份增值權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股份增值權數量納入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稅務法令要求企業以權益工具交割時，應扣繳稅款，此種協議若除了前述淨交割特性以外，其餘皆可符合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此協議屬權益工具交割之交易、及(3)釐清若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相關條款於修改後，符合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應自修改日起改作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並於修改日以權益工具於該日之公允價值就已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之累計程度認列至權益，除列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修改日存在之負債，修改日除列之負債之帳面金額與認列至權益金額兩者之差額認列至損益。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 年 1 月 1 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 2020 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 2021 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

(10)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換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之證據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管理當局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2014-2016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附錄 E 紿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之揭露規定(除第 B10 至 B16 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付(預收)款」

該解釋說明，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 21 及 22 段時，為決定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或其一部分)之原始認列且於除列與預付(預收)外幣款項有關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所採用之交易日匯率，該交易日係指個體原始認列因預付(預收)外幣款項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如有多筆預付(預收)款項，個體須對各別預付(預收)款項決定其交易日。此解釋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1)、(2)、(4)~(8)、(11)及(1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1 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
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二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資產減損

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帳款係透過備抵科目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個體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個體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個體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衍生性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性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性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性金融工具處理。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关聯企业估计未来产生现金流量现值之份额，包括关联企业因营运所产生之现金流量及最终处分该投资所得之价款；或
- (2) 本公司预期由该投资收取股利及最终处分该投资所产生之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1年
廠房設備	5~16年
機器設備	2~ 6年
運輸設備	3~ 6年
辦公設備	3~ 5年
其他設備	3~11年
租賃改良	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個體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係外部取得，依取得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採直線法攤提。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17.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本公司提供積體電路之加工及測試服務。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收入認列金額為雙方協議之約定價款，於各製程完成時認列。折讓係依據歷史經驗估列而得，並於收入認列時作為收入之減項。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0.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個體財務報告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1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某些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以後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公司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5)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

(6)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支票及活期存款	\$1,969,671	\$1,514,815
定期存款	2,059,196	3,250,097
合 計	<u>\$4,028,867</u>	<u>\$4,764,912</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項目：

	105.12.31	104.12.31
基 金	\$100,702	\$100,409
普通股股票	12,533	15,378
小 計	<u>113,235</u>	<u>115,787</u>

非流動項目：

	105.12.31	104.12.31
普通股股票	22,151	9,638
小 計	<u>22,151</u>	<u>9,638</u>
合 計	<u>\$135,386</u>	<u>\$125,425</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處分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分價款為 79,968 千元，認列處分投資利益為 188 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度則無此情形。

本公司評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已產生減損，故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760 千元及 9,681 千元。

本公司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因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收到股款 800 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度則無此情形。

3. 應收票據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4,250	\$8,463
減：備抵呆帳	-	-
合 計	<u>\$14,250</u>	<u>\$8,463</u>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3,308,255	\$2,573,256
減：備抵呆帳	(41,450)	(56,450)
備抵銷貨折讓	(29,820)	(13,205)
小 計	<u>3,236,985</u>	<u>2,503,60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974,138	685,018
減：備抵呆帳	-	-
小 計	<u>974,138</u>	<u>685,018</u>
合 計	<u>\$4,211,123</u>	<u>\$3,188,619</u>

本公司係依歷史經驗及已知原因估計銷貨折讓，於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30 天至 120 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5.01.01	\$32,250	\$24,200	\$56,450
當期發生之金額	-	7,303	7,303
因收回而迴轉	(7,303)	(15,000)	(22,303)
105.12.31	<u>\$24,947</u>	<u>\$16,503</u>	<u>\$41,450</u>
104.01.01	\$51,021	\$5,429	\$56,450
當期發生之金額	-	18,771	18,771
因收回而迴轉	(18,771)	-	(18,771)
104.12.31	<u>\$32,250</u>	<u>\$24,200</u>	<u>\$56,450</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主要係因考量交易對方付款遲延之狀況，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未逾期	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計
105.12.31	\$3,994,400	\$216,723	\$-	\$-	\$-	\$4,211,123
104.12.31	\$3,159,609	\$29,010	\$-	\$-	\$-	\$3,188,619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存貨

	105.12.31	104.12.31
原 物 料	\$440,607	\$275,975
在 製 品	114,307	26,210
合 計	<u>\$554,914</u>	<u>\$302,185</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2,530,351 千元及 10,709,682 千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分別為 3,634 千元及 1,525 千元，以及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 3,634 千元及 5,025 千元。由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針對已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庫存進行報廢，因而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12.31	104.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1,537,536</u>	<u>\$1,621,461</u>

上述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公司評估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價值業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69,300 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則無此情形。

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因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收到退還之股款 14,625 千元及 11,118 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以 1,000,000 千元投資焱元投資(股)公司，取得其 13.89% 之股權，因本公司對焱元投資(股)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力，故以成本法評估。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12.31		104.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KYEC USA Corp.	\$15,515	100.00%	\$15,685	100.00%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4,427,983	100.00%	4,135,791	100.00%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250,791	100.00%	267,124	100.00%
KYEC SINGAPORE PTE. LTD.	2,446	100.00%	1,128	100.00%
KYEC Japan K.K.	48,248	89.83%	43,102	89.83%
小計	<u>4,744,983</u>		<u>4,462,830</u>	
投資關聯企業：				
東琳精密(股)公司	1,038,455	26.89%	1,185,058	27.29%
好修科技(股)公司	41,676	23.33%	40,750	23.33%
偉鉅機器工業(股)公司	13,187	34.00%	-	-
小計	<u>1,093,318</u>		<u>1,225,808</u>	
減：遞延貸項	<u>(75,604)</u>		<u>(87,289)</u>	
合計	<u>\$5,762,697</u>		<u>\$5,601,349</u>	

(1)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增加對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投資金額為657,350千元，持股比例仍為100%。民國一〇四年度則無此情形。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 投資關聯企業

東琳精密(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僅新增投資2,179千元，並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本公司持股比例降為27.46%，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辦理員工分紅轉增資，致使本公司持股比例降至27.29%，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辦理員工認股權發行新股，致使本公司持股比例降至27.18%，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辦理員工分紅轉增資，致本公司持股比例降至26.89%。前述交易使本公司因投資比例變動而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分別增加資本公積554千元及44,983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因營運需求，新增投資偉鉅機械工業(股)公司10,200千元。

本公司對東琳精密(股)公司、好修科技(股)公司及偉鉅機械工業(股)公司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本公司對上開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5,253)	\$59,6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u>\$(115,253)</u></u>	<u><u>\$59,621</u></u>

投資關聯企業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 土 地	廠房 建築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其他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工及待 驗設備	合 計
成本：									
105.01.01	\$1,143,394	\$3,323,272	\$6,214,206	\$58,111,459	\$621,445	\$38,446	\$3,087,012	\$4,425	\$814,167
增添	-	521,904	367,610	6,874,563	18,780	3,824	235,694	-	319,546
處分	-	-	(6,790)	(2,250,679)	(103,330)	(2,340)	(101,100)	-	-
重分類	-	-	-	754,961	-	-	-	(755,571)	(610)
105.12.31	<u>\$1,143,394</u>	<u>\$3,845,176</u>	<u>\$6,575,026</u>	<u>\$63,490,304</u>	<u>\$536,895</u>	<u>\$39,930</u>	<u>\$3,221,606</u>	<u>\$4,425</u>	<u>\$378,142</u>
									<u><u>\$79,234,898</u></u>
 104.01.01									
104.01.01	\$1,143,394	\$3,323,272	\$5,966,954	\$55,129,391	\$609,525	\$30,658	\$3,170,617	\$-	\$302,773
增添	-	-	248,883	4,261,939	16,678	10,335	144,855	4,425	1,238,524
處分	-	-	(1,631)	(2,000,759)	(4,758)	(2,547)	(228,460)	-	-
重分類	-	-	-	720,888	-	-	-	(727,130)	(6,242)
104.12.31	<u>\$1,143,394</u>	<u>\$3,323,272</u>	<u>\$6,214,206</u>	<u>\$58,111,459</u>	<u>\$621,445</u>	<u>\$38,446</u>	<u>\$3,087,012</u>	<u>\$4,425</u>	<u>\$814,167</u>
									<u><u>\$73,357,826</u></u>
 105.01.01									
折舊	\$-	\$961,412	\$4,009,194	\$42,773,078	\$523,501	\$20,170	\$2,538,481	\$295	\$-
處分	-	119,826	407,381	4,570,662	34,704	4,719	158,701	442	-
重分類	-	-	(6,790)	(2,062,025)	(103,330)	(2,340)	(101,100)	-	-
105.12.31	<u>\$-</u>	<u>\$1,081,238</u>	<u>\$4,409,785</u>	<u>\$45,281,715</u>	<u>\$454,875</u>	<u>\$22,549</u>	<u>\$2,596,082</u>	<u>\$737</u>	<u>\$-</u>
									<u><u>\$53,846,981</u></u>
 104.01.01									
折舊	\$-	\$854,211	\$3,601,141	\$40,626,970	\$495,449	\$19,403	\$2,614,235	\$-	\$-
處分	-	107,201	409,684	3,891,692	32,810	3,315	150,585	295	-
重分類	-	-	(1,631)	(1,745,584)	(4,758)	(2,548)	(226,339)	-	-
104.12.31	<u>\$-</u>	<u>\$961,412</u>	<u>\$4,009,194</u>	<u>\$42,773,078</u>	<u>\$523,501</u>	<u>\$20,170</u>	<u>\$2,538,481</u>	<u>\$295</u>	<u>\$-</u>
									<u><u>\$50,826,131</u></u>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u>\$1,143,394</u>	<u>\$2,763,938</u>	<u>\$2,165,241</u>	<u>\$18,208,589</u>	<u>\$82,020</u>	<u>\$17,381</u>	<u>\$625,524</u>	<u>\$3,688</u>	<u>\$378,142</u>
104.12.31	<u>\$1,143,394</u>	<u>\$2,361,860</u>	<u>\$2,205,012</u>	<u>\$15,338,381</u>	<u>\$97,944</u>	<u>\$18,276</u>	<u>\$548,531</u>	<u>\$4,130</u>	<u>\$814,167</u>
									<u><u>\$22,531,695</u></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其利率如下：

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56,168	\$38,845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1.445~1.797%	1.668~1.797%

(2) 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如下：

	105.12.31	104.12.31
購置固定資產	\$8,341,921	\$5,925,639
應付設備款減少數	512	62,97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數	4,351	-
合 計	<u><u>\$8,346,784</u></u>	<u><u>\$5,988,616</u></u>

	105.12.31	104.12.31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55,494	\$321,357
其他應收款減少數	8,808	87,56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數	(33,695)	-
合 計	<u><u>\$230,607</u></u>	<u><u>\$408,926</u></u>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原始成本：	
105.01.01	\$101,417
增添—單獨取得	13,926
本期減少	(37,810)
105.12.31	<u><u>\$77,533</u></u>
104.01.01	\$98,325
增添—單獨取得	-
增添—重分類	29,397
本期減少	(26,305)
104.12.31	<u><u>\$101,417</u></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電腦軟體

攤銷及減損：

105.01.01	\$67,454
攤銷	17,747
本期減少	(37,810)
105.12.31	<u>\$47,391</u>

104.01.01	\$83,274
攤銷	10,485
本期減少	(26,305)
104.12.31	<u>\$67,454</u>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u>\$30,142</u>
104.12.31	<u>\$33,963</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7,309	\$3,948
銷售及管理費用	8,042	5,548
研發費用	2,396	989
合 計	<u>\$17,747</u>	<u>\$10,485</u>

10. 應付公司債

負債要素：

	105.12.31	104.12.31
應付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1,465,840	\$-
應付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50,856)	-
小 計	1,414,984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淨 額	<u>\$1,414,984</u>	<u>\$-</u>

權益要素：

資本公積認股權	\$47,246	\$-
---------	----------	-----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發行票面利率為0%之海外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日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掛牌，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 發行總額：

本次發行海外記名式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美金伍千萬元。每張債券面額為美金壹萬元，並按面額之100%發行。

本公司債將以固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等值美元為債券之償還、賣回及贖回。所謂固定匯率，係指定價日（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六日）當日上午十一時參考Taipei Forex Inc.所顯示之定盤價資料制定之美元兌換新台幣之匯率（以下簡稱「固定匯率」），本公司債所用之固定匯率為1：32.148。

(2) 票面利率及到期償還：

本公司債票面利率為0%，到期時應按本公司債面額以現金償還。

到期贖回金額將依債券面額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並以新台幣金額按贖回日匯率換算為美金償還。

(3) 發行期間：三年（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九日至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

(4) 賣回條款：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日起算屆滿兩年時，請求本公司按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為0.5%所計算之利息補償金，亦即101%（以下簡稱「贖回價格」），將持有本公司債全部或部分贖回。

贖回價格均將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並以新台幣金額按贖回日匯率換算為美金償還。

(5) 賣回條款：

自發行日起算滿2年後，本公司於下列情況，得提前贖回債券：

1. 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以定價日議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30個營業日之內20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達轉換價格（以定價日議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之120%以上時，本公司得以提前贖回金額將本公司債全部贖回，但不可部分贖回。
2. 當面額超過百分之九十之本公司債已被贖回、購回並經註銷或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本公司得依提前贖回金額提前將尚流通在外之本公司債全部贖回，但不可部分贖回。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上開提前贖回金額將依債券面額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並以新台幣金額按贖回日匯率換算為美金償還。

(6) 轉換辦法：

1.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2. 轉換期間：本公司債發行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以下簡稱「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向本公司請求將本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股份。
3.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新台幣29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27.88元。
4. 轉換普通股股數：轉換時，以本公司債發行面額乘以定價日議定之美元兌新台幣固定匯率，再除以轉換日當時的每股轉換價格，計算出可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數。若有不足一股之股份，本公司將不以任何方式支付該部分金額。

本公司將海外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51,919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債轉換金額為美金4,500千元，轉換為普通股5,189千股，並以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為增資基準日。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債之資本公積—認股權金額為47,246千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 長期借款

105.12.31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日	借款餘額	還款方式
渣打銀行	信用借款	107.06.30	\$622,500	循環動用額度。
花旗銀行	信用借款	107.11.30	580,500	循環動用額度。
匯豐(台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7.10.30	1,413,462	循環動用額度。
瑞穗銀行	信用借款	107.05.30	683,750	循環動用額度。
中國信託銀行 等十七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7.03.10	1,949,994	自 102.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4 期攤還。自首次動用日起，六十六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另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由 104.03.10 起算。
台北富邦銀行 等九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9.09.10	3,200,000	103.12.31 簽訂增補合約。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自 107.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6 期攤還。
台北富邦銀行 等十二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9.04.17	3,900,000	104.04.17 起算屆滿三年六個月之日償還本金 25%，並於授信期間屆滿日一次償還剩餘未還之本金。
土地銀行 等十三家銀行	抵押借款	110.03.10	974,999	自 105.03.10 起算屆滿三年六個月之日償還本金 25%，並於授信期間屆滿日一次償還剩餘未償還之本金。
合計			13,325,20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74,996)	
聯貸銀行主辦費			(21,084)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12,329,125	
利率區間			0.77%~1.8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4.12.31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日	借款餘額	還款方式
渣打銀行	信用借款	106.08.27	\$131,300	循環動用額度。
花旗銀行	信用借款	106.11.30	229,775	循環動用額度。
匯豐(台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6.10.31	847,813	循環動用額度。
新光銀行	信用借款	107.12.09	295,425	循環動用額度。
土地銀行	信用借款	106.12.30	196,950	循環動用額度。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6.09.18	32,825	循環動用額度。
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6.11.30	164,125	循環動用額度。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6.03.31	426,725	循環動用額度。
中國信託銀行 等十七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7.03.10	4,874,993	自 102.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4 期攤還。自首次動用日起，六十六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另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由 104.03.10 起算。
台北富邦銀行 等九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9.09.10	3,200,000	103.12.31 簽訂增補合約。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自 107.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6 期攤還。
台北富邦銀行 等十二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9.04.17	2,900,000	104.04.17 起算屆滿三年六個月之日償還本金 25%，並於授信期間屆滿日一次償還剩餘未還之本金。
合計			13,299,93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949,997)	
聯貸銀行主辦費			(19,615)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11,330,319	
利率區間			0.83%~1.80%	

(1)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本公司與上述銀行約定於借款存續期間之財務比率限制，請參閱附註九。

(3)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429,722千元及944,988千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44,048千元及139,29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處理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18,480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四及民國一一三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5,644	\$6,00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4,715	5,867
淨確定福利負債高估數	(1,460)	-
合 計	<u><u>\$8,899</u></u>	<u><u>\$11,875</u></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617,967	\$579,75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56,490)	(265,410)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u>\$361,477</u>	<u>\$314,34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 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 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負債(資產)
104.1.1	\$520,825	\$ (260,068)	\$260,757
當期服務成本	6,008	-	6,008
利息費用(收入)	11,719	(5,852)	5,867
小計	<u>538,552</u>	<u>(265,920)</u>	<u>272,632</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4,789	-	24,78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0,779	-	40,779
經驗調整	(4,659)	-	(4,659)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194)	(1,194)
小計	<u>60,909</u>	<u>(1,194)</u>	<u>59,715</u>
支付之福利	(19,710)	19,710	-
雇主提撥數	-	(18,006)	(18,006)
104.12.31	<u>\$579,751</u>	<u>\$ (265,410)</u>	<u>\$314,341</u>
當期服務成本	5,644	-	5,644
利息費用(收入)	8,696	(3,981)	4,715
小計	<u>594,091</u>	<u>(269,391)</u>	<u>324,700</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6,189	-	26,18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9,702)	-	(29,702)
經驗調整	57,262	-	57,26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509	1,509
小計	<u>53,749</u>	<u>1,509</u>	<u>55,258</u>
支付之福利	(29,873)	29,873	-
雇主提撥數	-	(18,481)	(18,481)
105.12.31	<u>\$617,967</u>	<u>\$ (256,490)</u>	<u>\$361,477</u>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50%	1.50%
預期薪資增加率	1.50%	2.0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27,847)	\$-	\$(30,047)
折現率減少0.5%	31,739	-	34,317	-
預期薪資增加0.5%	31,573	-	33,959	-
預期薪資減少0.5%	-	(27,977)	-	(30,047)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3.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11,674,833千元及11,622,944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1,167,483千股及1,162,294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民國一〇四年度因部分員工離職，故本公司買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24千股並辦理註銷。民國一〇五年度則無此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自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九日至一〇四年九月二十八日止，自證券集中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30,000千股，買回之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4.39元至新台幣38.21元之間。總計買回庫藏股票30,000千股，買回股份總金額為625,547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註銷買回之庫藏股，並以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本項減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發行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公司債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情形請詳附註六、1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05.12.31	104.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779,997	\$2,942,291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671,744	2,579,784
庫藏股票交易	390,101	390,101
認股權	47,246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轉換溢價	30,756	30,75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32	3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45,537	44,983
合計	\$4,965,413	\$5,987,947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得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 (一)股東股利百分之八十九；
-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三)董事酬勞百分之一。

前項盈餘之分派得經股東會之決議保留全部或部分為未分派盈餘，於以後年度一併發放。本公司股東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董事酬勞則以現金方式發放。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召開股東常會修改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分派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金需求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盱衡本公司目前產業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當年度股東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20%。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01,416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常會擬議及決議通過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分別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98,120	\$228,154		
特別盈餘公積	184,594	-		
普通股現金股利	1,639,642	232,459	1.40 元/股	0.20 元/股
合計	<u>\$2,122,356</u>	<u>\$460,613</u>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常會擬議及決議通過分別提撥資本公積468,469千元及1,162,294千元作為股東現金股利。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14. 酬勞性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5,000千股，員工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時，以發行新股為之，憑證持有人於給予日起服務年資及績效條件皆達成者，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上述發行事項已經證券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採分次發行。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 (一) 既得期間內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二) 股東會表決權：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股東會表決權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
- (三) 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有參與股利分派權，且其取得之配股配息不受既得期間之限制。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無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係依規定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其民國一〇四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4,41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酬勞成本均已認列完畢。

15. 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測試與相關加工收入	\$17,528,779	\$14,564,674
借機收入	371,655	417,342
營業租賃收入	161,214	268,405
其他營業收入	31,679	40,204
合 計	<u>18,093,327</u>	<u>15,290,625</u>
減：加工及銷貨折讓	(155,734)	(107,810)
營業收入淨額	<u>\$17,937,593</u>	<u>\$15,182,815</u>

16. 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之部分用地係向政府租用，其租期將於民國一二二年十二月底前屆滿。租期屆滿時得予續約，但政府得於該土地公告地價、行政院核定之國有土地租金率及其他原因必須調整時調整租金，並得於若干條件下終止租約。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不超過一年	\$19,002	\$14,13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76,009	56,548
超過五年	204,636	165,846
合 計	<u>\$299,647</u>	<u>\$236,531</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19,002</u>	<u>\$14,137</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一年至五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不超過一年	\$68,012	\$98,14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987	4,050
合計	<u>\$70,999</u>	<u>\$102,191</u>

1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219,997	\$770,810	\$3,990,807	\$2,701,974	\$701,458	\$3,403,432
勞健保費用	265,014	47,989	313,003	255,736	45,303	301,039
退休金費用	124,271	28,676	152,947	123,742	27,432	151,17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9,284	21,288	160,572	120,551	18,779	139,330
合計	<u>\$3,748,566</u>	<u>\$868,763</u>	<u>\$4,617,329</u>	<u>\$3,202,003</u>	<u>\$792,972</u>	<u>\$3,994,975</u>
折舊費用	<u>\$4,960,152</u>	<u>\$336,283</u>	<u>\$5,296,435</u>	<u>\$4,299,627</u>	<u>\$295,955</u>	<u>\$4,595,582</u>
攤銷費用	<u>\$7,309</u>	<u>\$10,438</u>	<u>\$17,747</u>	<u>\$3,948</u>	<u>\$6,537</u>	<u>\$10,485</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418人及4,940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股東常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8%至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分別以8%及0.8%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分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為312,671千元及31,267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312,671千元及31,267千元，與民國一〇五年度估列數並無差異。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8%及0.8%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48,991千元及24,899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248,991千元及24,899千元，與民國一〇四年度估列數並無差異。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12,551	\$33,781
股利收入	11,954	362
其他收入—其他	65,970	60,446
合 計	<u>\$90,475</u>	<u>\$94,589</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1,451	\$80,312
處分投資利益	-	188
淨外幣兌換損益	156,688	97,82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2,060)	(9,681)
其他收益(支出)—其他	7,964	(4,692)
合 計	<u>\$164,043</u>	<u>\$163,955</u>

(3)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65,689	\$158,323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提	10,300	-
	<u>175,989</u>	<u>158,323</u>

1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55,258)	\$-	\$(55,258)	\$-	\$(55,25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390,253)	-	(390,253)	-	(390,2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15,481	(2,760)	12,721	-	12,721
合計	<u>\$(430,030)</u>	<u>\$(2,760)</u>	<u>\$(432,790)</u>	<u>\$-</u>	<u>\$(432,790)</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59,715)		\$-	\$(59,71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5,814)		-	(95,814)	(95,8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5,688)	9,493	(6,195)	-	(6,195)
合計	<u>\$(171,217)</u>	<u>\$9,493</u>	<u>\$(161,724)</u>	<u>\$-</u>	<u>\$(161,724)</u>

20.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807,006	\$551,374
投資抵減抵用數	(365,951)	(198,53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9,358	7,08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440,881	304,245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303,435)	(103,979)
所得稅費用	<u>\$587,859</u>	<u>\$560,187</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3,569,057	\$2,841,733
按相關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606,740	\$483,095
投資抵減抵用數	(365,951)	(198,538)
當期之應計未分配盈餘加徵	182,093	51,470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7,531	10,66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37,446	213,49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587,859</u>	<u>\$560,187</u>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五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12,684	\$(18,968)	\$-	\$-	\$-	\$(6,28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9,224	12,013	-	-	-	81,237
折舊財稅差異	10,229	(784)	-	-	-	9,445
未實現銷貨折讓	2,245	2,824	-	-	-	5,06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2,626	(3,762)	-	-	-	178,864
其他	13,404	(4,673)	-	-	-	8,731
未使用課稅損失	40,892	(5,576)	-	-	-	35,316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u>118,520</u>	<u>(118,520)</u>	<u>-</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u>\$137,446</u></u>	<u><u>\$-</u></u>	<u><u>\$-</u></u>	<u><u>\$-</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u>\$449,824</u></u>				<u><u>\$312,378</u></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u>\$449,824</u></u>				<u><u>\$312,378</u></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u></u>				<u><u>\$-</u></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6,540	\$6,144	\$-	\$-	\$-	\$12,68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9,224	-	-	-	-	69,224
折舊財稅差異	12,992	(2,763)	-	-	-	10,229
未實現銷貨折讓	5,785	(3,540)	-	-	-	2,24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0,421	22,205	-	-	-	182,626
其他	12,717	687	-	-	-	13,404
未使用課稅損失	40,892	-	-	-	-	40,892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u>341,519</u>	<u>(222,999)</u>	<u>-</u>	<u>-</u>	<u>-</u>	<u>118,520</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200,266</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650,090</u>				<u>\$449,824</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650,090</u>				<u>\$449,82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2) 本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公司名稱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 可抵減年度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九十八年	\$291,090	<u>\$207,740</u>	<u>\$240,542</u>	一〇八年

(3) 本公司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網際網路業、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公司投資於資源貧瘠或發展遲緩地區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如下：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4.12.31
105	<u>\$421,955</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 0 千元及 303,435 千元。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部分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2,021 千元及 1,987 千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12.31	104.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400,614</u>	<u>\$122,897</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預計及一〇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5.62% 及 16.06%。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5年度	104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u>\$2,981,198</u>	<u>\$2,281,546</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1,163,776</u>	<u>1,181,96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2.56</u>	<u>\$1.93</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5年度	104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2,981,198	\$2,281,546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	8,548	-
	<u>\$2,989,746</u>	<u>\$2,281,546</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163,776	1,181,967
稀釋效果：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98
員工酬勞一股票(千股)	13,972	15,217
可轉換公司債	22,362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1,200,110</u>	<u>1,197,382</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2.49</u>	<u>\$1.91</u>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3,688,083	\$2,669,903
關聯企業	35,901	31,440
子公司	7,178	1,644
合計	<u>\$3,731,162</u>	<u>\$2,702,987</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部份為月結45~90天，非關係人部份客戶為月結30~120天。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向關聯企業及子公司進貨金額分別為35,417千元及49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則無此類交易。本集團向關聯企業及子公司之進貨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非關係人部份之付款條件為月結30~120天。

(3)本公司委託關聯企業維修機器設備，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營業成本金額分別為205,223千元及200,057千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重大財產交易：

A. 處分固定資產

關係人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子 公 司	\$173,509	\$23,694	\$123,095	\$20,963
關聯企業	6,758	4,726	11,088	8,499
合 計	<u>\$180,267</u>	<u>\$28,420</u>	<u>\$134,183</u>	<u>\$29,462</u>

上述處分利益尚未實現部分業已遞延，並按固定資產折舊年限逐期認列損益。

B. 購買固定資產

關係人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購買價款		購買價款	
子 公 司	\$18,839		\$107,888	
關聯企業	108,771		38,390	
合 計	<u>\$127,610</u>		<u>\$146,278</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

(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947,474	\$669,003
關聯企業	21,726	15,719
子 公 司	4,938	296
減：備抵呆帳	-	-
淨 頭	<u>\$974,138</u>	<u>\$685,018</u>

(6)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5,657	\$374
關聯企業	125,397	100,240
子 公 司	142,653	138,705
合 計	<u>\$273,707</u>	<u>\$239,319</u>

(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關聯企業	\$7,905	\$-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	\$334
關聯企業	41,713	72,616
子 公 司	21,108	12,735
合 計	<u>\$62,821</u>	<u>\$85,685</u>

(9)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支付予子公司之佣金費用分別 114,963 千元及 110,788 千元。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154	\$-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92	98
合 計	<u>\$246</u>	<u>\$98</u>

2. 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為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營運之需，經由合作金庫銀行、凱基商銀及兆豐商銀(蘇州)對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提供之授信，提供背書保證。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銀行提供之背書保證額度請參閱附註九。

本公司為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營運之需，經由匯豐(台灣)銀行、凱基商銀、台新銀行及兆豐商銀(蘇州)對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之授信，提供背書保證。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銀行提供之背書保證額度請參閱附註九。

3.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22,631	\$93,860
退職後福利	857	682
股份基礎給付	-	1,569
合 計	<u>\$123,488</u>	<u>\$96,11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5.12.31	104.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93,996	\$93,170	海關保證金等
土 地	1,143,394	1,143,394	中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2,254,660	1,844,575	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3,967,511	3,071,948	中長期借款
合 計	<u>\$7,459,561</u>	<u>\$6,153,087</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下列或有及重大承諾事項未列入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1. 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合計約6,278千元。
2. 本公司因興建廠房已簽訂之重大工程合約總金額為1,287,270千元，已支付1,137,236千元，尚需支付金額為150,034千元(含已開立尚未兌現之應付票據)。
3. 本公司為擔保借款等而交付各銀行等之保證票據合計為31,495,043千元。
4. 本公司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合作金庫銀行、凱基商銀及兆豐商銀(蘇州)提供授信，對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額度分別為美金5,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及人民幣35,000千元。

本公司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匯豐(台灣)銀行、凱基商銀、台新銀行及兆豐商銀(蘇州)提供授信，對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額度分別為美金5,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及人民幣25,000千元。

5. 本公司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等十七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至一〇七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九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時間，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一年至一〇九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以上，利息保障倍數維持在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二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時間，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至一〇九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以上，利息保障倍數維持在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本公司與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三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時間，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五年至一一〇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以上，利息保障倍數維持在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無違反上述財務比率限制之情形。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72,922	\$1,746,886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028,867	4,764,912
應收票據淨額	14,250	8,463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4,211,123	3,188,619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49,761	324,516
其他金融資產	93,996	93,1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43	15,239
小計	<u>8,708,540</u>	<u>8,394,919</u>
合計	<u>\$10,381,462</u>	<u>\$10,141,805</u>

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501,791	\$376,656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869,567	2,456,371
應付公司債	1,414,984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3,304,121	13,280,316
存入保證金	1,198	759
合計	<u>\$18,091,661</u>	<u>\$16,114,102</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外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051千元及增加/減少1,053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3,325千元及13,300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均屬備供出售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重大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20%，對於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損益或權益之影響分別約有6,937千元及5,003千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20%，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交易對象涵蓋眾多客戶，故無重大之集中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單位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等，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應付公司債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年以上	合計
<u>105.12.31</u>						
應付款項	\$3,371,358	\$-	\$-	\$-	\$-	\$3,371,358
借 款	1,142,576	6,474,778	1,152,989	4,064,227	989,687	13,824,257
應付公司債	-	1,477,361	-	-	-	1,477,361
<u>104.12.31</u>						
應付款項	\$2,833,027	\$-	\$-	\$-	\$-	\$2,833,027
借 款	2,105,712	4,121,416	2,439,549	874,492	4,293,221	13,834,390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因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係以原始取得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評價。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7。

7.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 金	\$100,702	\$-	\$-	\$100,702
股 票	<u>12,533</u>	<u>22,151</u>	<u>-</u>	<u>34,684</u>
合 計	<u>\$113,235</u>	<u>\$22,151</u>	<u>\$-</u>	<u>\$135,386</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4.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 金	\$100,409	\$-	\$-	\$100,409
股 票	15,378	9,638	-	25,016
合 計	<u>\$115,787</u>	<u>\$9,638</u>	<u>\$-</u>	<u>\$125,425</u>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105.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u>\$1,457,690</u>	<u>\$-</u>	<u>\$-</u>	<u>\$1,457,690</u>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 币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壁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117,115	32.25	\$3,776,973	\$86,106	32.825	\$2,826,446
日幣(千元)	1,037,870	0.2756	286,037	230,074	0.2727	62,741
人民幣(千元)	125	4.617	579	255	4.995	1,27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145,559	32.25	4,694,289	134,611	32.825	4,418,600
日幣(千元)	175,065	0.2756	48,248	158,057	0.2727	43,1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101,453	32.25	3,271,852	89,317	32.825	2,931,820
日幣(千元)	1,184,671	0.2756	326,495	265,551	0.2727	72,416
人民幣(千元)	20	4.617	92	-	-	-

由於本公司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分別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156,688千元及97,828千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各項資料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2)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

A.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此事項。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F.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G.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H.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I.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七。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債務淨值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背書保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1)	\$4,739,515	\$946,870	\$484,095	\$190,275	-	2.04%	\$9,479,031	Y	N	Y			
2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註1)	\$917,800	\$599,175	\$377,205	-	2.53%		Y		N	Y			

註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3：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 之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與有價證券	帳列科目	股數(股)	帳面金額 \$6,663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6,663	備註
本公司	股票	華成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6,283	\$6,663	2%	\$6,663	註1及註7
	股票	群成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2,122	-	1.76%	-	註2及註7
	股票	普永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810,000	500,000	7.58%	500,000	註7
	股票	詒利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99,355	19,993	8.06%	19,993	註7
	股票	興訊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12	-	0.24%	-	註3及註7
	股票	Greenliant Systems,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33,333	-	2.78%	-	註4及註7
	股票	焱元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0	1,000,000	13.89%	1,000,000	註7
	股票	Mcube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8,745	10,880	1.17%	10,880	註5及註7
	股票	欣興電子(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17,000	8,891	0.05%	8,891	
	股票	智原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0,000	3,642	0.05%	3,642	
基金	基金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399,937	50,521	-	50,521	
	基金	合庫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986,238	50,181	-	50,181	
	股票	(重鳥)鴻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36,046	22,151	1.23%	22,151	註6及註8

註1：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5,000千元。

註2：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327,490千元。

註3：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23,427千元。

註4：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30,301千元。

註5：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33,999千元。

註6：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2,760千元。

註7：因無活絡市場交易價格及流動性可參考，故以成本減除減損後金額列示。
註8：經參考市場交易價格及流動性折減並減除減損後金額列示。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股)	金額	股數(股)	金額	股數	售價	
本公司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57,155,000	\$4,135,791	20,000,000	\$657,350	-	-	-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聯屬公司	98,000,000	USD 106,026	20,000,000	USD 20,000	-	-	-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USD 114,164	-	USD 20,000	-	-	-

註：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包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外幣換算調整數。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例	授信 期間	單/債 權	授信 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例
京元電子(股)公司	聯發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銷貨	\$2,083,485	11.62%	月結75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30~120天	\$475,976	11.26%
	Mediatek Singapore Pte. Ltd.	聯發科技(股)公司子公司	銷貨	\$1,380,520	7.70%	月結6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30~120天	\$428,931	10.15%
	晨星半導體(股)公司	聯發科技(股)公司子公司	銷貨	\$145,499	0.81%	月結6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30~120天	\$22,275	0.53%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21,555	8.51%	月結9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60~90天	\$95,653	27.36%

附表五：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處理方式	呆帳金額
			款項餘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聯發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	\$475,976	5.00	\$19	已於期後收回	\$311,573		\$-	
Mediatek Singapore Pte. Ltd.	聯發科技(股)公司之子公司		\$428,931	3.97	\$1,137	已於期後收回	\$283,830		\$-	
京元電子(股)公司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47,047	(註1)	\$-	—	\$155		\$-	
	東林精密(股)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43,436	(註2)	\$31,024	已於期後收回	\$39,166		\$-	

註1：係含固定資產交易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142,109千元。

註2：係含代收代付水電費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124,140千元。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 有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期初	本年新增								
本公司	KYEC USA Corp.	註1 代理美國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運營工作	\$4,973	\$4,973	5,665,371	5,008,021	177,155,000	100.00 %	\$15,515	\$96	\$96	
本公司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2 投資控股			251,579	251,579	7,500,000	100.00 %	4,427,983	71	71	
本公司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註3 投資控股			102,735	102,735	1,899	89.83 %	250,791	7,832	7,832	
本公司	KYEC Japan K.K.	註4 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等業務、代理日本 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聯繫工作			1,830	1,830	78,000	100.00 %	48,248	5,696	5,696	5,117
本公司	KYEC SINGAPORE PTE. LTD.	註5 代理東南亞及歐洲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聯 繫工作			1,021,310	1,021,310	98,461,181	26.89 %	1,038,455	1,920	1,920	
本公司	東琳精密(股)公司	註6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等業務			28,000	28,000	2,800,000	23.33 %	41,676	(479,246)	(479,246)	(127,566)
本公司	好修科技(股)公司	註8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等業務			10,200	-	1,020,000	34.00 %	13,187	1,2,803	1,2,803	2,987
本公司	偉矩機械工業(股)公司	註9 CNC中心加工機、鍛件加工設計及各種精密 機械零組件製造			USD 116,155	USD 96,155	118,000,000	94.02 %	USD 121,973	USD 3,848	USD 3,848	-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註7 投資控股			USD 40,000	USD 40,000	40,000,000	100.00 %	USD 9,486	USD(907)	USD(907)	-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3 投資控股			USD 21,000	USD 21,000	35,000,000	100.00 %	USD 5,843	USD(2,665)	USD(2,665)	-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 Ltd.	註2 投資控股			USD 7,500	USD 7,500	7,500,000	5.98 %	USD 7,776	USD 3,848	USD 3,848	-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註7 投資控股										

註1 : 101 Meto Drive, #540 San Jose, CA 95110 USA.

註2 :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註3 : Por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註4 : 5F 2-3-8 Momodohama, Sawara-ku, Fukuoka 814-0001 Japan.

註5 : 750A Chai Chee Read Unit 07-22, Chee Singapore 238 884

註6 : 留置縣竹南鎮中華路118號。

註7 :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註8 : 台中市大肚區華山路380號。

註9 : 新竹市香山區南隘路二段48巷8弄8號。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5）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1	\$4,047,407 (USD 125,501)	\$3,342,874 (USD 103,655)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註2)	\$645,000 (USD 20,000)	\$- (USD 123,655)	\$3,987,874 (USD 123,655)	\$123,163 (USD 3,848)	100%	\$123,163 (USD 3,848)	\$4,184,413 (USD 129,749)	\$-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註3	\$2,418,750 (USD 75,000)	\$1,967,250 (USD 61,000)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註4)	\$- (USD 61,000)	\$- (USD 1,465)	\$1,967,250 (USD 61,000)	\$47,507 (USD 1,465)	100%	\$47,507 (USD 1,465)	\$115,240 (USD(3,571))	\$494,361 (USD 15,329)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5,955,124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5,955,12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額 \$14,218,546
(USD 184,655)	(USD 184,655)	

註1：從事經營類比或混合自動資料處理機之零附件、固態記憶系統之零附件、升溫烤箱之加工組裝及銷售業務、裸體電路封裝及其測試。

註2：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91)經審二字第091029245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英屬開曼群島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3：裸體電路封裝及測試 加工電子零組件、電子材料、類比或混合自動數據處理機、固態記憶系統、升溫烤箱控制器等產品製造、銷售及提供相關服務。

註4：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98)經審二字第0980009837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薩摩亞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註5：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分額係按被投資公司期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評價而得。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0078 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號E-3
E-3, No.1, Lixing 1st Rd.,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688 5678
Fax: 886 3 688 6000
www.ey.com/tw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五年度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20,081,683千元，主要為封裝及測試等相關加工收入19,463,524千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97%。

由於收入為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且其收入來源包含各種晶圓及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等相關加工收入及提供測試機台之借機收入，因收入來源性質不同，提高收入認列的複雜度，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評估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所建立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就產品別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選取樣本檢視其交易憑證，以確認銷貨收入已作適當之截止、選取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針對收入選取樣本複核合約之重大條款及服務內容並檢視完成客戶需求服務時點之相關溝通資料；選取樣本檢視提供機台數量、規格、合約及相關單據等，以確認交易認列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費用提列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 28,684,252 千元，占合併總資產之 66%。

由於半導體封裝測試產業係屬於高度資本密集之產業，每年投入資本支出金額龐大，且資本支出之主要用途係用來擴廠、增購營業活動相關之設備機台，因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費用提列是否合理，將深度影響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生產成本與獲利能力，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續後衡量之會計政策、測試管理階層針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評估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開始提列折舊時點、耐用年限之決定、折舊費用攤提計算方式所建立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就折舊性資產進行折舊費用率之分析、選取樣本執行耐用年限攤提核算以及測試取得及處分之時點及金額認列是否正確之詳細測試、針對未完工程與預付設備款中帳列時間較長者執行驗收進度之詢問與瞭解，並透過年底監督盤點過程檢視各單位提出對耐用年限進行重新評估之相關單據，以確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費用提列是否合理。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

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字第1000002854號
(84)台財證(六)第 12590 號

涂嘉玲



會計師：

王金來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日



京元電子有限公司及子公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本負債表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 5,617,403	13	\$ 6,234,138	15
1125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13,235	-	115,787	-
11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4,250	-	8,463	-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3	3,704,235	9	3,008,420	7
118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及七	969,200	2	685,757	2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15,005	-	95,89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及六.5	131,054	-	100,614	-
130x	存貨		674,494	2	414,229	1
1410	預付款項		121,929	-	211,60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24,751	1	217,217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3,03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785,560	27	11,095,165	27
1523	非流動資產	四、六.2及六.21	22,151	-	9,638	-
15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6及六.21	1,537,536	4	1,621,461	4
15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7	1,091,852	2	1,222,692	3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8、七及八	28,684,252	66	25,689,164	64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六.11及六.21	31,619	-	104,529	-
1840	無形資產	四及六.23	312,378	1	449,824	1
19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八	93,996	-	93,170	-
199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10	127,754	-	146,49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901,538	73	29,336,971	73
1xxx	資產總計		\$ 43,687,098	100	\$ 40,432,13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劉安炫



董事長：李金森



會計主管：趙敬堯



京元電子有限公司

(總) 資產及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4,497	-	\$-	-
應付票據			11,170	-	7,118	-
應付帳款			651,042	1	528,431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7,905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162,359	5	1,725,293	4
2220			41,713	-	72,950	-
2213			761,451	2	746,758	2
2230			448,359	1	342,912	1
2322			1,237,916	3	2,475,478	6
2300			250,522	1	244,356	1
21xx			5,586,934	13	6,143,296	15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公司債			1,414,984	3	-	-
長期借款			12,619,466	29	11,615,080	29
淨確定福利負債			361,477	1	315,848	1
存入保證金			1,198	-	759	-
25xx			14,397,125	33	11,931,687	30
2xxx			19,984,059	46	18,074,983	45
負債總計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11,674,833	27	11,622,944	29
3100	普通股股本		4,965,413	11	5,987,947	15
3200	資本公積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58,280	4	1,430,126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1,416	-	201,416	-
3350	未分配盈餘		5,382,228	12	2,916,901	7
3400	保留盈餘合計		7,241,924	16	4,548,443	11
31xx	其他權益		(184,593)	-	192,939	-
36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3,697,577	54	22,352,273	55
3xxx	非控制權益		5,462	-	4,880	-
負債及權益總計			23,703,039	54	22,357,153	55
			\$43,687,098	100	\$ 40,432,13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監督：劉安炫

安炫

會計主管：趙敬堯

監督：劉安炫



京元電子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

益

合

資

本

利

潤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盈

利

益

合

資

本

利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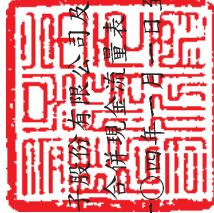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代碼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22,954,862	\$3,994	\$22,958,856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11,923,184	\$6,623,735	\$1,174,220	\$201,416	\$2,739,431	\$7,836	\$22,954,862	3,1XX	3,XXX
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357,691)	255,906	-	(255,906)	-	-	(2,146,146)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788,455)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44,983	-	-	-	-	-	44,983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	-	-	-
D1 民國一〇四年度淨利	-	-	-	-	2,281,546	-	2,281,546	727	2,282,273
D3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9,715)	(95,814)	(61,195)	159	(161,72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21,831	(95,814)	(61,195)	-	2,119,822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	-	-	-	886	2,120,708
L3 庫藏股註銷	32	-	-	-	-	-	-	32	-
N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30,000)	(325,547)	-	-	-	-	-	(625,547)	(625,547)
Z1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1,622,944	\$5,987,947	\$1,430,126	\$201,416	\$2,916,901	\$206,970	\$1(14,031)	\$-	\$22,352,273
A1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11,622,944	\$5,987,947	\$1,430,126	\$201,416	\$2,916,901	\$206,970	\$1(14,031)	\$-	\$22,357,153
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162,294)	228,154	-	(228,154)	-	-	(1,394,753)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32,459)	-	-	-	(1,394,753)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C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51,919	-	-	-	-	51,919	51,919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	554	-	-	-	-	554	554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	-	-	-	-
D1 民國一〇五年度淨利	-	-	-	-	2,981,198	(55,258)	12,721	2,981,198	2,981,777
D3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90,253)	(390,253)	12,721	(432,790)	(432,78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25,940	(390,253)	12,721	2,548,408	2,548,90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1,889	87,287	-	-	-	-	-	582	139,176
Z1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1,674,833	\$4,965,413	\$1,658,280	\$201,416	\$5,382,228	\$1(183,283)	\$1(310)	\$-	\$23,697,577
									\$23,703,03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總經理：劉安培安
全
核
查會計主管：趙敬堯
美



京元電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代碼	項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A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590,283	\$ 2,848,601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137,877)
A20000	收益費損項目：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9,968	80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退回款	-	(1,000,000)
A20100	折舊費用	5,554,091	5,114,437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625	11,118
A20200	攤銷費用	18,555	11,236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款	(10,200)	(2,179)
A20900	利息費用	192,784	171,76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211,547)	(7,136,718)
A21200	利息收入	(25,090)	(71,07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6,714	358,340
A21300	股利收入	(11,954)	(362)	B02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725	(3,123)
A21900	股利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B037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15,318)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15,253	4,411	B04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050	1,05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7,420)	(42,260)	B06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35,769
A20300	示帳轉回利益	(14,184)	-	B06800	其他預付統項減少	1,421	2,430
A22900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	(35,731)	B07400	收取之股利	39,945	23,47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88)	B076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897,428)	(7,751,94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2,060	9,681	BBBB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7,733	25,00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67,242)	(5,86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787)	2,939				
A31150	應收帳款	(681,631)	486,51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3,443)	31,17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6,065)	80,264	CCCC	筹资活動之現金流量：	14,497	-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110)	3,200	C01000	短期借款增加	1,595,779	-
A31200	存貨	(260,265)	(127,945)	C01200	發行公司債	9,532,039	7,510,392
A31230	預付款項	90,287	177,77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708,503)	(6,206,48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7,534)	(50,18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39	128
A32130	應付票據	4,052	2,89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94,753)	(2,146,146)
A32150	應付帳款	122,611	31,56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25,691)	-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905	-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72,977)	(162,62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38,089	(25,928)	C05600	支付之利息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7,630)	22,338	CCCC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3,479)	(1,630,42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166	9,92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629)	(6,08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692,885	8,608,47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3,661	(86,167)
A33100	支付之所得稅	23,239	71,18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616,735)	(1,184,025)
A335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5,613)	(395,14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34,158	7,418,163
AAAAA		8,350,511	8,284,51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17,403	\$ 6,234,13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桉

安桉

華昌

董
事
長

會計主管：趙敬堯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並於民國七十六年七月二十三日開始營業，主要業務為各種積體電路之設計、製造、測試、配件、加工、包裝、買賣業務及各種奔應機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年五月九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81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3)項將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之表達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利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若有既得條件(服務條件或非市價績效條件)，則於衡量日估計股份增值權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股份增值權數量納入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稅務法令要求企業以權益工具交割時，應扣繳稅款，此種協議若除了前述淨交割特性以外，其餘皆可符合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此協議屬權益工具交割之交易、及(3)釐清若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相關條款於修改後，符合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應自修改日起改作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並於修改日以權益工具於該日之公允價值就已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之累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計程度認列至權益，除列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修改日存在之負債，修改日除列之負債之帳面金額與認列至權益金額兩者之差額認列至損益。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9)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 年 1 月 1 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 2020 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 2021 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

- (10)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換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之證據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管理當局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1) 2014-2016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附錄 E 紿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之揭露規定(除第 B10 至 B16 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預收)款」

該解釋說明，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21及22段時，為決定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或其一部分)之原始認列且於除列與預付(預收)外幣款項有關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所採用之交易日匯率，該交易日係指個體原始認列因預付(預收)外幣款項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如有多筆預付(預收)款項，個體須對各別預付(預收)款項決定其交易日。此解釋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2)、(4)~(8)、(11)及(1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KYEC USA Corp.	代理美國地方之業務及相關聯繫工作	100.00	100.00
本公司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本公司	KYEC Japan K.K.	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等 業務、代理日本地區之業 務及相關聯繫工作	89.83	89.83
本公司	KYEC SINGAPORE PTE. Ltd.	代理東南亞及歐洲地區 之業務及相關之聯繫工 作	100.00	100.00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一般投資	94.02	92.89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一般投資	5.98	7.11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京隆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類比或混合自 動資料處理機之零附件、 固態記憶系統之零附件、 升溫烤箱之加工組裝及 銷售業務、積體電路封裝 及其測試	100.00	100.00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 Ltd.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5.12.31	104.12.31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加工電子零組件、電子材料、類比或混合自動數據處理機、固態記憶系統、升溫烤箱控制器等產品製造、銷售及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61.88	61.88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 Ltd.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加工電子零組件、電子材料、類比或混合自動數據處理機、固態記憶系統、升溫烤箱控制器等產品製造、銷售及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38.12	38.12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二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資產減損

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关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20~31年
廠房設備	5~16年
機器設備	2~ 6年
運輸設備	3~ 6年
辦公設備	3~ 5年
其他設備	3~11年
租賃改良	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4.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係外部取得，依取得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1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商品銷售

本集團提供積體電路之加工及測試服務。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收入認列金額為雙方協議之約定價款，於各製程完成時認列。折讓係依據歷史經驗估列而得，並於收入認列時作為收入之減項。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1. 股份基礎給付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3.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告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1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營業租賃承諾一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某些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以後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集團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用以決定不同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主要假設，包括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5)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

(6)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庫存現金	\$590	\$768
支存及活期存款	3,000,527	2,754,027
定期存款	2,616,286	3,479,343
合 計	<u>\$5,617,403</u>	<u>\$6,234,138</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流動項目：		
基 金	\$100,702	\$100,409
普通股股票	12,533	15,378
小 計	<u>113,235</u>	<u>115,787</u>
非流動項目：		
普通股股票	22,151	9,638
小 計	22,151	9,638
合 計	<u>\$135,386</u>	<u>\$125,425</u>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度處分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分價款為79,968千元，認列處分投資利益為188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度則無此情事。

本集團評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已產生減損，故於民國一〇五及民國一〇四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2,760千元及9,681千元。

本集團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因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收到股款800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度則無此情事。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票據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4,250	\$8,463
減：備抵呆帳	-	-
合 計	<u>\$14,250</u>	<u>\$8,463</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3,776,320	\$3,078,075
減：備抵呆帳	(42,265)	(56,450)
備抵銷貨折讓	(29,820)	(13,205)
小計	<u>3,704,235</u>	<u>3,008,420</u>
應收帳款－關係人	969,200	685,757
減：備抵呆帳	-	-
小計	<u>969,200</u>	<u>685,757</u>
合計	<u><u>\$4,673,435</u></u>	<u><u>\$3,694,177</u></u>

本集團係依歷史經驗及已知原因估計銷貨折讓，於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30 天至 120 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05.01.01	\$32,250	\$24,200	\$56,450
當期發生之金額	-	8,118	8,118
因收回而迴轉	<u>(7,303)</u>	<u>(15,000)</u>	<u>(22,303)</u>
105.12.31	<u><u>\$24,947</u></u>	<u><u>\$17,318</u></u>	<u><u>\$42,265</u></u>
104.01.01	\$51,021	\$5,429	\$56,450
當期發生之金額	-	18,771	18,771
因收回而迴轉	<u>(18,771)</u>	<u>-</u>	<u>(18,771)</u>
104.12.31	<u><u>\$32,250</u></u>	<u><u>\$24,200</u></u>	<u><u>\$56,450</u></u>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主要係因考量交易對方付款遲延之狀況，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集團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105.12.31	\$4,314,595	\$335,925	\$19,439	\$2,461	\$1,015	\$4,673,435	
104.12.31	\$3,505,607	\$157,960	\$18,619	\$10,079	\$1,912	\$3,694,177	

5. 存貨

	105.12.31	104.12.31
原 物 料	\$518,739	\$344,882
在 製 品	129,810	42,690
製 成 品	25,945	26,657
合 計	<u>\$674,494</u>	<u>\$414,229</u>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4,152,516 千元及 12,334,553 千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分別為 4,541 千元及 411 千元，以及存貨報廢損失 3,634 千元及 5,025 千元。由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對先前已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庫存進行報廢，因而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12.31	104.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1,537,536</u>	<u>\$1,621,461</u>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集團評估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價值業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69,300 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則無此情形。

本集團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因辦理減資退還股款，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收到退還之股款 14,625 千元及 11,118 千元。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以 1,000,000 千元投資焱元投資(股)公司，取得其 13.89% 之股權，因本集團對焱元投資(股)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力，故以成本法評估。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12.31		104.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東琳精密(股)公司	\$1,038,455	26.892%	\$1,185,058	27.29%
好修科技(股)公司	41,676	23.33%	40,750	23.33%
偉鉅機械工業(股)公司	13,187	34.00%	-	-
小計	1,093,318		1,225,808	
減：遞延貸項	(1,466)		(3,116)	
合計	\$1,091,852		\$1,222,692	

東琳精密(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本集團僅新增投資2,179千元，並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本集團持股比例降為27.46%，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辦理員工分紅轉增資，致使本集團持股比例降至27.29%，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辦理員工認股權發行新股，致使本集團持股比例降至27.18%，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辦理員工分紅轉增資，致使本集團持股比例降至26.89%。前述交易使本集團因投資比例變動而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分別增加資本公積554千元及44,983千元。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因營運需求，新增投資偉鉅機械工業(股)公司10,200千元。

本集團對東琳精密(股)公司、好修科技(股)公司及偉鉅機械工業(股)公司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對上開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15,253)	\$ 59,6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5,253)	\$ 59,621

投資關聯企業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 土 地	建築	廠房 設備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其他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本：										
105.01.01	\$1,143,394	\$4,111,048	\$6,514,625	\$64,130,724	\$718,438	\$44,176	\$4,055,085	\$4,425	\$1,398,240	\$82,120,155
增添	-	839,639	396,260	8,311,043	22,304	3,824	554,225	-	(914,662)	9,212,633
處分	-	-	(19,317)	(2,466,346)	(104,352)	(2,340)	(107,381)	-	-	(2,699,736)
移轉	-	-	-	-	-	-	-	-	(610)	(6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2,977)	(24,150)	(483,257)	(7,607)	(459)	(76,195)	-	(46,748)	(701,393)
105.12.31	<u>\$1,143,394</u>	<u>\$4,887,710</u>	<u>\$6,867,418</u>	<u>\$69,492,164</u>	<u>\$628,783</u>	<u>\$45,201</u>	<u>\$4,425,734</u>	<u>\$4,425</u>	<u>\$436,220</u>	<u>\$87,931,049</u>
 104.01.01										
104.01.01	\$1,143,394	\$4,129,168	\$6,265,279	\$60,874,513	\$707,832	\$36,992	\$4,103,261	\$-	\$380,258	\$77,640,697
增添	-	-	296,149	5,480,207	18,540	11,337	204,819	4,425	1,060,071	7,075,548
處分	-	-	(40,650)	(2,106,185)	(5,845)	(4,024)	(233,018)	-	(34,607)	(2,424,329)
移轉	-	-	-	-	-	-	-	-	(6,242)	(6,2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8,120)	(6,153)	(117,811)	(2,089)	(129)	(19,977)	-	(1,240)	(165,519)
104.12.31	<u>\$1,143,394</u>	<u>\$4,111,048</u>	<u>\$6,514,625</u>	<u>\$64,130,724</u>	<u>\$718,438</u>	<u>\$44,176</u>	<u>\$4,055,085</u>	<u>\$4,425</u>	<u>\$1,398,240</u>	<u>\$82,120,155</u>
 折舊及減損：										
105.01.01	\$-	\$1,289,539	\$4,218,300	\$47,027,546	\$602,412	\$23,813	\$3,269,086	\$295	\$-	\$56,430,991
折舊	-	137,295	426,022	4,763,220	36,356	4,975	185,780	443	-	5,554,091
處分	-	-	(19,317)	(2,243,341)	(104,265)	(2,340)	(107,007)	-	-	(2,476,270)
移轉	-	-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058)	(1,391)	(197,030)	(4,678)	(8)	(47,850)	-	-	(262,015)
105.12.31	<u>\$-</u>	<u>\$1,415,776</u>	<u>\$4,623,614</u>	<u>\$49,350,395</u>	<u>\$529,825</u>	<u>\$26,440</u>	<u>\$3,300,009</u>	<u>\$738</u>	<u>\$-</u>	<u>\$59,246,797</u>
 104.01.01										
104.01.01	\$-	\$1,153,603	\$3,824,093	\$44,761,189	\$572,946	\$23,185	\$3,295,867	\$-	\$-	\$53,630,883
折舊	-	143,673	440,078	4,268,184	36,789	4,254	221,164	295	-	5,114,437
處分	-	-	(40,650)	(1,876,410)	(5,603)	(3,522)	(231,136)	-	-	(2,157,321)
移轉	-	-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737)	(5,221)	(125,417)	(1,720)	(104)	(16,809)	-	-	(157,008)
104.12.31	<u>\$-</u>	<u>\$1,289,539</u>	<u>\$4,218,300</u>	<u>\$47,027,546</u>	<u>\$602,412</u>	<u>\$23,813</u>	<u>\$3,269,086</u>	<u>\$295</u>	<u>\$-</u>	<u>\$56,430,991</u>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u>\$1,143,394</u>	<u>\$3,471,934</u>	<u>\$2,243,804</u>	<u>\$20,141,769</u>	<u>\$98,958</u>	<u>\$18,761</u>	<u>\$1,125,725</u>	<u>\$3,687</u>	<u>\$436,220</u>	<u>\$28,684,252</u>
104.12.31	<u>\$1,143,394</u>	<u>\$2,821,509</u>	<u>\$2,296,325</u>	<u>\$17,103,178</u>	<u>\$116,026</u>	<u>\$20,363</u>	<u>\$785,999</u>	<u>\$4,130</u>	<u>\$1,398,240</u>	<u>\$25,689,164</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其利率如下：

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56,168	\$38,845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1.445~1.797%	1.668~1.797%

(2) 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9,212,633	\$7,075,548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數	(14,693)	61,17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減少數	13,607	-
合計	\$9,211,547	\$7,136,718

	105年度	104年度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69,236	\$307,591
其他應收款減少數	8,808	50,749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增加）減少數	(1,330)	-
合計	\$276,714	\$358,340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原始成本：			
105.01.01	\$241,712	\$94,639	\$336,351
增添	15,318	-	15,318
本期減少	(37,810)	-	(37,8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4,114)	(1,906)	(6,020)
105.12.31	<u>\$215,106</u>	<u>\$92,733</u>	<u>\$307,839</u>
104.01.01	\$213,449	\$91,338	\$304,787
增添—重分類	29,397	-	29,39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34)	3,301	2,167
104.12.31	<u>\$241,712</u>	<u>\$94,639</u>	<u>\$336,351</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攤銷及減損：			
105.01.01	\$206,822	\$25,000	\$231,822
攤銷	18,555	-	18,555
減損損失	-	67,733	67,733
本期減少	(37,810)	-	(37,8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4,080)	-	(4,080)
105.12.31	\$183,487	\$92,733	\$276,220

104.01.01	\$196,680	\$-	\$196,680
攤銷	11,236	-	11,236
減損損失	-	25,000	25,0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94)	-	(1,094)
104.12.31	\$206,822	\$25,000	\$231,822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31,619	\$-	\$31,619
104.12.31	\$34,890	\$69,639	\$104,529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7,310	\$3,948
銷售及管理費用	8,089	5,625
研發費用	3,156	1,663
合 計	\$18,555	\$11,236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度	104年度
長期預付租金	\$114,785	\$127,151
存出保證金	12,956	17,68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3	1,661
合 計	\$127,754	\$146,493

長期預付租金中係預先支付之土地使用權金額。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 商譽之減損測試

本集團商譽係因合併取得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而來。為減損測試目的，將本集團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分攤至特定之現金產生單位，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帳面價值分別0千元及69,639千元。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決定，而使用價值係採用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而得。現金流量預測已更新以反映相關產品需求之變動。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稅前折現率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均為11.80%。蘇州震坤科技單位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用以外推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成長率均為0%。依據此分析之結果，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分別產生商譽減損67,733千元及25,000千元。

用以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

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對下列假設最為敏感：

- (1) 毛利率
- (2) 折現率
- (3) 用以外推超過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成長率

毛利率—毛利率係依據財務預算期間開始第一年預算之毛利率評估，並預期將於預算期間中不變。

折現率—折現率係代表市場當時對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關於貨幣之時間價值及尚未納入現金流量估計之相關資產個別風險)。折現率計算係基於集團特定情況，且自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所衍生。WACC同時考量負債與權益。權益之成本係自集團之投資者對投資之預期報酬所衍生，而負債之成本則係基於集團有義務償還之附息借款。特定風險則採用個別beta因子而納入，此beta因子則依據公開可得之市場資料每年進行評估。

成長率估計—成長率係依據管理階層評估產業狀況所作之估計。

假設變動之敏感性

有關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評估，管理階層相信前述關鍵假設並無相當可能之變動，使該單位之帳面金額重大超過其可回收金額而進一步產生減損損失。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2. 短期借款

	105.12.31	104.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4,497	\$-
利率區間	4.57%	\$-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4,112,792千元及1,750,763千元。

13. 應付公司債

負債要素：	105.12.31	104.12.31
應付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1,465,840	\$-
應付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50,856)	-
小計	1,414,984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淨額	<u>\$1,414,984</u>	<u>\$-</u>

權益要素：	105.12.31	104.12.31
資本公積認股權	<u>\$47,246</u>	<u>\$-</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發行票面利率為0%之海外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日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掛牌，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 發行總額：

本次發行海外記名式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美金伍千萬元。每張債券面額為美金壹萬元，並按面額之100%發行。

本公司債將以固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等值美元為債券之償還、賣回及贖回。所謂固定匯率，係指定債日（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六日）當日上午十一時參考Taipei Forex Inc.所顯示之定盤價資料制定之美元兌換新台幣之匯率（以下簡稱「固定匯率」），本公司債所用之固定匯率為1：32.148。

(2) 票面利率及到期償還：

本公司債票面利率為0%，到期時應按本公司債面額以現金償還。

到期贖回金額將依債券面額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並以新台幣金額按贖回日匯率換算為美金償還。

(3) 發行期間：三年（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九日至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賣回條款：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日起算屆滿兩年時，請求本公司按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為0.5%所計算之利息補償金，亦即101%（以下簡稱「贖回價格」），將持有本公司債全部或部分贖回。

贖回價格均將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並以新台幣金額按贖回日匯率換算為美金償還。

(5) 賣回條款：

自發行日起算滿2年後，本公司於下列情況，得提前贖回債券：

1. 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以定價日議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30個營業日之內20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達轉換價格（以定價日議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之120%以上時，本公司得以提前贖回金額將本公司債全部贖回，但不可部分贖回。
2. 當面額超過百分之九十之本公司債已被贖回、購回並經註銷或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本公司得依提前贖回金額提前將尚流通在外之本公司債全部贖回，但不可部分贖回。

上開提前贖回金額將依債券面額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並以新台幣金額按贖回日匯率換算為美金償還。

(6) 轉換辦法：

1.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2. 轉換期間：本公司債發行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以下簡稱「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向本公司請求將本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股份。
3.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新台幣29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27.88元。
4. 轉換普通股股數：轉換時，以本公司債發行面額乘以定價日議定之美元兌新台幣固定匯率，再除以轉換日當時的每股轉換價格，計算出可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數。若有不足一股之股份，本公司將不以任何方式支付該部分金額。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將海外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51,919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債轉換金額為美金4,500千元，轉換為普通股5,189千股，並以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為增資基準日。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債之資本公積—認股權金額為47,246千元。

14. 長期借款

105.12.31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日	借款餘額	還款方式
瑞穗銀行	信用借款	107.05.30	\$683,750	循環動用額度。
渣打銀行	信用借款	107.06.30	622,500	循環動用額度。
花旗銀行	信用借款	107.11.30	580,500	循環動用額度。
匯豐(台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7.10.30	1,413,462	循環動用額度。
中國信託銀行等十七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7.03.10	1,949,994	自 102.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4 期攤還。自首次動用日起，六十六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另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由 104.03.10 起算。
台北富邦銀行等九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9.09.10	3,200,000	103.12.31 簽訂增補合約。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自 107.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6 期攤還。
台北富邦銀行等十二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9.04.17	3,900,000	自 104.04.17 起算屆滿三年六個月之日償還本金 25%，並於授信期間屆滿日一次償還剩餘未償還之本金。
土地銀行等十三家銀行	抵押借款	110.03.10	974,999	自 105.03.10 起算屆滿三年六個月之日償還本金 25%，並於授信期間屆滿日一次償還剩餘未償還之本金。
合作金庫銀行(京隆)	信用借款	106.11.23	29,034	自 104.07.2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最後一次 4 個月為一期，共分 6 期攤還。
凱基銀行(京隆)	信用借款	108.12.08	161,301	自 106.01.18 償還美金 100 萬後，每 6 個月為一期，最後一次 5 個月為一期，共分 4 期平均攤還。
台新銀行(震坤)	信用借款	108.08.09	161,301	自 106.09.19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最後一次為 5 個月為一期，共分 5 期平均攤還。
匯豐銀行(震坤)	信用借款	106.03.11	40,325	自 105.04.15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最後一次 5 個月為一期，共分 3 期攤還。
凱基銀行(震坤)	信用借款	108.12.08	161,300	自 106.01.18 償還美金 100 萬後，每 6 個月為一期，最後一次 5 個月為一期，共分 4 期平均攤還。
合計			13,878,46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37,916)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21,084)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12,619,466	
利率區間			0.77%~1.86%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4.12.31

債權人	性質	到期日	借款餘額	還款方式
渣打銀行	信用借款	106.08.27	\$131,300	循環動用額度。
新光銀行	信用借款	107.12.09	295,425	循環動用額度。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6.09.18	32,825	循環動用額度。
花旗銀行	信用借款	106.11.30	229,775	循環動用額度。
匯豐(台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6.10.31	847,813	循環動用額度。
土地銀行	信用借款	106.12.30	196,950	循環動用額度。
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6.11.30	164,125	循環動用額度。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6.03.31	426,725	循環動用額度。
中國信託銀行 等十七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7.03.10	4,874,993	自 102.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4 期攤還。自首次動用日起，六十六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另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由 104.03.10 起算。
台北富邦銀行 等九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9.09.10	3,200,000	103.12.31 簽訂增補合約。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自 107.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6 期攤還。
台北富邦銀行 等十二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9.04.17	2,900,000	自 104.04.17 起算屆滿三年六個月之日償還本金 25%，並於授信期間屆滿日一次償還剩餘未償還之本金。
合作金庫銀行(京隆)	信用借款	107.11.23	134,584	自 104.07.2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6 期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京隆)	信用借款	106.05.12	123,096	自 104.12.06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4 期平均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震坤)	信用借款	106.05.12	123,096	自 104.12.16 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平均攤還。
永豐商業銀行(震坤)	信用借款	105.12.15	109,418	自 104.9.15 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6 期攤還。
匯豐銀行(震坤)	信用借款	106.03.11	123,096	自 105.04.15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最後一次 5 個月為一期，共分 3 期攤還。
匯豐銀行(京隆)	信用借款	106.03.10	196,952	自 104.10.15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最後一次 5 個月為一期，共分 3 期攤還。
合計			14,110,17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475,478)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19,615)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11,615,080	
利率區間			0.83%~2.20%	

(1)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 本集團與上述銀行約定於借款存續期間之財務比率限制，請參閱附註九。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37,749千元及235,16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處理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18,480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及民國一一三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5,644	\$6,00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4,715	5,867
淨確定福利負債高估數	(1,460)	-
合　　計	\$8,899	\$11,875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617,967	\$579,75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56,490)	(265,410)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u>\$361,477</u>	<u>\$314,34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4.1.1	\$520,825	\$ (260,068)	\$260,757
當期服務成本	6,008	-	6,008
利息費用(收入)	11,719	(5,852)	5,867
小計	<u>538,552</u>	<u>(265,920)</u>	<u>272,632</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4,789	-	24,78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0,779	-	40,779
經驗調整	(4,659)	-	(4,659)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194)	(1,194)
小計	<u>60,909</u>	<u>(1,194)</u>	<u>59,715</u>
支付之福利	(19,710)	19,710	-
雇主提撥數	-	(18,006)	(18,006)
104.12.31	\$579,751	\$ (265,410)	\$314,341
當期服務成本	5,644	-	5,644
利息費用(收入)	8,696	(3,981)	4,715
小計	<u>594,091</u>	<u>(269,391)</u>	<u>324,700</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6,189	-	26,18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9,702)	-	(29,702)
經驗調整	57,262	-	57,26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509	1,509
小計	<u>53,749</u>	<u>1,509</u>	<u>55,258</u>
支付之福利	(29,873)	29,873	-
雇主提撥數	-	(18,481)	(18,481)
105.12.31	<u>\$617,967</u>	<u>\$ (256,490)</u>	<u>\$361,477</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50%	1.50%
預期薪資增加率	1.50%	2.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	\$(27,847)	\$-	\$(30,047)
折現率增加0.5%				
折現率減少0.5%	31,739	-	34,317	-
預期薪資增加0.5%	31,573	-	33,959	-
預期薪資減少0.5%	-	(27,977)	-	(30,047)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6.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11,674,833千元及11,622,944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1,167,483千股及1,162,294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民國一〇四年度因部分員工離職及未達既得條件，故本公司買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24千股並辦理註銷。民國一〇五年度則無此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自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九日至一〇四年九月二十八日止，自證券集中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30,000千股，買回之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4.39元至新台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幣38.21元之間。總計買回庫藏股票30,000千股，買回股份總金額為625,547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註銷買回之庫藏股，並以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本項減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發行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公司債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情形請詳附註六、13。

(2) 資本公積

	105.12.31	104.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779,997	\$2,942,291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671,744	2,579,784
庫藏股票交易	390,101	390,101
認股權	47,246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轉換溢價	30,756	30,75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32	3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45,537	44,983
合　　計	<u>\$4,965,413</u>	<u>\$5,987,947</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得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 (一)股東股利百分之八十九；
-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三)董事酬勞百分之一。

前項盈餘之分派得經股東會之決議保留全部或部分為未分派盈餘，於以後年度一併發放。本公司股東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董事酬勞則以現金方式發放。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召開股東常會修改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分派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金需求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盱衡本公司目前產業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當年度股東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20%。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01,416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常會擬議及決議通過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分別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98,120	\$228,154		
特別盈餘公積	184,594	-		
普通股現金股利	1,639,642	232,459	1.40 元/股	0.20 元/股
合 計	<u>\$2,122,356</u>	<u>\$460,613</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常會擬議及決議通過分別提撥資本公積468,469千元及1,162,294千元作為股東現金股利。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

(4) 非控制權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4,880	\$3,99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579	72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	159
期末餘額	<u>\$5,462</u>	<u>\$4,880</u>

17. 酬勞性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5,000千股，員工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時，以發行新股為之，憑證持有人於給予日起服務年資及績效條件皆達成者，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上述發行事項已經證券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採分次發行。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 (一) 既得期間內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二) 股東會表決權：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股東會表決權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
- (三) 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有參與股利分派權，且其取得之配股配息不受既得期間之限制。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無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係依規定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其民國一〇四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4,41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酬勞成本均已認列完畢。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8. 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封裝及測試與相關加工收入	\$19,619,258	\$16,461,778
借機收入	396,520	428,082
營業租賃收入	166,496	272,806
其他營業收入	55,143	73,680
合 計	20,237,417	17,236,346
減：加工及銷貨折讓	(155,734)	(107,810)
營業收入淨額	<u>\$20,081,683</u>	<u>\$17,128,536</u>

19.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公司之部分用地係向政府租用，其租期將於民國一二二年十二月底前屆滿。租期屆滿時得予續約，但政府得於該土地公告地價、行政院核定之國有土地租金率及其他原因必須調整時調整租金，並得於若干條件下終止租約。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不超過一年	\$19,002	\$14,13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76,009	56,548
超過五年	204,636	165,846
合 計	<u>\$299,647</u>	<u>\$236,531</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19,002</u>	<u>\$14,137</u>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一年至五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不超過一年	\$68,012	\$98,14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987	4,050
合 計	<u>\$70,999</u>	<u>\$102,191</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0.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3,526,737	\$1,000,029	\$4,526,766	\$ 3,012,004	\$ 889,365	\$3,901,369
薪資費用	266,118	58,445	324,563	256,012	50,857	306,869
勞健保費用	185,945	60,703	246,648	186,415	60,621	247,036
退休金費用	154,935	27,049	181,984	139,077	25,209	164,2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合計	\$4,133,735	\$1,146,226	\$5,279,961	\$3,593,508	\$1,026,052	\$4,619,560
折舊費用	\$5,176,932	\$377,159	\$5,554,091	\$4,704,382	\$410,055	\$5,114,437
攤銷費用	\$7,310	\$11,245	\$18,555	\$3,948	\$7,288	\$11,23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8%至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8%及0.8%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312,671千元及31,267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312,671千元及31,267千元，與民國一〇五年度估列數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8%及0.8%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48,991千元及24,899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股東常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248,991千元及24,899千元，與民國一〇四年度估列數並無差異。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25,090	\$71,072
股利收入	11,954	362
其他收入－其他	89,308	67,742
合計	\$126,352	\$139,176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7,420	\$42,260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	35,731
處分投資利益	-	188
淨外幣兌換損益	157,413	80,551
減損損失		
金融資產—備供出售	(2,760)	(9,681)
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	(69,300)	-
商譽	(67,733)	(25,000)
其他收益(支出)—其他	4,997	(5,837)
合計	<u>\$70,037</u>	<u>\$118,212</u>

(3)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82,484	\$171,768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提	10,300	-
	<u>\$192,784</u>	<u>\$171,768</u>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55,258)	\$-	\$(55,258)	\$-	\$(55,25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0,250)	-	(390,250)	-	(390,2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5,481	(2,760)	12,721	-	12,721
合計	<u>\$(430,027)</u>	<u>\$(2,760)</u>	<u>\$(432,787)</u>	<u>\$-</u>	<u>\$(432,787)</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所得稅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59,715)	\$-	\$(59,715)	\$-	\$(59,71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95,655)	-	(95,655)	-	(95,6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15,688)	9,493	(6,195)	-	(6,195)
合計	<u>\$(171,058)</u>	<u>\$9,493</u>	<u>\$(161,565)</u>	<u>\$-</u>	<u>\$(161,565)</u>

23.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827,653	\$557,515
投資抵減抵用數	(365,951)	(198,53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9,358	7,08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 延所得稅費用	440,881	304,245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 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303,435)	(103,979)
所得稅費用	<u>\$608,506</u>	<u>\$566,328</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3,590,283</u>	<u>\$2,848,601</u>
按相關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610,348	\$484,262
投資抵減抵用數	(365,951)	(198,538)
當期之應計未分配盈餘加徵	182,093	51,470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7,531	10,66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37,446	213,495
母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影響數	<u>17,039</u>	<u>4,97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608,506</u>	<u>\$566,328</u>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五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期末 餘額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兌換 差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12,684	\$(18,968)	\$-	\$-	\$-	\$(6,28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9,224	12,013	-	-	-	81,237
折舊財稅差異	10,229	(784)	-	-	-	9,445
未實現銷貨折讓	2,245	2,824	-	-	-	5,06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2,626	(3,762)	-	-	-	178,864
其他	13,404	(4,673)	-	-	-	8,731
未使用課稅損失	40,892	(5,576)	-	-	-	35,316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u>118,520</u>	<u>(118,520)</u>	<u>-</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137,446)</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449,824</u>					<u>\$312,378</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449,824</u>					<u>\$312,37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期末 餘額
		認列於 損益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兌換 差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6,540	\$6,144	\$-	\$-	\$-	\$-	\$12,68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9,224	-	-	-	-	-	69,224
折舊財稅差異	12,992	(2,763)	-	-	-	-	10,229
未實現銷貨折讓	5,785	(3,540)	-	-	-	-	2,24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0,421	22,205	-	-	-	-	182,626
其他	12,717	687	-	-	-	-	13,404
未使用課稅損失	40,892	-	-	-	-	-	40,892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341,519	(222,999)	-	-	-	-	118,52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u>\$ (200,266)</u></u>	<u><u>\$-</u></u>	<u><u>\$-</u></u>	<u><u>\$-</u></u>	<u><u>\$-</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u>\$650,090</u></u>						<u><u>\$449,824</u></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u>\$650,090</u></u>	<u><u>\$449,824</u></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u></u>	<u><u>\$-</u></u>

(1)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公司名稱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 可抵減年度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九十八年	\$291,090	\$207,740	\$240,542	一〇八年
國外子公司	一〇〇年	231,990	-	231,990	一〇五年
	一〇一年	272,011	272,011	295,676	一〇六年
	一〇二年	175,099	175,099	190,333	一〇七年
	一〇三年	127,083	127,083	138,140	一〇八年
	一〇四年	144,274	<u><u>144,274</u></u>	<u><u>-</u></u>	一〇九年
			<u><u>\$926,207</u></u>	<u><u>\$1,096,681</u></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網際網路業、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公司投資於資源貧瘠或發展遲緩地區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如下：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5	104.12.31
	\$421,955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 179,617 千元及 517,470 千元。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對於部分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2,021 千元及 1,987 千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12.31	104.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400,614	\$122,897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預計及一〇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5.62% 及 16.06%。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子公司—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子公司—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子公司—KYEC USA Corp.	申報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子公司—KYEC Japan K.K.	申報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子公司—KYEC SINGAPORE PTE. Ltd.	申報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5年度	104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u>\$2,981,198</u>	<u>\$2,281,546</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1,163,776</u>	<u>1,181,96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2.56</u>	<u>\$1.93</u>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u>\$2,981,198</u>	<u>\$2,281,546</u>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	<u>8,548</u>	<u>-</u>
	<u>2,989,746</u>	<u>2,281,546</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1,163,776</u>	<u>1,181,967</u>
稀釋效果：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u>	<u>198</u>
員工酬勞一股票(千股)	<u>13,972</u>	<u>15,217</u>
可轉換公司債	<u>22,362</u>	<u>-</u>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1,200,110</u>	<u>1,197,382</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2.49</u>	<u>\$1.91</u>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3,690,328	\$2,678,869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35,901	31,440
合計	<u>\$3,726,229</u>	<u>\$2,710,309</u>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部份為月結 45~90 天，非關係人部份客戶為月結 30~120 天。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 (2)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向關聯企業進貨金額為 35,417 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則無此類交易。本集團向關聯企業之進貨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非關係人部份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30~120 天。
- (3) 本集團委託本集團之關聯企業維修機器設備，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營業成本金額分別為 205,223 千元及 200,057 千元。
- (4) 重大財產交易：

A. 處分固定資產

關係人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u>\$6,758</u>	<u>\$4,726</u>	<u>\$11,088</u>	<u>\$8,499</u>

上述處分利益尚未實現部分業已遞延，並按固定資產折舊年限逐期認列損益。

B. 購買固定資產

關係人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購買價款		購買價款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u>\$108,771</u>		<u>\$38,390</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947,474	\$670,038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21,726	15,719
減：備抵呆帳	-	-
淨額	<u>\$969,200</u>	<u>\$685,757</u>

(6)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5,657	\$374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25,397	100,240
合計	<u>\$131,054</u>	<u>\$100,614</u>

(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u>\$7,905</u>	<u>\$-</u>

(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	\$334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41,713	72,616
合計	<u>\$41,713</u>	<u>\$72,950</u>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154	\$-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92	98
合計	<u>\$246</u>	<u>\$98</u>

(10)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22,631	\$93,860
退職後福利	857	682
股份基礎給付	-	1,569
合計	<u>\$123,488</u>	<u>\$96,111</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5.12.31	104.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	\$3,037	信用證保證金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93,996	93,170	海關保證金
土 地	1,143,394	1,143,394	中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2,254,660	1,844,575	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3,967,511	3,071,948	中長期借款
合 計	<u>\$7,459,565</u>	<u>\$6,156,12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下列或有及重大承諾事項未列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

1. 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合計約6,278千元。
2. 本集團因興建廠房已簽訂之重大工程合約總金額為1,713,857千元，已支付1,531,628千元，尚需支付金額為182,229千元(含已開立尚未兌現之應付票據)。
3. 本集團為擔保借款等而交付各銀行等之保證票據合計為31,495,043千元。
4. 本公司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合作金庫銀行、凱基商銀及兆豐商銀(蘇州)提供授信，對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額度分別為美金5,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及人民幣35,000千元。

本公司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匯豐(台灣)銀行、凱基商銀、台新銀行及兆豐商銀(蘇州)提供授信，對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額度分別為美金5,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及人民幣25,000千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本公司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等十七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至一〇七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九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時間，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一年至一〇九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以上，利息保障倍數維持在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二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時間，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至一〇九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以上，利息保障倍數維持在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本公司與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三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時間，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五年至一一〇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以上，利息保障倍數維持在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無違反上述財務比率限制之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72,922	\$1,746,886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5,616,813	6,233,370
應收票據淨額	14,250	8,463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4,673,435	3,694,17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46,059	196,511
其他金融資產	94,000	96,2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956	17,681
小計	<u>10,657,513</u>	<u>10,246,409</u>
合計	<u>\$12,330,435</u>	<u>\$11,993,295</u>

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4,497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670,117	535,54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965,523	2,545,00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3,857,382	14,090,558
應付公司債	1,414,984	-
存入保證金	1,198	759
合計	<u>\$18,923,701</u>	<u>\$17,171,867</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外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415千元及增加/減少3,044千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外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0,367千元及9,168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3,884千元及14,110千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均屬備供出售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重大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20%，對於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損益或權益之影響分別約有6,937千元及5,003千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20%，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另本集團交易對象涵蓋眾多客戶，故無重大集中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單位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等，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應付公司債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年以上	合計
<u>105.12.31</u>						
應付款項	\$3,635,640	\$-	\$-	\$-	\$-	\$3,635,640
借 款	1,392,748	6,736,713	1,218,473	4,064,227	989,687	14,401,848
應付公司債	-	1,477,361	-	-	-	1,477,361
<u>104.12.31</u>						
應付款項	\$3,080,550	\$-	\$-	\$-	\$-	\$3,080,550
借 款	2,639,638	4,392,826	2,456,153	874,492	4,293,221	14,656,330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因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係以原始取得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評價。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7。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 金	\$100,702	\$-	\$-	\$100,702
股 票	12,533	22,151	-	34,684
合 計	<u>\$113,235</u>	<u>\$22,151</u>	<u>\$-</u>	<u>135,386</u>

104.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 金	\$100,409	\$-	\$-	\$100,409
股 票	15,378	9,638	-	25,016
合 計	<u>\$115,787</u>	<u>\$9,638</u>	<u>\$-</u>	<u>\$125,425</u>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105.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1,457,690	\$-	\$-	\$1,457,690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135,822	32.25	\$4,380,267	\$106,438	32.825	\$3,493,813
人民幣(千元)	277,474	4.617	1,281,097	226,570	4.995	1,131,716
日幣(千元)	1,224,988	0.2756	337,607	395,162	0.2727	107,76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119,032	32.25	3,838,789	115,712	32.825	3,798,258
人民幣(千元)	52,932	4.617	244,385	43,025	4.995	214,908
日幣(千元)	1,265,856	0.2756	348,870	282,797	0.2727	77,119

由於本集團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分別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157,413千元及80,551千元。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各項資料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七。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本集團之營收主要來自各類晶圓測試、積體電路測試、研磨切割及積體電路封裝，本集團運決策者係複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地區別資訊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台 灣	\$6,231,761	\$5,624,315
亞 洲	9,007,882	7,884,073
北 美 洲	3,495,049	2,777,693
其 他	1,346,991	842,455
合 計	<u>\$20,081,683</u>	<u>\$17,128,536</u>

(2)非流動資產資訊如下：

	105.12.31	104.12.31
台 灣	\$ 25,418,059	\$ 22,565,657
亞 洲	3,412,402	3,356,569
其 他	208	279
合 計	<u>\$ 28,830,669</u>	<u>\$ 25,922,505</u>

3. 重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外部客戶之收入佔合併總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資訊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A 客戶(註)	<u>\$2,083,485</u>	<u>\$1,248,007</u>

註：民國一〇四年度並未有單一外部客戶之收入佔合併總收入金額達百分之十以上之情形，列出該客戶民國一〇四年度之交易金額僅供兩期一致比較。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被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 限額 (註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 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1)	\$4,739,515	\$946,870	\$484,095	\$190,275	-	2.04%	\$9,479,031	Y	N	Y		
2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註1)	\$917,800	\$599,175	\$377,205	-	2.53%			Y	N	Y		

註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3：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 之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與有價證券	帳列科目	股數(股)	帳面金額 \$6,663	持股比率% 2%	公允價值 \$6,663	備註
本 公 司	股票	華成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6,283	\$6,663	-	1.76%	-
	股票	群成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2,122	-	-	1.76%	註1及註7
	股票	普永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810,000	500,000	7.58%	500,000	註2及註7
	股票	詒利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99,355	19,993	8.06%	19,993	註7
	股票	興訊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12	-	0.24%	-	註3及註7
	股票	Greenliant Systems,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33,333	-	2.78%	-	註4及註7
	股票	焱元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0	1,000,000	13.89%	1,000,000	註7
	股票	Mcube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8,745	10,880	1.17%	10,880	註5及註7
	股票	欣興電子(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17,000	8,891	0.05%	8,891	
	股票	智原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0,000	3,642	0.05%	3,642	
基金	基金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399,937	50,521	-	50,521	
	基金	合庫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986,238	50,181	-	50,181	
	股票	(重鳥)鴻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36,046	22,151	1.23%	22,151	註6及註8

註1：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5,000千元。

註2：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327,490千元。

註3：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23,427千元。

註4：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30,301千元。

註5：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33,999千元。

註6：帳面金額係已扣除累積減損2,760千元。

註7：因無活絡市場交易價格及流動性折減並減除減損後金額列示。
註8：經參考市場交易價格及流動性折減並減除減損後金額列示。

附表三：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股)	金額	股數(股)	金額	股數	售價	
本公司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4,135,791	20,000,000	\$657,350	-	\$-	\$177,155,000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98,000,000	USD 106,026	20,000,000	USD 20,000	-	USD 121,973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	USD 114,164	-	USD 20,000	-	USD 129,749

注：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包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外幣換算調整數。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例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 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例
京元電子(股)公司	聯發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2,082,485	10.38%	月結75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30~120天	\$475,976	10.15 %
	Mediatek Singapore Pte. Ltd.	聯發科技(股)公司子母公司	\$1,380,520	6.87%	月結6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30~120天	\$428,931	9.15%
	晨星半導體(股)公司	聯發科技(股)公司子母公司	\$145,499	0.72%	月結6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30~120天	\$22,275	0.48 %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21,555	0.61%	月結9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60~90天	\$95,653	2.04 %

附表五：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週轉率	金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款項餘額	處理方式			金額	處理方式		
	聯發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	\$475,976	5.00	\$19	已於期後收回	\$311,573		\$-	
京元電子(股)公司	Mediatek Singapore Pte. Ltd.	聯發科技(股)公司之子公司	\$428,931	3.97	\$1,137	已於期後收回	\$283,830		\$-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47,047	(註1)	\$-	-	\$155		\$-	
	東琳精密(股)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43,436	(註2)	\$31,024	已於期後收回	\$39,166		\$-	

註1：係含固定資產交易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142,109千元。
註2：係含代收代付水電費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124,140千元。

附表六：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KYEC USA Corp.			佣金支出 應付費用	\$47,895 6,450	月結30天	0.24% 0.01%
				背書/保證	190,275		-
				(USD 5,900)			
				出售機器設備	168,583		0.38%
				應收帳款	4,938		0.01%
				其他應收款	142,109	月結60天	0.32%
				應付設備款	9,256		0.02%
				應付費用	168		-
				銷貨收入	7,138		0.04%
				進貨	49		-
				遞延資項	54,095		0.12%
				其他應收款	2		-
				銷貨收入	32	月結55天	0.01%
				應付費用	4,780		0.16%
				佣金支出	31,720		-
				佣金支出 應付費用	35,348 453	月結30天	0.18%
				出售機器設備	4,925		0.01%
				其他應收款	542		-
				銷貨收入	8	月結60天	-
				背書/保證	377,205		-
				(USD 11,250) (CNY 3,117)			-
0	京元電子(股)公司						
	KYEC Japan. K.K.						
	KYEC Singapore PTE. LTD.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京元電子(股)公司	3 2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21,555 95,653 56,199	月結90天	0.61% 0.22% 0.13%
				出售機器設備 銷貨收入 其他應收款	18,839 891 9,259	月結90天
				銷貨收入 出售機器設備	133 123	月結60天
2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3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七：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 有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期初	本年增減										
本公司	KYEC USA Corp.	註1 代理美國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運營工作	\$4,973	\$4,973	5,665,371	5,008,021	177,155,000	160,000	100.00 %	\$15,515	\$96	\$96	\$96	\$96
本公司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2 投資控股			251,579	251,579	7,500,000	7,500,000	100.00 %	4,427,983	71	71	71	71
本公司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註3 投資控股			102,735	102,735	1,899	1,899	89.83 %	250,791	7,832	7,832	7,832	7,832
本公司	KYEC Japan K.K.	註4 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等業務、代理日本 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聯繫工作			1,830	1,830	78,000	78,000	100.00 %	48,248	5,696	5,696	5,696	5,696
本公司	KYEC SINGAPORE PTE. LTD.	註5 代理東南亞及歐洲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聯 繫工作			1,021,310	1,021,310	98,461,181	98,461,181	26.89 %	1,038,455	(479,246)	(479,246)	(479,246)	(479,246)
本公司	東琳精密(股)公司	註6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等業務			28,000	28,000	2,800,000	2,800,000	23.33 %	41,676	40,769	40,769	40,769	40,769
本公司	好修科技(股)公司	註8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等業務			10,200	-	1,020,000	1,020,000	34.00 %	13,187	1,2,803	1,2,803	1,2,803	1,2,803
本公司	偉鉅機械工業(股)公司	註9 CNC中心加工機、鍛件加工設計及各種精密 機械零組件製造			USD 116,155	USD 96,155	118,000,000	118,000,000	94.02 %	USD 121,973	USD 3,848	USD 3,848	USD 3,848	USD 3,848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註7 投資控股			USD 40,000	USD 40,000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	USD 9,486	USD(907)	USD(907)	USD(907)	USD(907)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註3 投資控股			USD 21,000	USD 21,000	35,000,000	35,000,000	100.00 %	USD 5,843	USD(2,665)	USD(2,665)	USD(2,665)	USD(2,665)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 Ltd.	註2 投資控股			USD 7,500	USD 7,500	7,500,000	7,500,000	5.98 %	USD 7,776	USD 3,848	USD 3,848	USD 3,848	USD 3,848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註7 投資控股												

註1 : 101 Meto Drive, #540 San Jose, CA 95110 USA.
 註2 :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註3 : Porcellu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註4 : 5F 2-3-8 Momodohama, Sawara-ku, Fukuoka 814-0001 Japan.
 註5 : 750A Chai Chee Read Unit 07-22, Chee Singapore 238 884
 註6 : 留置縣竹南鎮中華路118號。
 註7 :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註8 : 台中市大肚區華山路380號。
 註9 : 新竹市香山區南隘路二段48巷8弄8號。

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5）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1	\$4,047,407 (USD 125,501)	\$3,342,874 (USD 103,655)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註2)	\$645,000 (USD 20,000)	\$- (USD 123,655)	\$3,987,874 (USD 123,655)	\$123,163 (USD 3,848)	100%	\$123,163 (USD 3,848)	\$4,184,413 (USD 129,749)	\$-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註3	\$2,418,750 (USD 75,000)	\$1,967,250 (USD 61,000)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註4)	\$- (USD 61,000)	\$- (USD 1,465)	\$1,967,250 (USD 61,000)	\$47,507 (USD 1,465)	100%	\$47,507 (USD 1,465)	\$115,240 (USD(3,571))	\$94,361 (USD 15,329)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額
\$5,955,124 (USD 184,655)	\$5,955,124 (USD 184,655)	\$14,218,546

註1：從事經營類比或混合自動資料處理機之零附件、固態記憶系統之零附件、升溫烤箱之加工組裝及銷售業務、裸體電路封裝及其測試。

註2：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91)經審二字第091029245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英屬開曼群島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3：裸體電路封裝及測試 加工電子零組件、電子材料、類比或混合自動數據處理機、固態記憶系統、升溫烤箱控制器等產品製造、銷售及提供相關服務。

註4：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98)經審二字第0980009837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震塵亞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註5：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分額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評價而得。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一、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科目	105.12.31	104.12.31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11,785,560	11,095,165	690,395	6.2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1,852	1,222,692	(130,840)	(10.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684,252	25,689,164	2,995,088	11.6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25,434	2,425,115	(299,681)	(12.36)
資產總額	43,687,098	40,432,136	3,254,962	8.05
流動負債	5,586,934	6,143,296	(556,362)	(9.06)
非流動負債	14,397,125	11,931,687	2,465,438	20.66
負債總額	19,984,059	18,074,983	1,909,076	10.56
股本	11,674,833	11,622,944	51,889	0.45
資本公積	4,965,413	5,987,947	(1,022,534)	(17.08)
保留盈餘	7,241,924	4,548,443	2,693,481	59.22
股東權益總額	23,703,039	22,357,153	1,345,886	6.02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增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2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本期營業額成長，獲利較上期增加及本公司考量整體運作，而於本期盈餘分派時，以發放資本公積現金股利取代部分盈餘現金股利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0,081,683	17,128,536	2,953,147	17.24
營業成本	(14,152,516)	(12,334,553)	1,817,963	14.74
營業毛利	5,929,167	4,793,983	1,135,184	23.68
營業費用	(2,227,236)	(2,090,623)	136,613	6.53
營業淨利	3,701,931	2,703,360	998,571	36.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1,648)	145,241	(256,889)	(176.87)
稅前淨利	3,590,283	2,848,601	741,682	26.04
所得稅費用	(608,506)	(566,328)	42,178	7.45
本期淨利	2,981,777	2,282,273	699,504	30.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32,787)	(161,565)	(271,222)	(167.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48,990	2,120,708	428,282	20.20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 1.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增加：主要係因智慧型手機市場銷售良好，又電競、雲端運算、車用感測元件等市場增長，加上下半年驅動 IC、記憶體 IC 市場回溫，使本公司營業額成長所致。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減少：主要係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及部分轉投資公司營運產生虧損所致。
- 3.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因智慧型手機市場銷售良好，又電競、雲端運算、車用感測元件等市場增長，加上下半年驅動 IC、記憶體 IC 市場回溫，使本公司營業額成長所致。
- 4.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要係因美金兌人民幣匯率本年底較上年底升值，使本公司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及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增加所致。
- 5.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因智慧型手機市場銷售良好，又電競、雲端運算、車用感測元件等市場增長，加上下半年驅動 IC、記憶體 IC 市場回溫，使本公司營業額成長所致。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49.47%	134.85%	10.8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0.43%	98.32%	(8.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7.18%	6.82%	5.2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未達 20%，依規定免予分析。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流量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028,866	\$9,002,903	\$12,365,589	\$666,180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係預計營運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9,002,903 仟元。 (2)投資活動：係預計資本支出 5,420,000 仟元。 (3)融資活動：預計償還中長期借款 3,622,396 仟元、發放現金股利、員工及董事酬勞 2,455,193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 預期完 工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建廠及機器 設備投資	自有資金及 銀行借款	104.12	7,075,548	6,311,708	763,840	-
建廠及機器 設備投資	自有資金及 銀行借款	105.12	9,212,633	-	8,447,707	746,926
建廠及機器 設備投資	自有資金及 銀行借款	106.12	5,008,725	-	-	5,008,725

(二) 預計可能產生收益

1.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生 產 量	銷 售 量	銷 售 值	毛 利
106	積體電路加工及測試	註	註	503,365	100,670
107	積體電路加工及測試	註	註	719,090	201,340
108	積體電路加工及測試	註	註	719,090	201,340

註:由於不同製程計量單位不同，故無法列示。

2.其他效益說明

- A.強化半導體垂直分工之生產結構。
- B.平衡晶圓廠快速成長之產能，並分擔晶圓廠投資後段風險，提升本業投資效益。
- C.提高高效率與低成本之專業測試服務，提升整體競爭力。
- D.對相繼投入之 IC 設計公司，解決後段生產問題。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主要係為配合公司深耕本業，以強化與主要客戶間之關係及延伸相關產業之營業觸角為方向。
- (二)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增加對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投資美金 20,000 仟元。
- (三)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93,123 仟元，主要係來自於本公司轉投資公司東琳精密(股)公司營運產生損失所致。
其虧損原因：主要係因 NAND FLASH 市場供給不足導致營收下滑所致。預計改善計劃：增加非 NAND FLASH 產品封裝比重，引入其他 IC 類客戶。
- (四) 本公司未來一年無重大轉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說明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A. 利率及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兌換（損）益（A）	156,688	97,828
利息收（支）（B）	(153,138)	(124,542)
營業收入（C）	17,937,593	15,182,815
稅前純益（D）	3,569,057	2,841,733
A/C (%)	0.87	0.64
A/D (%)	4.39	3.44
B/C (%)	-	-
B/D (%)	-	-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在利率與匯率變動方面以利息支出對損益之影響較大。

B.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因應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之未來因應措施：

A. 因資本支出係以進口設備為主，為減少匯率波動對獲利之影響，本公司與主要客戶達成協議，部分應收帳款以美金收款用以支付款項。

B. 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十二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作為從事外幣匯率避險工具之依據，以降低匯率波動對獲利之影響。

C. 每日蒐集匯率及利率變動資訊，以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資金貸與他人之事，故並無以上交易影響本公司營運情形。
- 2.背書保證情形
 - (1)本公司為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營運需求，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合作金庫銀行及凱基商業銀行提供授信。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該授信額度分別各為美金 5,000 仟元。
 - (2)本公司為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營運需求，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兆豐商銀(蘇州)提供授信額度人民幣 35,000 仟元。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京隆未使用該授信額度。
 - (3)本公司為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營運需求，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凱基商業銀行、台新商業銀行、匯豐(台灣)商業銀行及兆豐商銀(蘇州)提供授信。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該授信額度分別為美金 5,000 仟元、美金 5,000 仟元、美金 5,000 仟元及人民幣 25,000 仟元。
- 3.本公司財務資金運作以穩健經營為方針，資金之存放以銀行定期存款及投資獲利良好、信譽可靠之貨幣債券型基金為主；本公司並制定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以供遵循。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次	計劃	預計完成時間	預計投入費用 (新台幣元)
1	Develop MIPI & HISPI integrated solution	106/Q3	3,000,000
2	Develop high parallelism solution for microphone projects	106/Q3	700,000
3	Develop images sensor CSP new test solution	106/Q4	700,000
4	Gyro motion 80 sites for integrated handler	106/Q4	12,000,000
5	CIS CSP tube L/S test motion hight parallel sites for integrated handler	106/Q4	6,000,000
6	M320 test docking plateform	106/Q4	2,000,000
7	Fine pitch 60~80um probe head	106/Q4	2,000,000
8	Cost effective solution for base station IC 1.PG memory depth 16M 2.Support higher power consumption up to 400W / per DUT	106/Q4	3,000,000
9	Develop E-serial new generation logical tester. 1. E320 1536 channel / 288 DPS for CP/FT 2. 192 channel / PE board. 3. 72 DPS channel / DPS board 4. LVM 1024M. 5. Enhance system reliability.	106/Q4	20,000,000
10	Develop E-serial CIS tester. 1.Add MIPI high speed option 3GHz. 2.Implement DVP protocol 3.High accuracy DC for automotive. 4.Improve system efficiency. 5.Enhance CIS testing capability.	106/Q4	12,000,000
11	Develop E-serial LCD driver tester. 1. LCD pin up to 2304 pin 2. MIPI speed 1.4G, 4 lanes 3. RVS upgrade to 128. 4. Improve system efficiency.	106/Q4	10,000,000
12	Develop MEMS P-sensor mass production test technology. 1.提升 Pressure Accuracy. 2.提升溫度與壓力校正控制功能.	105 ~ 106/Q2	20,000,000
13	Develop MEMS high quality microphone test solution. 1.改善測試測試環境聲音噪聲控制. 2.提升 S/N 測試能力. 3.提升 microphone 校驗精準度.	105 ~ 106/Q2	9,000,000
14	Develop MEMS Gyro sensor test technology. 1.研發與驗證 Gyro sensor 運動模組與技術. 2.研製 MEMS Gyro sensor 標準件.	105 ~ 106/Q1	20,000,000
15	Develop MEMS High Accuracy Temperature Sensor Test Technology. (研發與驗證高精密溫度控制測試模組與環境)	105 ~ 107/Q1	3,000,000
16	Develop MEMS Humidity sensor mass production test technology. 1.研發與驗證 Humidity sensor 模組與技術 2.研製 MEMS Humidity sensor 標準件	106/Q3	35,000,000

17	Develop MEMS Bio-Sensor test technology. 1.建立 MEMS Bio-Sensor 實驗與驗證環境 2.研發 MEMS Bio-Sensor 測試模組	106/Q3	14,000,000
18	Develop VCPC for Fine Pitch and High Speed.	106/Q4	8,700,000
19	Develop RF PCB for <20GH RF Signal.	106/Q4	2,000,000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公司對於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已採取適當因應，尚不致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來測試科技日趨複雜，需要持續投入固定資金購置新型機器設備以拓新商機。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健全，故本公司之資本支出可滿足屬於高階測試科技新訂單的需求。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企業形象首重誠信，本公司在企業文化及公司章程中皆已此為重要原則；因此，在公司治理上誠信已成為公司之本質。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繁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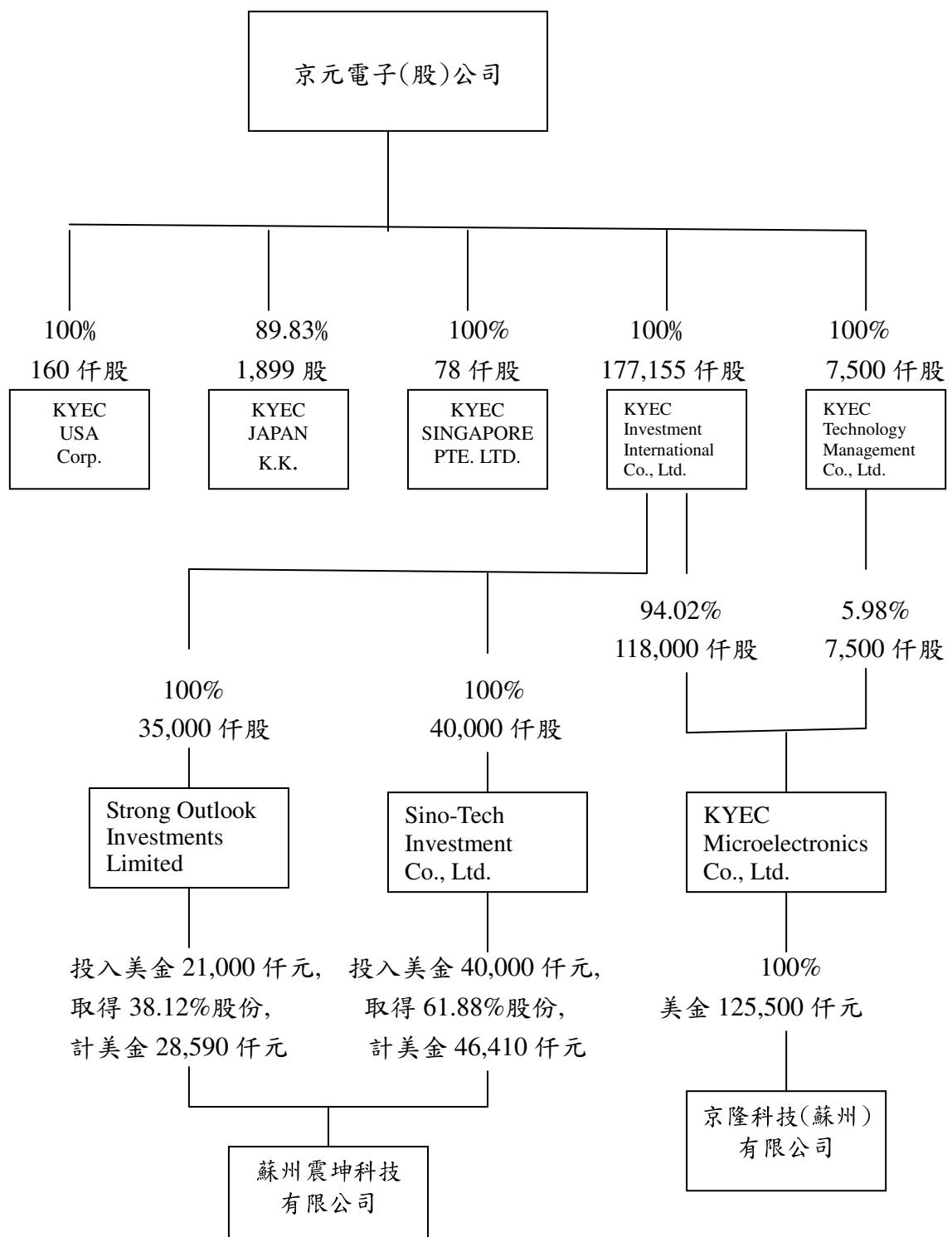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柒、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設立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KYEC USA Corp.	89 年 7 月	CA USA	美金 160 仟元	代理美國地區之業務及相關 之連繫工作
KYEC SINGAPORE PTE. LTD.	95 年 12 月	SINGAPORE	新加坡幣 78 仟元	代理東南亞及歐洲地區之業 務及相關之連繫工作
KYEC JAPAN K.K.	91 年 4 月	FUKUOKA JAPAN	日幣 179,450 仟元	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等業 務、代理日本地區之業務及 相關之連繫工作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91 年 5 月	B.V.I	美金 177,155 仟元	一般投資業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92 年 1 月	SAMOA	美金 7,5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91 年 5 月	CAYMAN	美金 125,5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97 年 9 月	SAMOA	美金 40,0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94 年 7 月	B.V.I	美金 35,0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
京隆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91 年 9 月	中國江蘇省 蘇州市	美金 125,501 仟元	從事經營類比或混合自動資 料處理機之零附件、固態記 憶系統之零附件、升溫烤箱 之加工組裝及銷售業務、積 體電路封裝及其測試
蘇州震坤科技 有限公司	94 年 12 月	中國江蘇省 蘇州市	美金 75,000 仟元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加工 電子零組件、電子材料、類 比或混合自動數據處理機、 固態記憶系統、升溫烤箱控 制器等產品製造、銷售及提 供相關服務。

(三) 依公司法第 369-3 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之揭露事項：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
業請參閱本頁「(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之主要營業項目。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105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KYEC USA Corp.	董事長	劉安炫(京元代表人)	160 仟股	100.00
	董事	李松山(京元代表人)	160 仟股	100.00
	董事	張高薰(京元代表人)	160 仟股	100.00
	董事	王仲文(京元代表人)	160 仟股	100.00
KYE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長	劉安炫(京元代表人)	78 仟股	100.00
	董事	李松山(京元代表人)	78 仟股	100.00
	董事	張高薰(京元代表人)	78 仟股	100.00
	董事	林敬明(京元代表人)	78 仟股	100.00
KYEC JAPAN K.K.	董事長	張高薰(京元代表人)	1,899 股	89.83
	董事	張登堯	0 股	0.00
	董事 (兼任總經理)	鈴木貴朗	30 股	1.42
	監察人	李松山	0 股	0.00
	監察人	堀芳郎	45 股	2.13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	李金恭(京元代表人)	177,155 仟股	100.00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董事長	李金恭(京元代表人)	7,500 仟股	100.00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長	李金恭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代表人)	125,500 仟股	100.00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長	李金恭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	40,000 仟股	100.00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李金恭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	35,000 仟股	100.00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金恭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代表人)	美金 125,500 仟元	100.00
	董事	張垂欽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代表人)	美金 125,500 仟元	100.00

	董事 (兼任總經理)	劉安炫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代表人)	美金 125,500 仟元	100.00
	監察人	張高薰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代表人)	美金 125,500 仟元	100.00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金恭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及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	投入美金 61,000 仟元，取得美金 75,000 仟元股權	100.00
	董事 (兼任總經理)	劉安炫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及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	投入美金 61,000 仟元，取得美金 75,000 仟元股權	100.00
	董事	張高薰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及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	投入美金 61,000 仟元，取得美金 75,000 仟元股權	100.00
	監察人	李坤光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及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	投入美金 61,000 仟元，取得美金 75,000 仟元股權	100.00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 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 益(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KYEC USA Corp.	4,973	16,825	1,310	15,515	47,767	87	96	0.60
KYEC SINGAPORE PTE. LTD.	1,830	4,659	2,213	2,446	35,217	1,363	1,920	24.61
KYEC JAPAN K.K.	23,897	57,166	3,456	53,710	33,906	5,541	5,696	2,694.55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5,665,371	4,427,983	-	4,427,983	-	-	71	0.00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251,579	250,791	-	250,791	-	-	7,852	1.05
KYEC Microelectr- onics Co., Ltd.	4,074,993	4,193,828	6	4,193,822	-	-	123,163	0.98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1,242,100	305,917	6	305,911	-	-	(29,397)	(0.73)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1,155,735	6,206	-	6,206	-	-	(85,843)	(2.45)
京隆科技(蘇 州)有限公司	4,075,025	4,667,371	476,775	4,190,596	1,428,441	124,264	123,163	-
蘇州震坤科 技有限公司	2,397,835	1,066,484	661,786	404,698	843,207	(39,395)	(47,507)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
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捌、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金恭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The Testing Industry Benchmark

■ 科技總部：300#3 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81 號 TEL : 886-3-5751888
Headquarters : 300#3 No.81 Sec.2, Goughaon Rd. Hsinchu, Taiwan R.O.C.

■ 銅鈎分公司：351#5.3 苗栗縣竹南鎮中華路 118 號 TEL : 886-37-595666
Chungku Branch : 351#5.3 No.118, Chung Hua Rd., Xiong'an, Miaoli, Taiwan R.O.C.

■ 銅鑄分公司：3664#3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新竹科大北一路 8 號 TEL : 886-37-980188
Copper Casting Branch : 3664#3, Science & Technology Ind. Park, Miaoli, Taiwan R.O.C.

總經理 (02) 2225-1430